

正覺

電子報

第 63 期

人間佛教(十三)

中觀金鑑(十二)

邪箭嚙語(十)

仍是慈悲一片

—425世紀法鑑紀實(四)

2010.11.01

佛告阿難：如汝所言，吾恒
說三乘之行；過去、將來三
世諸佛，盡當說三乘之法。

《增壹阿含經》卷41

The Buddha tells Ananda: As you said, I always teach the practices of three-vehicles; all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Buddhas should teach the dharmas of three-vehicles.

Increased by One Agama Sutras, Vol. 41

只要把意根與意識的自我執著滅除了，死後就可以不再出生意識，也不必再保留意根的存在，就可以解脫生死。

《阿含正義》第一輯

As long as the self-attachments of mind-root and mind-consciousness are eliminated, the mind-consciousness will not be born any longer after death, even the existence of mind-root will be needless, and thereupon liberation from birth and death will be accomplished.

The Correct Meanings of the Agama Sutras, Vol. 1

正覺電子報第63期

本期目錄

穿越時空 ——超意識



- | | | |
|-----|--------------------|--------|
| 1 | 人間佛教(十三) | 平實導師 |
| 21 | 中觀金鑑(十二) | 孫正德老師 |
| 41 | 邪箭囈語(十) | 陸正元老師 |
| 59 | 廣論之平議(二十一) | 正雄居士 |
| 79 | 廬山風心開見佛理事一心的真實面(一) | 何承化老師 |
| 91 | 信者恆信，不信者恆不信(一) | 卞達證居士 |
| 103 | 仍是慈悲一片425世紀法筵紀實(四) | 編譯組 |
| 117 | 邁向正覺 | 陳舒如 |
| 123 | 正法的衰滅與久住 | 佛典故事選輯 |
| 129 | 般若信箱 | |
| 133 | 公開聲明 | |
| 136 | 佈告欄 | |
| 150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 158 | 正覺贈書目錄 | |





(連載十三)

第三節 具足三德方能成佛

接著我們來講「具足三德才能成佛」。如果已經具足三德了，當然就有三身、四智，那就是已經成就一切種智的究竟佛了。成為究竟佛是依靠一切種智，一切種智是指了知一切種子的智慧，那麼一切種子是收藏在哪裡？種子又名功能差別，又名為界，而我們的無明種子、業種、六根、六塵、六識的功能差別，也就是所有的種子，究竟收藏在哪裡？是在我們各人的如來藏裡面。當我們證得如來藏以後，就可以去觀察如來藏自己的功能，並且也可以觀察如來藏含藏了我們的哪一些種子？這樣一步一步進修，三大阿僧祇劫修過了，所有的種子您已經都能具足理解了，都具足實證了——您對所有功能都可以具足運用了，那麼就有了一切種智；有了一切種智時就是

成佛了，三德便具足了，那時您的三身具足了、四智也圓明了，您就是已經成就一切種智的究竟佛。一切種智還沒有具足圓滿證得時，就稱為道種智，屬於諸地菩薩的無生法忍；而這三德，如果不依如來藏，就沒有三德可以實證了！這已經在剛才說明過了。如果不是有法身如來藏，那您如何能證得如來藏而有法身德呢？因為連法身都不存在了，而五陰十八界又是虛妄法，是會壞滅的，那麼這一世死後，下一世的五陰十八界又要從哪裡生出來？當然，生滅法一定要依靠不生滅法才能存在啊！這就是哲學上以及佛學學術研究中所說的「假必依實」的道理。

所以 佛陀說：有為法是依無為法才能存在的，而無為法就是如來藏！如來藏是一切法的所依，所以稱為法身。如果沒有如來藏，就沒有二乘菩提可說，因為二乘菩提是依蘊處界的緣起性空來觀察的，具足現觀了蘊處界的緣起性空，才能斷除我見、斷盡思惑，所以緣起性空觀是依蘊處界而有的；可是，蘊處界卻又依如來藏而有，佛在《阿含經》說：這個「識」—如來藏—來入胎、住胎，才會有色身，才會有人類的蘊處界⁴⁷。沒有蘊處界的出生、存在與無常，就沒有緣起性空觀可以實證；所以事實上，二乘聖人所證、所修、所觀行的緣起性空觀，還得要依這個法身如來藏才有，因此他們的解脫德還是要依附於如來藏。

那麼般若中觀更是如此啊！因為般若講的是法界的實

⁴⁷ 編案：詳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中所舉述的阿含部經文。

相，中道的觀行就是在觀行如來藏的中道性；意識是不符合中道性的，因為意識有時清淨了，是落到清淨一邊；有時貪染了，卻又落到染污一邊，所以意識不符合中道性。但如來藏永遠是中道性，而一切諸法的根源也是如來藏，般若所說的全都是法界的實相；一切諸法的功能就統稱為法界，而一切諸法功能的實相就是如來藏，一切諸法全都離不開如來藏，離了如來藏就沒有任何法存在了。證得如來藏時，就會生起法界實相的智慧——就是般若智慧，就有了般若的功德，所以般若德也是依如來藏而有，這在大乘法中稱為「開悟」所得的智慧。而法界實相的開悟，只有一種，沒有兩種，也就是明心。明什麼心呢？明常住心、明萬法根源心，不可能是明意識心，也不可能是明意識的離念境界。因為意識心是生滅法，祂不具足三德，連一德也無，所以三德依如來藏而有。

假使能夠證得緣起性空法，成就四果解脫，也只是證得解脫德的少分，並不具足解脫德。如同剛剛我們所說的「阿羅漢能入無餘涅槃，但是不知道無餘涅槃中的境界是如何？」可是，菩薩明心了就可以如此現觀：當五陰十八界不在的時候即是無餘涅槃，剩下如來藏自己，那是什麼境界？所以，佛法是在人間就可以實證的，不必要到天界去才可證，也不必要五陰死滅了才說是證得佛法，是現前當下佛法就已具足的。這樣來修學佛法，你就可以修得很快樂；因為你有法身德，有解脫德，也有般若德。

當你來這裡聽我講「人間佛教的真實義」，如果你已經明心的話，你可以一面看著自己是在涅槃境界中。當你在前往台

南文化中心的路上，也許口渴了，買了一杯冰淇淋，在計程車上就吃了起來：「欸！很好吃！又香又甜。」可是在這享受冰淇淋時節的當下，無妨仍是涅槃，心想：「哎呀！學佛真是快樂啊！」可是如果你是學羅漢，譬如：阿羅漢去托鉢，在路上他只能看著前面一丈以內的地上，不許東張西望；到了人家門前振錫而立，當人家送出飯菜來時，卻不可以去分別那飯菜好不好吃。當人家送飯菜出來時（尤其出來的是女主人），那就不能瞧著人家的臉。可是菩薩卻沒關係，菩薩當面看著，可是心無邪念；當面看著人家女主人時，卻仍然是住在涅槃中；人家布施完了，菩薩要為施主祝願，因此就很歡喜的祝願，祝願施主未來世福德無量、菩提早成。這樣自然地攝受對方進入佛菩提道，卻是心中依止於涅槃境界，無所謂貪染或離染可說。這樣才是學佛，而不是像羅漢一般，得要滅了五陰以後才算是住在涅槃中。

證道的菩薩學佛時總是學得快樂快樂的，不必每天時時刻刻與語言妄念對抗，那真是學得很痛苦。學佛學得不快樂，都是因為還沒有證得法身，因此就沒有證得三德、沒有功德受用；也就是說他沒有真的進入佛門，才會學得不快樂；或是錯把學羅漢當作是學佛，所以學得痛苦。諸位看看我們這一場演講，是我們台南共修處的同修們辛苦去籌備出來的，他們忙得不得了，大家身體都很累，但是卻忙得非常快樂；因為他們於三德都有所證，或者是已經知道自己即將實證三德了。

你如果想要獲得這三德，希望可以快樂快樂的學佛，那你就得要設法實證如來藏——禪宗所講的開悟明心，也就是

進入大乘的見道位中。當你進入大乘的見道位以後，你會更辛苦，但是也會更快樂；因為，進入了大乘佛法的殿堂——進入了佛家，你將會發覺：「唉呀！好多的珍寶都是要送給我的。」確實都是要給你的，你要一直不斷地把它們搬回你家中；哪個家呢？你心中這個家。佛都不吝惜，都準備好了，要讓你盡量搬回家；可是搬得愈多就愈辛苦，但是搬得愈多也就愈快樂啊！就好像世俗人經商貿易，生意愈好就愈累，簡直累得一塌糊塗；然而錢卻賺得愈多，心中就愈快樂。大乘法就像是這樣，正因為是有這三德的受用，因此殊勝莊嚴受用無邊。

好！三德既然離不開如來藏，那你若是想要得到三德，其實很簡單——你只要證得如來藏就夠了！這時就有初分的三德了。證如來藏的時候，不單只是證如來藏哦！同時也是初果人，因為一定會同時斷除了三縛結。聲聞初果人不知道你的三德，你卻知道聲聞初果人斷三縛結的一切見地，菩薩的可貴就在這裡。因此，你如果想要快快樂樂的學佛，就應該走上學佛的路，別走上學羅漢的路。而且諸佛與諸羅漢的智慧證量及解脫證量，那是天差地別的；您自己應該想一想：是要學得很快樂而很有智慧、具足解脫二種生死呢？或是要學得不快樂，而智慧遠不如諸佛，又只能解脫分段生死呢？

那麼，接著再來說：縱使能夠證得緣起性空的法，其實也只是解脫德的少分而已，不能具足解脫德。這就是我剛剛講過的，成為阿羅漢卻還不知道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是什麼？可是你一旦明心了，當場就可以把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從

四個面向來現前觀察、證實祂：是不是本來性？是不是自性性？是不是清淨性？是不是涅槃性？這都是阿羅漢們所不知道的。所以說：如果要修學佛法，下至修學羅漢法——即使不修學佛法而只修羅漢法——也都必須依八識論來修。如果不依八識論來修，那是連羅漢法都修不成的，連初果都無法證得。

大家就當場來檢驗看看我這個說法有沒有道理，假使否定了第八識如來藏，又確實有能力觀察五陰十八界的緣起性空，將會產生什麼結果？這五陰十八界，我們拿十八界來說，也就是六根、六塵與六識。這六根裡面有個意根，意根是無色根，是意識的所依根；祂也是心，不是物質，不是色法。那麼其餘的五根：眼、耳、鼻、舌、身根，都是有色根；這五個有色根又分成扶塵根與勝義根。勝義根就是我們的頭腦，包括大腦、小腦、延腦，整個頭腦就是五勝義根的集合體；我們外面所看得見的：眼如葡萄、耳如荷葉、鼻如懸膽、舌如偃月，身體則是像一個肉桶！這些叫作扶塵根，是五根中的扶塵根，而五根的勝義根都集合在頭腦裡面，這些是色法根。所以，六根中有五個有色根，還有一個心根叫作意根——意識心所依之根。有了六根以後，接著還有六塵——色、聲、香、味、觸、法。當六根接觸六塵的時候，如來藏就生出了六個識——眼、耳、鼻、舌、身、意等六個識。這六個識加上你的意根——心根，請問：這時是有幾個識呢？是七個識囉！而這七個識全都攝歸名色的名之中。好！阿含部的經文中很明確的告訴我們：現象界中，我們的五陰十八界中已經有七個識。如果否定了意根，意識就不能現起了，那還能修阿含解脫道嗎？

而且，否定了意根就是把阿含解脫道推翻了，不信受《阿含經》所說的八識論法義，觀行時一定會偏差，又怎能確實斷我見呢？根本就無法實證羅漢道，何況能證佛道？所以不該否定第七識。現前可以證實的六識之中的意識，還得要依意根的存在及配合運作才能出生，因為意識是意法因緣生嘛！

這樣子，總共有七個識了！可是佛說：還要有另一個識入胎，才能有色陰出生，然後才能有眼等六識心出生。佛陀問阿難說：「如果這個識不入胎，能有名色嗎？」名已經函蓋意識等六識了。阿難尊者回答說：「不行。」佛陀又說：「如果這個識入了胎，隨即又出胎，母胎中的嬰兒名色能增長嗎？」阿難尊者答：「不行。」佛陀又說：「這個識入胎以後出生了名色，嬰兒身體具足，離開母胎而出生了；然後這個識就離開嬰兒了，那嬰兒會繼續成長嗎？」阿難尊者說：「不行。」可是，名與色函蓋了十八界，名與色裡面已經有五色根以及七個識了，因為意根也包含在名之中，而六識也包含在名中；佛陀又說另外還有一個識入了母胎，才能出生了名色；這樣子，阿含中不就是講八個識了嗎？當代那些南傳佛法的人們，竟然還跟隨著印順法師在主張六識論，說第七、八識都是由第六意識中細分出來的，那不是心想顛倒了嗎？

以上所說的，都是聖教量裡面的記載，白紙黑字分明寫著，並不是我蕭平實杜撰的。而且，只有北傳阿含這麼說嗎？不然！南傳的《尼柯耶》—南傳的阿含—也是如此說的，那還是八個識啊！那麼大家想想：如果阿含聲聞法—羅漢法—是主張只有六個識，那他們會想：「阿含中說：入無餘涅槃時

是要把五陰十八界全部滅盡的，那我將來捨壽時想要入涅槃，一定要把五陰十八界都滅盡。然而我的六個識都滅了，卻沒有第七識可滅；可是阿含聖教中說意根也要滅掉，那我不是應當要找到意根再來滅？那我何時才能找到意根？我又不信有意根，那我何時才能證涅槃？」因為他們認為只有六個識，這時他們就無法斷我見囉！因為他們會恐怕將來入了涅槃以後成爲斷滅空。

那麼阿羅漢也一樣，在成爲阿羅漢之前，一定會先考慮到一點：我把自己斷滅了以後，入了無餘涅槃中，是不是斷滅空？阿羅漢一定會把這個顧慮提出來問。這個問題若是由凡夫所問的，佛陀就會把它當作無記的問題來處理；但是若由證果聖者提出來問時，佛陀可就不把它當作無記來處理了！佛陀說：涅槃是**真實**、寂滅、清涼、**常住不變**。既是真實，又是常住不變，當然無餘涅槃不是斷滅空。佛陀說阿羅漢證得的涅槃一樣是**真實**，也是**常住不變**；可是無餘涅槃中沒有六塵、沒有六識、也沒有六根，所以是絕對寂滅，其中沒有任何的五陰我、十八界我存在，當然也就不可能有煩惱，所以說它是清涼。那麼，這樣講解完了，諸位就瞭解了：必須認定人人都有八識，才願意滅掉意根與識陰等六識而入涅槃；這時全然都無十八界我了，卻仍然不是斷滅空。所以，如果你想要修證佛法乃至修證羅漢道，都必須要承認：一切正常的人都有八個識，否則你連羅漢道都無法修——連聲聞法都無法修；因為在斷我見的時候是要把十八界全部否認的，是要能現前觀察十八界的每一界都是虛妄法。如果是六識論者，顯然是無法斷我見

的！因為，把六識給否定了以後——從阿含聖教中也知道入涅槃時是要滅掉六識全部的，那時將會成為斷滅空，心中當然不願意證果是這樣證的，當然就無法確實斷我見，而初果也就不可能證得了。那時假使還自稱是證果的人，那就是大妄語！你想：有人願意在修行成功以後成為斷滅空嗎？我跟諸位報告：連斷見外道都不願意成為斷滅空。他們嘴裡說斷滅、無後有，實際上他們還是很喜歡下一輩子自己繼續存在——深心中是期待自己還會往生到下一世去的。

所以，如果是六識論者，在二乘法中也無法修出成績來，連斷我見都不可能；當他們想要斷我見的時候，一定會考慮到入涅槃時將會成為斷滅空啊！那就不得不在堅持六識論的同時，又去施設一個意識的細心常住不滅的說法。然而他們說意識細心是從意識細分出來的，卻不屬於意識所攝，這不是世間最顛倒的人嗎？因為這是連世間法的邏輯都講不通的說法。所以，六識論的應成派中觀師，不論是印順法師或達賴喇嘛，不得不再去施設一個意識的細心或極細心常住不滅，認為入了涅槃以後，意識極細心還存在不滅，正好是回到八識論的邏輯中，卻是永遠無法懂得真正的八識論，永遠無法實證初果的證境而繼續否定第七、八識，所以說這些人正是欲學羅漢卻違背羅漢道的愚癡人。

然而，問題是：意識的細心是不是意識？意識的極細心是不是意識？這是他們最大的問題。事實上，意識的細心是意識，意識極細心也還是意識，而且 佛陀曾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既然一切意識都是以意根與

法塵相觸的因緣而出生，當然一切意識都是生滅法；從至教量及證果者的現觀來看，都是不可推翻的至理。然而那些主張六識論的人，依循阿含聖教，就算是修到後來想要入涅槃時，或者在欲證初果位而想要否定六識的全部時，就不免要在知見上落入斷滅見，也不免要在實證上落入斷滅空；否則就必須強詞奪理，當然那時心中也知道自己的說法是強詞奪理；那麼他們修學及弘揚人間佛教的理想是無法成就的，一定會被有智慧的聲聞證果者或證悟的菩薩所破斥。

當他們繼續堅持六識論時，在人間佛教中—在人間不論怎麼樣努力修學佛法—都必然是無法成就的，因為本質已經是斷滅空，連自己都不會信受而只能假裝信受；這樣疑見縈繞不斷，怎能實證羅漢道？當然是連初果都無法證得的。所以說，若是不承認八識論，那麼在聲聞道中也是無法修行成就的。因此，修學解脫道—學羅漢—若是想要成就的話，不論是想要證初果乃至阿羅漢果，都必須要先信受八識論。因為，從阿含聖教中已經證明：阿含羅漢道，不論南北傳的聖典記載中，都是八識論的正理，從來都不是六識論的歪理。修學南傳佛法的人們，都必須要信受阿含聖典中所說的「取陰俱識」、「入胎出生名色的本識」；這個入胎出生名色的本識，是時時攝取五陰而與五陰同在一起的第八識，也就是本識、入胎識；承認了這個第八識，才有可能遠離斷滅見，才有辦法斷我見，才有辦法把十八界的虛妄性觀行清楚之後承擔下來，於是初果就證得了；否則是無法承擔的，一定是連我見都斷不了的。

乃至加修四禪八定、三明六通而成爲大阿羅漢了，也仍

然必須要信受八識論，否則他就無法成爲阿羅漢，一定會退回凡夫位中；因爲他不可避免的要去探究：**入涅槃以後是不是斷滅空？**這是所有須陀洹、所有二乘法中修證者，在觀行蘊處界緣起性空的過程當中，一定無法避免而會碰觸到的問題，絕對不可當作無記的問題來處理。因爲，解脫道的修行是在現觀蘊處界的緣起而性空，既然一切諸法都是緣起性空，又跟斷見外道有什麼差別呢？這當然要先探究清楚！如果沒有探究清楚而想要斷我見、想要否定六識自己全部，絕對是不可能的；因爲他將會碰觸到斷滅空的見解或境界，這就是印順派的學人不得不新發明意識細心（細意識、細心、微細意識）常住說⁴⁸、滅相眞如常住說的由來，也正是印順派的所有學人無法斷我見、證初果的根本原因。所以在凡夫位中想眞修解脫道的人，一樣是要承認八識論的，必須遠離六識論的邪見。至於修學佛菩提道—學佛—的人也是一樣，都必須承認有八識、依止八識論正見；否則絕對不可能證得第八識如來藏，將會只證到第六識；然後認定第六意識（或細意識、極細意識）是最終心、不壞心，於是我見便根深柢固的盤在他深心之中；取證聲聞初果，當然是遙遙無期的。

第四章 釋印順人間佛教 與 佛菩提道之差異

我們接著要進入到第四章來說明：印順法師的人間佛教

⁴⁸ 印順於《唯識學探源》頁 49 說：【經上雖說滅受想定是無心定，但也說入滅受想定的「識不離身」；所以，有情必然是有心的。悶絕等僅是沒有粗顯的心識，微細的意識還是存在，只是不容易發覺罷了。相續的細心，就在這樣的思想下展開。】

思想本質，跟佛菩提道的正理有什麼差異？這個題目很重要。如果不能理解他的「人間佛教」本質與佛菩提道所說的人間佛教有什麼差異，那麼就無法離開印順法師弘傳的邪見，也就永遠無法離開六識論的斷滅本質。此外，提出人間佛教的主張時，應該解說他提出人間佛教的緣由；不能只引經中「諸佛終不在天上成佛」一句話，就否定了天界佛教、諸方世界佛教存在的事實，卻始終講不出「諸佛唯在人間成佛」是依什麼利益、什麼原因而這麼講、這麼做，也講不出諸佛為何要教導菩薩們常在人間修菩薩道的原因。而我們將會在今天把其中的某些比較直接的原因加以說明。至於較為間接的原因，由於時間不夠，就不作說明了！

第一節 菩薩散處人間各種行業中——僧衣能使人證悟？

在第四章的第一節中先說：菩薩散處於人間各種行業中。這一節的子題是說——僧衣能不能使人證悟？

菩薩散處於人間的各種行業中，上從出家為僧、示現離欲的比丘、比丘尼，中如國王、高官、富賈，下如販夫走卒乃至姪女，都可能有菩薩住於其中；他們都是已經證得佛菩提果的人，但是卻不一定身穿僧衣。如果僧衣能使人證悟，那可就好了，大家都要為此興奮鼓掌，然後都去買了件僧衣在佛前供養，供養以後撤下來，把頭髮剃光了，去加受比丘、比丘尼戒，自己把僧衣穿上去，就一定可以證悟了。但是，不論證悟佛菩提或證悟羅漢道，都不是靠僧衣，而是靠「心」。只有「心」才能使人證悟三乘菩提，而什麼樣的心能使人證悟呢？是要具有正知正見的心，才能使人證悟三乘菩提。這個正知見，大家

一定要先建立起來；若沒有正確的觀念，所學的佛法將會跟著偏差，因為一定會蔑視未穿僧衣的真善知識，落入僧衣崇拜中，永遠只會跟著某些尚未證悟的僧人修學，而蔑視（排斥）未穿僧衣或者雖穿僧衣而說法與一般出家人不同的善知識；因為一般僧人多數是尚未證悟三乘菩提的，那麼他只認定身穿僧衣的人而追隨修學一世之後，仍然還是茫無所措，而且也將會學得很痛苦——不論他是學佛或學羅漢都一樣。所以，常常有人學佛學到後來，事業不順，家庭鬧革命，跟親屬的關係都變得很疏遠；因為他們學法時始終無法入門，而且花了很多時間而忽略了家庭及事業，後來就導致學法、家庭、事業，三者全都出了問題。

因此，如果真的要學佛，就一定要有正確的修行知見與方法，在實證上就不會有大困難；也可以有時間照顧到家庭與事業，然後一生就可以快快樂樂的學佛，並且家庭和樂、事業順利；當然也不會白來這一世，更不會像印順派那些人學得那麼痛苦。我想，諸位都不願意白來這一世，也都不願意痛苦的學佛而使家庭及事業受到負面的影響，並且更不樂意在痛苦的學佛過程中，卻一世都無法實證絲毫。大家都希望能快樂的學佛，並且很快樂的實證，這應該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啊！

在這個心態下，平實得要先藉著 善財大士五十三參的內容，舉證出來讓大家瞭解：依心來修學，才能快快樂樂的實證，別再落入僧衣崇拜中。我已經穿了二千四百多年的僧衣了，從上一世就下定決心：假使不是必要，我未來世將不再穿著僧衣，效法 善財大士一般修習菩薩的童子行，不再落

入僧衣崇拜中；以心爲歸，來實修菩薩道。善知識的五十三參，使善財童子從凡夫位到達等覺位，是在一世之中完成的；如果有這樣的機會，諸位願意不願意來修童子行？我想應該大家都願意。也許女眾們會這麼說：「童子行，我沒辦法修。」那妳們來世也可以修童女行，一樣可以五十三參之後成佛啊！而且，來世是否還是女人身？也是不一定的。所以我想，妳們應該也是願意這樣修的。童子、童女，是大乘法中的兩種出家人，譬如文殊童子、普賢童子、迦葉童女；大乘法中還有另外兩種出家人，是比丘、比丘尼，這就是大乘法中的四種出家人。再加上在家人，大乘法中就有五眾；而在家人又有男女性別的差異，這就有六眾了；爲了出家的緣故，當然也會有沙彌……等眾。但是，在善財大士的五十三參裡面，大乘法中的童子、童女、比丘、比丘尼，全部都有。我們就依善財大士的五十三參來略談菩薩們：

【講義文稿】 文殊師利菩薩爲善財童子開示云：**【善哉！善哉！善男子！乃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求善知識，親善知識，問菩薩行，求菩薩道；善男子！是爲菩薩第一之藏，具一切智，所謂求善知識，親近、恭敬而供養之。是故善男子！應求善知識，親近、恭敬，一心供養而無厭足，問菩薩行：云何修習菩薩道？云何滿足菩薩行？云何清淨菩薩行？云何究竟菩薩行？云何出生菩薩行？云何正念菩薩道？云何緣於菩薩境界道？云何增廣菩薩道？云何菩薩具普賢行？】**⁴⁹

⁴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6〈入法界品第 34 之 3〉

講記： 由這一段等覺菩薩的開示，可以知道修學佛法的首要，第一步就是尋覓善知識；找到了善知識以後，第一步驟就是要親近，總不能距離於三千里之外而想要跟善知識學法。親近之後則是要作供養，供養之後得要奉承。奉承，就是侍奉與承事。（不過這在我們正覺同修會中不一定通用，因為我們正覺同修會中的善知識並不接受供養，除非身現出家的童子相、童女相、比丘相、比丘尼相。）親近、供養、奉承之後，接著還要在法義上求問；也就是說，要從善知識那裡把解脫道弄清楚，把佛菩提道弄清楚，把見道應該有的知見、方法與次第弄清楚，當然也要把追求見道功德前應該有的心態、次法、資糧、條件弄清楚，然後跟著善知識修學，不久之後，佛法就可以有成就啦！

接著，平實在此要教導大家依成佛之道的內涵來觀察。大乘法中的善知識有不同的層次，大略來說有六個階段，這六個階段可以分爲五十二階。六個階段講的就是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等六個階段，然後就成爲妙覺、如來了。但是這六個階段，可以細分成五十二個階位，也就是從十信位的初信位開始，一直到最後的等覺位，這就是所有菩薩取證佛果前必須經歷的所有階位。《華嚴經》所說的善財大士五十三參，就是成佛之道所應修學的五十二個階位；在這五十二個階位中，總共要參訪五十三位善知識；如果能夠一一親歷而參學，就能具足佛法。善財大士是大福報的菩薩，一生之中具足五十二階位的善知識，所以能進入彌勒菩薩的大寶樓閣中，獲得了大寶樓閣中所有的佛法珍財，成爲

等覺大士；而他是修童子行的，是大乘法中示現在家身相的出家人，所以就被稱為 善財「童子」。

講到這裡，也許有人想：「唉呀！你講的是《華嚴經》，可是人家都說《華嚴經》是後人假造的。」但是在我們正覺同修會中卻不認為是假的。譬如說，有八個字是諸位耳熟能詳的：「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當你明心的時候，你確實可以觀察三界一切有情都同樣是有這個心啊！不論是欲界、色界、無色界的有情，全都同樣是由這個心來成就的，再也找不到有別的人（或者心）可以成就三界的有情了。而你也可以現前觀察：萬法都從八識心王和合運作而出生的，確實是萬法唯識。這都是可以實證及現觀的，怎麼說它是偽經呢？只有受持六識論邪見的人才會說它是偽經，因為他們讀不懂而無法相信《華嚴經》中的說法；但是在我們正覺同修會裡，《華嚴經》中所說的法是可以實證的，所以《華嚴經》絕對不是偽經，並且《華嚴經》中的法義函蓋了一切佛法，具足解說成佛之道的次第與內容。若是沒有《華嚴經》所說的全部法義，成佛之道就不具足了；因為欠缺了成佛的過程與內容，沒有具足五十二位階的次第與內容可以依循修習而成佛了！那麼這樣一來，就是在指責 佛陀還沒有完成化緣，應該重新再來受生一次，把未講的成佛之道次第與內容都具足講解完畢以後，才可以離開這個星球再去別處度化眾生。而我們也已經在前面講解過了：南北傳諸經所講的阿含羅漢道，確實是無法使人成佛的。

《華嚴經》中講解五十三參，但是 善財童子的五十三參，總共參訪了五十二階位的善知識，這些善知識遍布於人間的各

種階層之中，或者在家、或者出家、或者貴為國王、宰官（專門判罪犯剝腳後跟的執法者）。平實在這裡謹依《六十華嚴》善財大士所參訪的善知識，舉而示之。這五十三參中的善知識，甚至也有身分卑賤至當妓女的；而這些善知識們——也就是說這些菩薩們——在世間法中的身分是隨緣的，並不確定或執著一定要現哪一種身相；所以真正在修學佛道的時候，不可以依表相來觀察。

那麼平實就依《六十華嚴》善財大士所參訪的善知識，大略舉出來說（只舉出他們的身分與名稱就好，參訪請法的過程與內容就不說了）。在十信位中，善財大士初參比丘功德雲、第二參比丘海雲、第三參比丘善住、第四參良醫彌迦、第五參長者解脫、第六參比丘海幢、第七參優婆夷休捨、第八參仙人毗目多羅、第九參婆羅門方便命、第十參童女彌多羅尼。童女彌多羅尼即是大乘法中的出家人，專修童女行。在五十三參中所有的比丘、比丘尼，當然也都是大乘法中的出家人（相上有別於童男、童女菩薩，乃現聲聞相），不是二乘法中的出家人，是學佛而非學羅漢的。

再來是善財大士參訪的十住位菩薩：第十一參比丘善現、第十二參童子釋天主、第十三參優婆夷自在、第十四參長者甘露頂、第十五參長者法寶周羅、第十六參長者普眼妙香、第十七參國王滿足、第十八參國王大光、第十九參優婆夷不動、第二十參外道隨順一切眾生。

在十行位中，第二十一參長者青蓮華香、第二十二參海師自在、第二十三參長者無上勝、第二十四參比丘尼獅子奮

迅、第二十五參淫女婆須蜜多、第二十六參長者安住、第二十七參童子等覺菩薩 觀世音（特地示現者）、第二十八參童子正趣菩薩（也是示現）、第二十九參天人大天、第三十參道場地神名爲安住。

再來是十迴向位：第三十一參夜天婆婆娑陀、三十二參夜天甚深妙德離垢光明、三十三參夜天喜目觀察眾生、三十四參夜天妙德救護眾生、三十五參夜天寂靜音、三十六參夜天妙德守護諸城、三十七參夜天開敷樹華、三十八參夜天願勇光明守護眾生、三十九參林天妙德圓滿、四十參童女釋迦瞿夷。

善財大士所參訪的十地菩薩們是：第四十一參佛母摩耶夫人、四十二參三十三天正念天王中的天女天主光、四十三參童子師遍友、四十四參童子善知眾藝、四十五參優婆夷賢勝、四十六參長者堅固解脫、四十七參長者妙月、四十八參長者無勝軍、四十九參婆羅門尸毗最勝居士、第五十參之童子、童女名爲德生、有德。至於等覺位的善知識，是第五十一參比丘 彌勒、第五十二參童子 文殊師利、第五十三參童子 普賢。

好了！這樣介紹完了以後，諸位可以來分析及瞭解了：這五十三參中，現聲聞相的出家菩薩總共有七位，其中六位是比丘、一位是比丘尼，這六位身穿僧衣而示現聲聞相的比丘菩薩中，前五位的比丘，有四位比丘還在十信位中、一位比丘是十住位中的第一住初住位，都還沒有明心。但是有一位比丘尼證量蠻高的，她已經到了十行位中的第四行了！也就是說，她已經明心而且是眼見佛性（眼見佛性者是第十住位），

然後再往上進修到第四行位；破邪顯正的事情，對她而言已經是輕而易舉的事了，所以她的證量已經很高了。最後一位現聲聞相的菩薩比丘則是 彌勒菩薩，祂是因為在僧團中代佛攝受聲聞人的緣故，所以示現比丘相。

那麼再來看看現童子相、童女相的出家菩薩（出家修童子行、童女行，才稱為童子與童女）像 文殊師利、普賢都稱為童子，善財大士也稱為童子；可是 維摩詰菩薩就不稱為童子，因為他示現為在家相而住在自己家中，也有妻女，所以他不是出家人而是在家人。在大乘法中出家而修童子行、童女行，他的出家身分，在外觀上是與在家菩薩一樣的，並不容易分辨出來；大家也可以看到經中的記載，文殊、普賢、觀音、勢至等人，都是穿著華麗、莊嚴，佩戴瓔珞、寶釧、寶冠，而且都留著飄飄長髮。我們想要回復佛陀時代的大乘寺院氣象，所以我們正覺祖師堂將來會有四位常住：三位是比丘，一位是童子。⁵⁰ 將來正覺寺建好了，這個規模當然將會擴大，寺中的常住人員將會有童子、童女、比丘、比丘尼等四眾，全部都是菩薩僧，要使佛世的大乘氣象重新恢復過來。（待續）

50 編案；平實導師依據演講當時正覺祖師堂常住人數說明，後來人數有陸續調整中。



～導師法語～

- ◎ 所以一切出家菩薩都應該以菩薩戒為最重要的依止，而不是依聲聞戒為主要的依止；應該認定菩薩戒為正解脫戒，而聲聞戒所攝的比丘戒與比丘尼戒只是別解脫戒，不是正解脫戒；因為所修的是成佛之道，是菩薩道；而成佛之道是靠菩薩來弘傳，不是靠聲聞聖人來弘傳。……只有以菩薩戒為依止而出家或在家修行弘法，可以使人成佛，而菩薩戒的精神就是教導大眾要修學一乘道。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8 年 11 月初版首刷，頁 230。

- ◎ 對於解脫道的修證，一定要恪遵佛囑，確認本識的存在（不必一定親證），才能遠離斷、常二見的妄想境界。

平實導師 著，《阿含正義》第四輯，正智出版社，2007 年 2 月初版首刷，頁 1034。



(連載十二)

三、意識非離蘊之別體

應成派中觀認為意識是離蘊之別體——離五蘊而有；若有質疑應成派中觀墮於斷見者，彼等即主張意識之一分明瞭分即是阿賴耶識，言此阿賴耶識乃是由意識之一分明瞭分（細意識）所假名而說，主張細意識具取後有及與餘生結生相續之功能；因此彼等心中所知之阿賴耶識是假名而說，本質仍然是意識細分出來的，不脫意識範疇，不離意法因緣生的生滅自性。因此，應成派中觀守護生滅性的細意識，欲使之成為不可摧破之本住法；甚至不惜自違前語，故有時說細意識並非意識所攝，乃離蘊而有。但在實證上，他們所說的細意識卻只是離念靈知的異稱而已，仍然是粗意識。彼等推崇、寶愛的細意識唯是離於表義名言位之取境心，雖離表義名言，猶自將此住於顯境名言中

之意識心（離念靈知）認作常住法，將此意識所有之「想」心所法認爲彼等自宗所許之勝義空性——細意識；此將於下一節辨別無分別法時申論之，此處暫略。

總結來說，倘若細意識僅是以意識細分之一分假名而說，無有真實心體，則彼等所謂之本住法細意識，本質上仍是生滅性的意識心；認定有生有滅的意識心爲常住的本住法，即墮於虛妄法中，不離常見與斷見；細意識與外道五現涅槃見中所說的欲界離念靈知並無二致，故墮常見中；若入涅槃時，意識所攝之一切粗細意識皆必須滅除，則墮斷見。而應成派中觀一向不許離於意識外別有異體稱爲阿賴耶識，但在本質上卻又認爲細意識乃是離於五蘊之外另有別體，故應成派中觀主張此細意識不隨於諸蘊之生滅而毀壞，反成自語相違，事實昭然，無可抵賴。因此，宗喀巴這麼說：

假立之理（補特伽羅唯於蘊假立），如分別熾然論云：「我等於名言中，亦於識上設立我名，謂識是我，取後有故。」又說於身及諸根上亦假立故。次引經說，如依支聚假立名車，如是依蘊設立有情……其能立理，謂能取蘊者即說爲我，識取後有故立識爲我，此師不許阿賴耶識，故取身之識許是意識。

世間名言無觀察者，義如前說，此宗安立補特伽羅之理，以於離蘊別體及於唯蘊聚等安立補特伽羅，定非世間名言義故。（註¹）

註¹ 宗喀巴著，《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4，大千出版社，台北，1998年3月，第156頁，163頁。

宗喀巴於《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中所說上文之義，語譯如下：

「有情只能依於五蘊假立的道理，就好像《分別熾然論》中所說：『我們應成派中觀於世俗言說中，也是於意識能取境之細意識心假立我之名稱，而說細意識是真我，此細意識能夠結生相續而攝取後有的緣故。』同時又說於身及眼等諸根也假立爲我故。又引經文所說，就像依木柴各支合聚而假立其名爲車，同樣的依於五蘊而假立爲有情……其能夠假立的道理，也就是說能攝取五蘊者就說爲真我；由於細意識能夠攝取後有而結生相續，因此緣故而建立細意識爲真我；這佛護、月稱等中觀派論師都不許有阿賴耶識的存在，因此他們所說攝取身根的識就是意識」。

「世間的名言所說種子生苗芽者，就像先前說的（都是沒有經過觀察此生苗芽爲從自生或他生等而說），我們這個應成派中觀宗所安立有情的道理，由於是在離蘊而有的別體，以及於純粹依蘊集聚合的五蘊上面來安立有情，這種道理決定不同於世間人所說的真我純屬名言而無實質意涵的緣故。」

應成派中觀的佛護、月稱、宗喀巴等論師，都是不許離於意識別有異體阿賴耶識存在者；又同時主張從意識細分出來的細意識是離識蘊而有，處心積慮要將攝屬於識蘊中之意識妄立爲不生不滅、能持身根及取後有結生相續之識；這是將意識出生之眾緣中之意根與色蘊及諸法反說爲被意識所生之法，自相矛盾。況且諸蘊是意識出生之助緣，本就先於意識而存在，若

無諸蘊先存在，意識就不可能出生；如今應成派中觀卻顛倒說：能生意識之諸蘊是意識所生，由意識攝取而存在。甚至於對我見所緣之我，都說不是五取蘊，故不許緣於五取蘊而生我見，卻又另創一個緣於蘊聚而安立之有情人我，以及另一緣於離蘊別體之有情法我，取代本有而可實證的阿賴耶識心；以此施設建立之實質上不存在的有情法我，來攝取有情人我，因此說能取蘊者爲我，妄想意識能生、能取後有名色，所以建立意識爲真實我，這是彼等能立與所立之邏輯。從宗喀巴這一段文字的演述，可以看出古今一切應成派中觀之傳承者嚴重的缺乏佛法知見，連最基礎的阿含解脫道——五蘊我與無我、五蘊空的道理，全都一無所知；對於四阿含解脫道聖教中所說，五取蘊、五取蘊我之實質內涵，全不理會而僅取名相更曲解之，這正是我見凡夫所墮之見取見與邪見的典型例子。

五取蘊所說乃是色取蘊、受取蘊、想取蘊、行取蘊、識取蘊，能取種種法故；由於意識覺知心緣於五取蘊而生起「我在色中、色在我中，我在受中、受在我中……」等邪見，以爲意識自心能見、能聞、能覺、能知，取此見聞覺知相爲自我，自認爲常住不壞，轉而取餘諸蘊爲我所有，這就是緣於五取蘊所生之我見。於五取蘊中取見聞覺知心相爲我的是意識，執著五蘊而住於五蘊中者也是意識；但是能執持五蘊者卻不是意識，因爲意識乃是於五根觸五塵、意根觸法塵時，由意法爲緣方得生起，意識乃藉根塵方能生起之生滅心，生起之後亦必須依附六根六塵或意根法塵方能存在之心，既是附屬而存之心，尙且不能遍於五根觸五塵之處，又有何能力、功德執持身根？

身根都無法執持又如何能夠執持五蘊？故能執持五蘊者，必定是入母胎與羯羅藍和合之識，而意識於入胎時已捨中陰身之微細五根，必然隨著中陰身滅而同時斷滅，故意識不能入住母胎中，不是結生相續之識，於此節之開頭已充分辨正。

凡屬入母胎與羯羅藍和合之識，得要是一切種子識，有親生自果之功能差別者方得為和合識，此識就是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以有大種性自性故，方能執持羯羅藍（受精卵）而與之和合，方能執取母血中的四大而將羯羅藍造成色身五根，方有親生自果之功能差別，故能親生蘊處界；反觀五蘊乃是本識執取羯羅藍而造色方生，一切粗細意識皆攝在五蘊中的識蘊內，乃是本識阿賴耶識幻化所生，故意識不可能是與羯羅藍和合之本識。由本識阿賴耶識恆住而且有大種性自性，故本識能夠執持五蘊使之增長乃至變異及壞滅，但是本識不於所生之五蘊妄執有我與我所；而第八識本識於阿賴耶識位及異熟識位皆屬無記性故，無記性者方得如實將業種之內涵變異成熟而實現一切果報故。意識既是由本識所生之五色根及意根、六塵為緣，方得生起，焉能返過來執持五色根、意根、六塵而說為能取五蘊之別體？故說應成派中觀是自生顛倒而又無慧自省已過之邪見。

我見也不是緣於本識而生，乃緣於色受想行識諸蘊計著為實有的見解，是由於無明而錯認五取蘊實有而生我見，故我見緣於五取蘊而生。古今所有應成派中觀師都不知五取蘊皆非實有自體之法，乃是因於虛妄計著而分別五取蘊為我與我所；四阿含解脫道聖教中，世尊說一切我見皆緣於五取蘊而生故。若

有親證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者，能夠現前觀察與領受本識之功德法時，也不會因此而分別本識爲世間我，因爲現觀本識與五取蘊和合運作之每一剎那，皆是不作主、恆隨順於七轉識之作意，如實顯現六塵境而不取不捨，全無五蘊我的自性，每一剎那皆以其眞如無我性無微不至的攝持有根身，以成熟果報；如是非唯不生我見，反而必然斷除妄以五取蘊爲眞實我之我見，故說我見不緣於本識阿賴耶識而生。

親證本識以後，相較於意識心自我之虛妄不實而更深入現觀五取蘊自我的虛妄，意識心也同時領受到本識之無我真如法性及眞實不壞性，所生之智慧乃是人無我以及法無我，因此說我見不是緣於眞實無我之本識而生。於此，應成派中觀所有隨學者皆應體認清楚，彼等應成派中觀師所主張我見之所緣是細意識我，即是因爲細意識我從來都有我相的緣故；凡有我相者皆是五蘊中之法，不可妄將細意識我排除於五蘊法之外而另立爲常住之別體。倘若常住之本住法具有蘊我（意識我）之相，而需要種種遮遣才能得到無我之法相，則此無我相絕非眞實本有，而是由於所作之法然後方有；則此無我相乃是有生之法相，不是本來無我之法相，則未來意識滅時，此無我相即隨之而滅，即非眞實無我。又應成派中觀如此之無我相，其實於諸法中並非全然如如不動，仍有從意識心中細分出來之細意識故，仍屬意識所攝而不外於識陰我；又應成派中觀師承認意識爲生滅法時，以別立之意識明瞭分爲眞實法，自稱爲已斷我見，實質上仍然墮入意識中，未斷我見；如是以不可知、不可證之細意識自稱爲離蘊眞我，非唯尚未脫識陰範疇，反而更增

我見，墮入想像之細意識自我中，成爲想像之法，即非是如；既非真實，又非如如，即非眞如，故非眞如法性，非眞正的無我，不能稱爲眞如。是故憑空想像建立而仍有我相之細意識無有眞如法性，乃是五蘊所攝之有生有滅法，這才是大乘佛法斷我見者應有之正知見。

如今應成派中觀師佛護、月稱、宗喀巴等人，將佛法如是混淆而說，在未能親證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的情況下，不能於經中世尊所說第一義諦法義如理作意思惟之，卻極力否定第一義諦法阿賴耶識之存在，另外妄計與本識阿賴耶識完全不同之細意識心欲取代之，欲將阿賴耶識的功德攝入細意識中，企圖使自宗不墮於斷見中，結果卻反墮意識我見中，因此處處違背聖教量與理證，凡有所說無不處處顯露其具足我見與見取見，具足妄想顛倒；復又極其自動的將自身之邪謬寫成文字，用以質難他宗他派而披露於佛子眼前，自無檢點之智慧而妄行評論他宗他派，不僅招來歷代賢聖之辨正，未來恐將難免漸趨沒落。如今經由實證中觀者加之以法義辨正，已褪下其名相粉飾與攀附大乘之外衣，彼外道本質已無所遁形。

又應成派中觀緣於五蘊之和合相，安立補特伽羅人我（即是彼等所謂之初分補特伽羅無我），以實質歸屬於五蘊中識蘊所攝之意識心，說爲離蘊別體而安立爲補特伽羅法我（即是彼等所謂之微細補特伽羅無我）。按照這樣的理論，有兩法同時皆稱爲補特伽羅（有情），也就是由五蘊和合相而說爲有情，又計著有不生不滅之細意識可與餘生結生相續而取後有，說此細意識爲假說有情。色等五蘊雖實物有，但以因緣所生法故，是生滅法，非眞

實有；緣於五蘊和合相所假說之有情，也僅是假名而非實有；而月稱、宗喀巴所說能取後有、能攝取五根身之「意識」應當不是生滅法，彼等又主張此一離蘊別體之意識可以假說為有情，認為此細意識之有情一名是假說，卻形成必定有被稱為有情之實體法存在。然而，世尊於經中說一切有情都非實有，指的是被稱為有情（補特伽羅）之五蘊色心虛假不實，由因緣所生故，無自體性故，是被本識出生、被本識執持之法故。世尊這麼說：

我觀身心猶如幻夢，中無有實，念念衰老，其息出已更不復入。由善惡因隨業受報，是身無常速起速滅，是身虛假終不久停。如是身中無我我所、無有情、無命者、無養育者、無士夫者、無補特伽羅者、無作業者、無童兒者；如是等相本來空寂，猶如虛空，亦如泡沫。常應念念作如是觀，一切恐怖皆得解脫。（註²）

無補特伽羅者也就是說無數取趣者，補特伽羅又稱為數取趣者故，意謂於現法中造作諸多引生後有之業，導致趣生於酬償業報之人趣、天趣、傍生趣……等處。補特伽羅、我、有情、命者等，皆是緣於五取蘊色心假名而說；五取蘊身心中無有實法，無常、生滅、變異、不住，因此說五取蘊身心中無補特伽羅（無數取趣者）、無我、無命者、無有情等。然而應成派中觀亦於其所主張能取後有之離蘊別體意識安立為補特伽羅（有情），顯然與佛所說不符，蓋任一有情都將變成有二有情故：

註² 大正藏第三冊，《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6，第 318 頁上。

既有虛妄五蘊之即蘊有情，同時又有另一離蘊之真實有情故。假如應成派中觀之傳承者強辯說，彼等所說之補特伽羅與佛所說補特伽羅相同，那就應該每一有情都是只有一補特伽羅，應非離蘊而可假名建立另一有情（能出生有情之本識離見聞覺知，並無蘊我之有情體性，不應稱為有情），那麼該能取後有之細意識就應攝屬識蘊，非離蘊之別體。既攝屬識蘊，即屬於無常虛假而非真實之本住法，那麼意識就不是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識，就不是能住胎造色之識，就不是五蘊之所依而不能攝持五蘊；意識於中有入胎後必隨中有壞滅而滅故，來世意識並非此世意識故。

倘若應成派中觀傳承者又主張說「彼等能入胎結生相續之識，乃是意識之一分明瞭分，與識蘊中之意識體性不同」，那麼該意識細分而出之一分意識（細意識）應是無記性；倘若如是，該意識應於出生時即是無記性；然而不論何種狀況下的意識都是有善、不善、無記等三性隨時轉換不停，該意識不論如何細分之，所分出之任何細意識亦應同樣俱有此三性；故若謊說從意識分出之細意識是無記性，理不應成。又假設彼等主張「補特伽羅人我是緣於五蘊和合相而假說安立，與離蘊別體能取後有細意識所安立之補特伽羅是一非二」，理亦不成，何以故？離蘊別體則應無身，應無蘊相，即無能在六塵中覺知之心相，亦應無造業相；無身、無蘊相、無覺知相、無造業相之法而稱名為我、補特伽羅（有情），不應道理；不能與諸苦樂受、煩惱法、清淨法相應故，違背世尊聖教所說有補特伽羅行布施持戒等業，有身有蘊之補特伽羅方得造作諸業故。因此，有情乃是緣於五蘊色心而假說，每一有情都是唯一有情，都沒有同時擁有二補特伽羅，故宗喀巴主張有一離蘊別體可以另行

安立爲能取後有之細意識有情法我，不應道理。

四、意識不是一切染淨法種之所依所緣

宗喀巴又主張（細）意識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明確指稱細意識是執持一切染淨法種子之真實不壞心；然而此說不當，謂意識心不論粗細，皆不可能成爲一切染淨法種子之所依心。假設宗喀巴所主張之理得以成立，猶如第八識本識爲一切染淨法種子之所緣，亦即不僅我見、貪等染法應當緣於細意識我而生，即便無生智、空智、一切種智等清淨法亦應當緣於細意識我而生，乃至我見、貪等染法亦應是緣於細意識而斷除，才可說細意識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然應成派中觀佛護、月稱、宗喀巴等傳承者，自始至終都是以意識之一分明瞭分，也就是以意識離於表義名言而能取境或能返觀時，說爲細意識，視爲能貫穿三世、不生不滅之實相心，所以主張（細）意識能夠結生相續、能夠取後有身、是一切染淨法種子之所緣。本節所說敘述至此，已檢驗其意識乃至細意識結生相續、取後有之道理不應成立之處，接著應再檢驗其所說意識成爲一切染淨法種子所緣之道理應否成立及其過失。

一切染淨法，各有種子位與現行位。種子名爲功能差別，在尙未現行的種子位中並無作用，於現行位中方能使其作用產生出來。一切染淨法於種子位，都由無記性心執持；若非無記性心即不可能執持種子，必有善惡性及分別性而能檢擇善惡業種子，即使三惡道有情異熟果報不能成立故，由此故說一切染淨法種子唯緣於無記性心，不能緣於有記性心。唯識一切種智增上慧學中亦說，唯有不分別善惡之無記性心方能持種，即是

唯識學中所說「恆而不審」之第八識本識如來藏心。當一切染淨法種子從如來藏心中現行以後，即與具有分別性之有善有惡之有記性心相應，此等心即是意識等六識心（於此暫且不論意根，與一切染淨法種子之執藏無關故，宗喀巴不說意根是一切染淨法種子之執藏者故），是故意識現行時，恆與善、惡、無記等三性相應，無有不緣善、惡、無記位之一切染淨法時。然而一切染淨法之種子位及現行位，應成派中觀師都不明確界定，含糊而言；宗喀巴主張（細）意識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而說為「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心，其意已明確指稱細意識是執持一切染淨法種子之心；以此緣故而建立意識心為常住不壞心，方能使其所弘揚之男女雙身合修之淫樂觸覺樂空雙運意識境界，得以建立為佛法。然而意識心不論粗細，亦不論細至何種程度，終究不能成為一切染淨法種子之執持者，極細意識仍屬意識故，必與現象界中已經存在之三惡道有情受苦事實相違背故。

所緣之法，是由能緣之法緣之而說，例如色塵境是眼識及意識所緣之法，眼識及意識能夠攝取色塵境並予以分別，故色塵境成為眼識及意識之所緣、所取；聲塵及耳識等餘塵與餘識，同理可知。六塵是識陰六識生起的所緣緣，若無六塵，則六識即不能生起；這六塵是六識心外之法，是相對於六識心而由六識所攝取了別的對象，並非己心所有之法，與己不親，是故名為「疏所緣緣」。心所法是識所緣之自內功能，是識心所有的功能差別，是識心自己本身的功能；六識心都緣於自己所有的功能差別才能運作，這種內緣自己所有的功能差別之所緣，與己極親，就名為「親所緣緣」（心所有法亦簡稱為心所法）。

例如意識能憶持所曾經歷過之境界，就是意識念心所之法相；意識於所觀之境界能專注一緣，就是定心所之法相；意識於所觀之境界，能簡擇其為如理或不如理，就是慧心所之法相（這些心所法都是意識的親所緣緣）。同樣的道理，意識於所觀之五取蘊，以慧心所加以觀察時，由於無明而不如理作意，執為實我與實有所，不知此等五取蘊都屬生滅有為之法，這種將我執為實有的見解就是惡見之首——薩迦耶見（我見）之法相，而此我見與意識完全相應，現見宗喀巴等應成派中觀師之覺知心意識都與此我見相應故，故說染污心所法我見是意識心之所緣，而此我見屬於染法，攝屬現行位而非種子。當意識經過熏習佛法正知見，破壞了無明而能如理思惟並觀察五取蘊是一大苦蘊，是因緣所生法而有無常過失，無有堅牢相；其中無有真能主宰者，了知意識覺知心自我不能常住，現法中夜夜都於眠熟時即暫時斷滅，故五取蘊無我，無我故空；故五蘊空、無我之空智是清淨法，也是意識之所緣，如是清淨法仍屬現行位故為意識之所緣。

一般而言，應說一切染淨法為意識之所緣，意識為能緣者，一切染淨法為所緣；相對而言，一切染淨法若不緣於意識心，其**種子**即無從生起，即無一切染淨法；然而若是就果說因，亦說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所緣。若是從意識細分出來之細意識，果真是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真實我，則應不為一切染淨法現行時之所緣，唯應執藏一切染淨法**種子**，不與一切染淨法之現行相應；而細意識亦將始自無量劫前即不緣於一切染淨法，於今現在及流轉至無量劫後，仍將不緣於一切染淨法，方能建

立為能執持一切染淨法種子之心，方能建立為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真實我、非蘊我。如是不緣於現行位之一切染淨法，不為一切染淨法所緣而運作不輟之無記性心，觀察於八識心王時，則唯有第八識本識阿賴耶識方有如是體性，方能成為一切染淨法種子之所緣；反觀意識心，不論粗細（最細意識為非想非非想定中之極細意識），都不可能執持一切染淨法之種子，故說意識不是一切染淨法種之所緣，不可能成為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真實我。然宗喀巴指稱意識為一切染淨法（種子）之所緣，顯非事實；既違教證，亦悖理證。

復次，意識雖為一切染淨法之所緣，但意識及其所緣一切染淨法之種子，都必須另有所緣（所依存）的如來藏才能存在，才能生起現行而與意識相應；能取六塵諸法的意識及其所取的一切染淨法種子，若無另一所緣的如來藏識，則意識自身與所取的六塵境界及一切染淨法種子，即不可能存在、出生及現行，則能取此等諸法的意識能取之心，亦不可能生起及存在；所以說，一切染淨法皆是意識之所緣，意識是能緣、能取之心；能取六塵中的一切境界法、一切染污法，故亦能捨一切染污法而取種種清淨法；而能取的意識及意識所取的一切法，都必須同時有另一共同所緣之法，而此共同所緣之法一如來藏本住心恆時存在而不斷運作一方能流注意識及一切染淨法種子而源源不絕地現行。但如來藏本住心不僅絕無意識能取之自性，亦無意識所取的六塵自性、染淨法自性，遠離能取與所取而常住不斷的運作不輟，方能使能取的意識及所取的一切法、一切境界繼續存在，意識方得成就能取功能，方得成就所取與所捨而

成爲一切染淨法之所緣；是故意識爲能取之假有心，並非常住而離取捨之心，即非遠離能取、所取二邊之萬法所緣本住心，即非一切法之共同所緣；是故應成派中觀說意識是一切染淨法種之所緣，道理不應成。

再者，倘若意識是一切染淨法種之所緣（所依存），意識即應當是一切種子識；一切種子識能持一切染淨法種，才可說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而意識若是一切種子識，應當就是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識，應是能取羯羅藍而造後世色身，成爲執持後有身之本住識，是能親生後世異熟果而酬償業者；然而經過前面之種種檢驗，已經證明意識欲成爲結生相續之識，完全無所堪能；因爲意識僅有一期生死之存續故，不能持異熟法種去至後世故；也因爲意識夜夜眠熟時斷滅，所持異熟法種必將散失故。縱然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等人強辯而以細意識我假說爲阿賴耶識，但細意識仍然是意識所攝，屬於識蘊中意法爲緣所生之生滅識，故其所說細意識永遠不是阿賴耶識；阿賴耶識也不是依六識中之某一識所假說者，而是能出生六識的本住法，能生之法不可能從所生之法中細分而有，是故應成派中觀主張持種心細意識是從意識中細分而有，既違邏輯亦悖聖教。茲舉經論所說，幫助被應成派中觀所誤導之學人建立正確知見：

諸仁者！阿賴耶識恒與一切染淨之法而作所依，是諸聖人現法樂住三昧之境；人天等趣、諸佛國土悉以爲因，常與諸乘而作種性，若能了悟即成佛道。諸仁者！一切眾生有具功德威力自在，乃至有生險難之處，阿賴耶識恒住其中作所依止；此是眾生無始時界，諸業習氣能自

增長，亦能增長餘之七識，由是凡夫執爲所作能作內我。(註³)

略釋經文如下：「諸仁者！阿賴耶識從無始劫以來，恆常不斷的執持一切染淨法種，作爲一切染淨法的依止，一切染淨法依止於阿賴耶識而得以增減、消長，此阿賴耶識的境界就是諸多大乘聖人現前實證佛法以後，樂於安住的三昧境界（諸親證阿賴耶識之聖者於現法中安住轉依於阿賴耶識的三昧法樂之境界）。人天等五趣六道有情的親生自果酬償業報，都是以阿賴耶識爲根本因；十方諸佛昔爲菩薩時，都因親證阿賴耶識而發起般若實相智慧，次第修證，斷除阿賴耶識性、斷除異熟識性，最後成爲純善淨之無垢識，成就含攝凡聖同居土、方便有餘土、實報莊嚴土、常寂光淨土之國土，這些修證也都是以阿賴耶識爲因，才能成就。阿賴耶識心體乃是佛所說一相一味法——解脫相離相滅相、究竟乃至一切種智——之法體，具足聲聞、緣覺、如來種性等種子，三乘聖人依阿賴耶識心體而熏習長養成爲聲聞、緣覺、菩薩，都依阿賴耶識心體執藏的種子而發起，所證的二乘涅槃解脫果位或大乘涅槃菩薩果位，皆依於此一相一味之道、之行跡而證得，所以阿賴耶識心體含藏的一切種子，永遠都能作爲三乘聖人種性之所依乃至佛位極果亦是依阿賴耶識心體而證得無上安隱涅槃。倘若菩薩能夠了知並悟入此阿賴耶識之一相一味法，即能次第修證成就佛道。諸仁者！一切眾生無論生至欲界諸天、色界諸天，而具種種莊嚴及威德之正報及自在受用之依

註³ 大正藏第十六冊，《大乘密嚴經》卷2，第737頁上。

報，乃至生於傍生、餓鬼及純苦之地獄等險難之處，阿賴耶識住於眾生身中恆不間斷，執持一切種子而作為彼等苦樂五蘊之依止，永不遺棄。這個阿賴耶識是眾生自無始劫以來即已存在之諸法種子的根源，眾生依阿賴耶識流轉生死所造的善惡業及種種無記業熏習而增減的習氣種子，都由阿賴耶識心體收藏，才能經由熏習而增長，也才能增長其餘七個識的功能或習性；正因為這個緣故，所以凡夫眾生將阿賴耶識的種種功能差別，錯認為所作及能作的意識心自己的內我功能。」

經中世尊說阿賴耶識是一切四聖與六凡眾生之出生及存在之根本因，說阿賴耶識心體是無始劫以來就存在之根本法界，常恆而不曾間斷，能執持一切染淨法種而能親生自果酬償業報，以此緣故能令眾生在三界六道中或生或死、輪轉不已；然於眾生輪轉生死之中，識體本具解脫相、離一切煩惱繫縛相、本來無生之寂滅相，是一切種子識故，亦是究竟佛地圓滿一切種智之法體；菩薩於因地修行時若能夠具足正知見，並悟入阿賴耶識而次第修證，轉依阿賴耶識之一味一相真如法性，斷除阿賴耶識性及異熟性，具足一切種智時即可成就佛道。阿賴耶識是能親生蘊處界法的心體，而識蘊含攝於蘊處界法中，意識更屬識蘊所攝，如何可將被生的意識之一分假說為能生意識的阿賴耶識？這是對於能生與所生妄生分別而產生的顛倒之見。意識是所生法，阿賴耶識是能生法，能生法方能含攝所生法，所生法的意識不可能含攝能生法阿賴耶識，故不可說能生的阿賴耶識含攝在所生的識蘊意識中。

又細意識是假說而有者，不是常恆不斷的真實之法；一切粗細意識都不是真實法，當然不能執持各類法種，有何功德體性能成爲眾生之無始時來界？（無始時來界：無始劫以來的功能差別）如何能有功德「常與諸乘而作種性」？故阿賴耶識不是應成派中觀師月稱、宗喀巴等人所妄計由意識之一分所假名而說者。阿賴耶識是無始劫以來本自無生、本有無始常恆不斷而能生蘊處界萬法者，是十八界法的生因，意識要依祂才能生起及存在；祂也是三界六凡四聖之因，是一切種子識，祂才是一切染淨法之所依，才是一切法的共同所緣，意識亦必須同時緣於阿賴耶識的功德才能生起及存在。意識是隨著蘊處界法之生起而有，隨著蘊處界法之壞滅而無，是沒有自體性、不自在之法，不能持業種、不能結生相續，故意識、細意識乃至極細意識，皆不是染淨法種之所依與所緣。

凡夫執能作與所作爲內我，並非直接緣於阿賴耶識心體之真如法性功德，而是緣於阿賴耶識心體所生積聚而有之五根身、七轉識爲自內我，也執著阿賴耶識的種種功德爲自內我，但卻不知阿賴耶識的所在與功德，日用而不知。凡愚之七轉識，因爲無明所遮障，不能如實了知因爲有阿賴耶識作爲依止方得有五取蘊之法相與自性，而於五取蘊執取爲真實而生貪愛，因此於五取蘊生起我與我所見，這就是緣於五取蘊所生之我見，然而並非如應成派中觀所誤解「我見之所緣是離蘊之別體阿賴耶識我（彼等稱爲細意識我）」。阿賴耶識心體不即是五蘊亦非離於五蘊存在虛空，阿賴耶識心體與所生之五蘊不即不離、非一非異，乃是阿羅漢、辟支佛所不可思議的，更非古今

未斷我見的所有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所能想像與思議的，故彼等無法確實理解世俗諦解脫道，更無法理解第一義諦佛菩提道，當知絕對無法理解二道之間的異同所在；當他們主張世俗諦與勝義諦是一體之異分的同時，為免於落於五蘊中之過失，又主張細意識乃是離蘊之別體，已明顯墮於自相矛盾之難處了。

當來下生成佛的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中說：

阿賴耶識與諸轉識作二緣性：一、為彼種子故，二、為彼所依故。為種子者，謂所有善、不善、無記轉識轉時，一切皆用阿賴耶識為種子故。為所依者，謂由阿賴耶識執受色根，五種識身依之而轉，非無執受。……由此識是有情世間生起根本，能生諸根、根所依處及轉識等故，亦是器世間生起根本。(註⁴)

即將成佛的妙覺位菩薩彌勒，他所說的這一段論文，語譯如下：「阿賴耶識具有給與五蘊、七轉識作為二緣的自性：第一、這是因為阿賴耶識含藏著七轉識種子作為七轉識出生因緣的緣故，第二、阿賴耶識心體於七轉識出生後作為七轉識運作時所依之等無間緣的緣故。作為七轉識種子的意思，是說所有會與善心行、不善心行、無記性心行的轉識（前七識）運轉之時，一切的運作全部都是由阿賴耶識執藏的一切功能來運作的緣故。阿賴耶識作為五蘊、七轉識所依的意思，是說由阿賴耶識來執受五色根，然後眼等五識及五色根身體，再依阿賴耶識心體的各種功能而運轉，阿賴耶識心體並非全

註⁴ 大正藏第三十冊，《瑜伽師地論》卷 51，第 580 頁中。

無執受。……由於這個阿賴耶識是有情世間（五蘊）生起的根本，祂能出生五色根、能出生五色根所依的處所（意根），以及出生六轉識等法的緣故；不但如此，阿賴耶識也是器世間生起的根本。」

當來下生成佛的彌勒菩薩，亦說阿賴耶識是有情世間生起之根本，有情世間即是五蘊世間，五蘊中之色蘊——眼、耳、鼻、舌、身五根，識蘊——眼、耳、鼻、舌、身、意識，六識相應之受、想、行（思）蘊，以及五色根所依處——意根末那識，皆是由阿賴耶識直接、間接乃至展轉而生起。意識之現行是由意根的作意，從阿賴耶識所執持之意識種子流注而生；假如意識分出之一分細意識是一切種子識，則應是執持一切法種之心，則意識應該是細意識之一分，應說意識是從細意識中分出，而不應說細意識是意識之一分明瞭分。實質上意識或者細意識皆是阿賴耶識所生五蘊世間之一法，攝屬識蘊，不可能成爲識蘊自己之生緣，否則即有「自生」之過失；細意識既是意識所生，攝屬識蘊中法，也不能成爲識蘊以及意根運行之所依緣，所以細意識非但不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更不是一切染淨法之所依，仍屬識蘊及意識所攝故；是故月稱、宗喀巴等主張意識之一分明瞭分是阿賴耶識，不應道理；子乃母所生，不可翻說母爲子法中之一法故。

眼等五識依阿賴耶識所生之五色根而轉，由於阿賴耶識執受五色根故，眼等五識方能生起及運轉；倘若阿賴耶識不執受五色根，則五色根隨即成爲屍體而不能運轉，則五識即不再依於彼屍體現起，此乃現象界中眾所週知之常識。倘若意識或者

細意識是一切種子識而可名為阿賴耶識，說是一切染淨法之所緣，則意識或者細意識應能夠生起有情之五蘊世間，並且執受五色根，則有情應於眠熟無心位之意識不現前時成爲屍體。但現象界中有情卻於夜夜意識斷滅時沉睡，因五色根不壞而朝朝復於意識與五識俱現前時而醒來，故應知執受五色根者不是意識或者細意識。因此應成派中觀師月稱、宗喀巴等主張意識或者細意識是一切染淨法種之所緣、是能取後有之識、是能與餘生結生相續之識，道理不應成。（待續）



邪箭噬語

— 破斥藏密外道多識喇嘛
《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連載十)

— 陸正元老師 —



第三目 真實心如來藏有無量名

一切有情眾生皆具此心，如來藏心即是眾生法界之根源，不但眾生流轉三界是由於祂的功能德用，三大無量數劫後能夠究竟成佛也是因為有祂。世尊在三轉法輪諸經中，隨眾生因緣、根器，為隱覆密意而開演甚深如來藏妙法，並囑咐佛弟子應遮止外道盜法壞法者竊取破壞。世尊以各種不同的角度，以及因祂的無量功德體性而來稱名此第八識——如來藏心為：心、識、界、入胎識、所知依、非心心、不念心、菩薩心、無住心、無心相心、自性清淨心、阿賴耶識、異熟識、菴摩羅識、無垢識、如、真如、實際、本際、涅槃、有分識、窮生死蘊、如來藏、藏識、真相識、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如來、我、真我、阿陀那識、種子識、淨無漏界、密嚴土、法身、法性、不生之性、成佛之性……等；如是等無量名皆是指此同一識，即是如來藏根本心，不可因為祂有許多的

名稱，便說爲是有許多心；世尊種種善巧方便指說，就是要讓諸菩薩能夠於證悟後轉依而體驗此根本識之無邊功德。

所以多識喇嘛等說：【歷代唯識學家列舉唯識說佛經根據只舉出「六經」「十一論」。「六經」是《解深密經》、《華嚴經》、《楞伽經》、《厚嚴經》、《大乘阿毗達磨經》、《如來出現功德經》。】（《破論》p.016）那些多識所謂的唯識學家其實與多識自己一樣，都是佛所訶責之「依語不依義」的人，因不懂佛法中最勝妙的唯識種智之學，又要假裝是大師，將完整一貫之三乘佛法切割得支離破碎！如世尊於《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中開示的偈言：

真如妙理絕名言，唯有聖智能通達，非有非無非有無，非不有無離名相，周徧法界無生滅，諸佛本來同一體。……諸善男子真實觀，名爲諸佛祕要門，若欲爲佗廣分別，無智人中勿宣說，一切凡愚眾生類，聞必生疑心不信；若有智者生信解，念念觀察悟真如，十方諸佛皆現前，菩提妙果自然證。……鈍根小智聞一乘，怖畏發心經多劫，不知身有如來藏，唯欣寂滅厭塵勞。眾生本有菩提種，悉在賴耶藏識中；……法身體遍諸眾生，萬德凝然性常住，不生不滅無來去，不一不異非常斷；法界遍滿如虛空，一切如來共修證，有爲無爲諸功德，依止法身常清淨。法身本性如虛空，遠離六塵無所染；法身無形離諸相，能相所相悉皆空。¹

¹ 《大正藏》(CBETA, T03, no. 159, p. 304, a21-p. 305, b3)

經文之義理略解如下：【真如本體的微妙義理，並非僅是凡夫意識思惟的名相言說，此絕名言的離言自性，唯有已實證之聖人的智慧才能夠通達。祂的本體無形無色，非肉眼能見，故說是非有；但祂的真如無爲體性及無量的功德性，卻是證悟菩薩之慧眼及法眼能現觀與體證的，故說是非無；未能實證的凡夫無法知此非有無、非不有無而離於名相的實相；祂是周遍於四聖六凡所有法界，一切眾生無不各各有此一真實心，無始以來即法爾如是常住，所以不生；盡未來際亦復如是不壞，所以不滅；過去、現在、未來三世諸佛之真心，從本以來就具有如是相同一味的清淨無漏體性。……一切善男子若能如實觀見此一真實心之體性，這就是稱爲十方諸佛成佛之道的祕密法要之門。若要爲其他眾生廣爲分別而詳細深入的解說此心體性時，應該謹記：在執著邪見而無足夠佛法智慧的人當中，切不可爲其宣說！這是因爲所有的凡夫及二乘愚人等，在聽聞之後必定心生懷疑而無法信受；若是善根深厚且有智之人，聞之則歡喜信受並能勝解，於念念之間不斷的觀察、體悟此心之真如清淨無漏體性，悟後再依此真實心而轉依，這樣如理轉依次第而修，菩提妙果必將自然次第證得圓滿。……如果是鈍根或者小智的二乘人，聽聞此唯一佛乘之佛菩提道，得要經過三大無量數劫的精勤修行方得成滿，就不禁心生恐怖及畏懼，不敢發起求取實證無上正等正覺的菩提心。這都是因爲不知不證自身中的第八識如來藏心，唯是欣樂無餘涅槃的寂滅無苦之性，而厭惡塵勞生死之苦。一切眾生本自具足的佛菩提種子，都是蘊藏在各自

的阿賴耶識、或稱藏識之中。……法身如來藏自體是遍諸眾生各自的五蘊中，本身具足無量無數的功德性，乃是萬德莊嚴而又清淨無染，從來與六塵境界不相應，本性是法爾常住，即是不生不滅，又因其無形無色，當此世五蘊從法身如來藏中出生時，法身如來藏本來就在，因此不能說祂有來；當此世壽盡往生他處時，法身如來藏也不會因此而壞滅，故不能說祂有去。祂出生了五蘊但非即是五蘊，不可說祂與五蘊是一；但五蘊由祂出生而執受之，離了五蘊也找不到祂，所以說是不異。若說祂是常，奈何其中所含藏之種子不斷流注變異；若說有斷，偏偏輪轉三世相續不絕業果不失，都是由於祂的體恆常住因緣故。祂遍於一切眾生的根、塵、識等有為法界，但卻無形無色、性如虛空、含容萬法。三世一切如來共所同證的法要，不管是有為法及無為法，乃至種種的功德，都是依止法身如來藏常住清淨的體性而修而證。然此真如法身是本來自在卻性如虛空，無形無相而離種種相，祂的心體從來遠離六塵境界，不曾染著。此真如法性身乃是無形色亦離於一切三界有為有漏的法相，祂所出生的能緣見分及所緣相分悉皆是無常性空的，而祂自體即是離能、所二相的本來空性心。】

由上經文如實略解可知，世尊依自身所實證真實理宣說法教，經文中之開示從來不離此一根本心而說眾生皆有常住法身，此根本心又名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藏識……等無量名。祂無形無相、離諸分別，具有八不中道義，以及真如法性、有為、無為諸功德。顯示 佛所說法前後一貫，絕無矛盾，皆

爲自心所證真實現量境界，非如藏傳佛教外道慧眼未開而恣意思想像等未實證者所妄言可破。然而，經中卻又多處告誡：**應該謹記「在執著邪見而無足夠佛法智慧的人當中，切不可爲其宣說」**。這是因爲凡夫及二乘愚人等眾生聽聞之後必定生疑、無法信受，反而將此無我性之真實心當作是「薩迦耶見、我見」所緣的意識心，甚至謗無菩薩藏法，造下破法謗法之大惡業，則至可憐憫。但如藏傳佛教中觀應成派等無智諸師，卻只能依文解義，誹撥第八識而說爲一切法無自性、緣起性空，未得解脫反造無間地獄之惡業，實在可悲至極。

多識喇嘛辯稱：**【第八心與佛心（如來藏）在《楞伽經》和《瑜伽師地論》中講得很清楚：如來藏是無爲法，阿賴耶識是有爲法；如來藏是無漏清淨法，第八識是有漏染法；如來藏是常法，阿賴耶是無常法。所以，如來藏真如心和第八阿賴耶識有本質上的差別，不能混爲一談。如《楞伽經》說：一、真如識，如來藏也；自性清淨心也；離生滅相之真心也；二、現識，名藏識，與無明和合而生染法之識體也，即阿賴耶識也；三、分別事識，名轉識，緣現識而所生之眼識等六識也。】**（《破論》p.081~082）

多識喇嘛無智又忒大膽，在此又再次習慣地將自己的錯誤言論栽贓給佛菩薩，意圖讓人誤以爲上述之言論是佛經中的開示語；如此不斷移花接木而謗佛、壞法之愚癡作爲，都不怕未來世長劫地獄尤重純苦之異熟果報，真是不信因果之外道！我們先來看 世尊經中之開示：**【佛說如來藏，以爲阿賴耶；惡慧不能知：藏即賴耶識。如來清淨藏，世間阿賴耶，如金**

與指環，「展轉」無差別！】²

世尊於此段經文說得十分清楚：知見偏斜錯誤而有惡慧的人不能了知，這個清淨如來藏就是世間的阿賴耶識，此二者就像金子與金子所打造的指環，雖於展轉變化中其本質並無絲毫的差別。經文中說得如此分明，**多識喇嘛**卻再三誤認爲如來藏不是阿賴耶識，**多識**若不是文字障嚴重到無以復加，就是惡意曲解毀謗世尊聖教。再對照下段《勝鬘經》經文，大眾就會更爲清楚：

勝鬘夫人說是難解之法問於佛時，佛即隨喜：「如是！如是！自性清淨心而有染污，難可了知。有二法難可了知：謂自性清淨心難可了知，彼心爲煩惱所染亦難了知。如此二法，汝及成就大法菩薩摩訶薩乃能聽受，諸餘聲聞唯信佛語。」³

對照此段經文，即可明白世尊之意：**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即此所說之「自性清淨心」難可了知；**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於因地中卻藏有七轉識之染污種子**——即「彼心爲煩惱所染」亦難了知；此是已證悟而成就大法的大菩薩實證現觀境界，諸聲聞眾雖未能實證現觀，但亦信受佛語而不生毀謗。唯有如**多識喇嘛**等藏傳佛教六識論的外道凡夫執著意識常住不滅，與常見外道合流者，不但未曾實證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未斷我見也全無般若智慧，故不信受佛說，才膽敢如此違

² 《大乘密嚴經》卷 3 (CBETA, T16, no. 681, p. 747, a17-20)

³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卷 1 (CBETA, T12, no. 353, p. 222, c2-7)

背佛語，胡亂割裂佛法，說什麼「如來藏是無為法，阿賴耶識是有為法；如來藏是常法，阿賴耶是無常法」諸如此類荒唐至極無智誹謗之語。

在世親菩薩所造之《大乘百法明門論》中，已很清楚的顯示阿賴耶識首先出生七轉識，此八識心王是一切法中之最殊勝者，八識心王展轉出生了心所有法、色法及三位差別的心不相應行法，在上述四位九十四種有為法之運作中，卻也同時顯示出六種無為法的體性。藏傳佛教諸師都是六識論者，執著意識為常住不壞心而與常見外道合流；誑言懂得最究竟的佛法，事實上卻不但不懂得唯識，就連世尊於般若經中處處隱說如來藏阿賴耶識「非有為、非無為；非常、非無常」的語句也全然不懂，即使上述經中明文指稱如來藏即是阿賴耶識心體的聖教，都還讀不懂，還無知地切割第八識為兩個心，而說出「如來藏是常法，阿賴耶是無常法」，說出「如來藏是無為法，阿賴耶識是有為法」的無知言語⁴。多識喇嘛與達賴等藏傳佛教喇嘛們，乃至最粗淺的解脫道斷我見智慧都沒有，因此主張意識常住不壞，因此大力維護意識所住的樂空雙運邪淫境界，還大言不慚的毀謗根本心，也不怕在此丟人現眼，洩漏了落入常見的藏傳佛教外道們不懂佛法的底細。

多識喇嘛接著又偽造《楞伽經》經文之內涵，欲來證明如來藏非阿賴耶識；但是就連粗淺之二乘法都尚且無法瞭解

⁴ 關於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雙具有為與無為的功德，請詳閱本會著作《燈影—燈下黑》、《真假開悟》、《辨唯識性相》、《假如來藏》四書之辨正。

的多識喇嘛，又是極力否定如來藏實存的凡夫，哪能懂得達摩祖師為中國禪宗二祖悟得如來藏後印心所用之《楞伽經》呢？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4 中，佛言：【大慧！善不善者謂八識。何等為八？謂如來藏名「識藏」，「心」：意、意識及五識身，非外道所說。】⁵ 此處已可對照出，卷 1 經文：【大慧！略說有三種識，廣說有八相。何等為三？謂真識、現識及分別事識。大慧！譬如明鏡持諸色像，現識處現亦復如是。】⁶ 佛這裡所說的識可略分為三種識，廣說有八相——就是指眾生的八識心王。其中如來藏、識藏，就是阿賴耶識，亦稱為心，即是卷 1 所謂的「真識」；「意」指的是意根，又稱末那識、第七識，亦即卷 1 所說的「現識」；意識及前五識即是「分別事識」，此為明顯可知者⁷。

若再細說其內涵，是指真識阿賴耶識猶如明鏡持諸色像而離分別，能依外五塵如實對現內五塵境相分，而自身卻離於境界之分別，以離分別故不作主，必須別有能作主之識促其現境，此則末那之功也，故意根末那又名為現識。阿賴耶識能在五勝義根處現起內相分五塵及法塵。此處法義深妙廣大，礙於篇幅有限，讀者欲知其詳，可請閱 平實導師之《楞伽經詳解》

⁵ 《大正藏》(CBETA, T16, no. 670, p. 512, b6-8)

⁶ 《大正藏》(CBETA, T16, no. 670, p. 483, a15-18)

⁷ 關於《楞伽經》中所說的「真識、現識、分別事識」，詳細解釋及辨正，請閱 平實導師著作：《楞伽經詳解》、《起信論詳解》、《燈影一燈下黑》、《識蘊真義》第 13 章。又請詳見本會著作《辨唯識性相》59~83 頁及《假如來藏》305~415 頁。

第二輯中之詳述，當可明瞭。

但此段 世尊之開示，唯具道種智者方能明瞭其內涵，非是多識等藏傳佛教喇嘛所能了知分毫的。凡愚不知自己所見之六塵境，其實只是自己猶如明鏡現像的如來藏——阿賴耶識所變現的六識見分，貪著於同為阿賴耶識所變現的內相分六塵罷了。多識喇嘛不知己之所見永遠都是自心內的影像，從來不曾見過外在的世界，卻執著阿賴耶識所變現之意識我及六塵境為真為實，正是顛倒見的凡夫，卻在此妄言現識為阿賴耶識。在此誠摯的勸告多識及諸喇嘛們：切莫效汝藏傳佛教諸祖偽造、扭曲、妄解經文之愚行，因如此作為即是謗佛、壞法之舉，當知未來世之果報可畏啊！

第二節 因為有如來藏，世間才有因緣果報之存在

藏傳佛教諸師無般若慧，只能看見事物的表相，如同無知幼童用肉眼只看見水面上的十分之一的冰山，卻絕不承認水面下存有未看見之十分之九的部分，故多識喇嘛於書中廣作無智言論，自曝其短。如多識言：

既然佛教認為無造物神，也無原本神我，那麼情器從何而生呢？如《入中論》說：「經說眾生從業生。」世親《俱舍論·業品》云：「世別由業生。」如果說「識是生命的本源」的話，那麼十二因緣的順序應該是由「識」開始，為什麼將「識」排在「無明」和「行業」的後面呢？既然「識」是「本源」，有「識」就應該有生命轉世，不應依賴「無明」和「行」（造業），解脫也不應斷

煩惱與業。既然煩惱行業是生命轉世和解脫輪迴的主要因素，「識」（無論第六識或第八識）如何成爲生命的本源呢？（《破論》 p.177~178）

如《楞嚴經》卷 1 中 世尊開示：眾生由於不明瞭自己的本心是「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不能知是由此根本心爲因，與所出生之七轉識妄心等八識心王，直接或輾轉出生之蘊處界及其餘諸法，雖現生滅去來，但其實本是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無論是迷、是悟、是死、是生，皆了無所得，正因爲如同**多識喇嘛**一樣無知於此，故於性真常中求於去來。

由於根本識中所含藏之無明煩惱種，以及所造之業種與根本識之異熟體性，方有未來世之異熟果報。若無此無始劫來一直存在、不生不滅之根本識，那倒要請問**多識**等藏傳佛教諸喇嘛：各個有情之業種及無明種倒是存在何處？莫非是存在於虛空之中？或是自然而有？若如是，那就正是 佛所訶責之虛空外道及自然外道；如此則又如何可能因果不錯亂，還能「假使經百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呢？

並且如來藏心具有圓滿成就世間法及出世間法之體性，故世尊說之爲「圓成實性」，如 世尊於《大乘阿毘達磨契經》中云：【無始時來界 一切法等依 由此有諸趣 及涅槃證得。】⁸對於這一偈頌，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3 則開示：

「界」是因義，即**種子識**無始時來展轉相續親生諸法，

⁸ 《成唯識論》卷 3（CBETA, T31, no. 1585, p. 14, a11-14）

故名爲因；依是緣義，即執持識「無始時來」與「一切法」等爲依止，故名爲緣。謂能執持諸種子故，與現行法爲所依故，即變爲彼及爲彼依；變爲彼者，謂變爲器及有根身；爲彼依者，謂與轉識作所依止，以能執受五色根故，眼等五識依之而轉。又（種子識如來藏）與末那爲依止故，第六意識依之而轉；末那意識轉識攝故，如眼等識依俱有根；第八理應是識性故，亦以第七爲俱有依，是謂此識（種子識如來藏）爲因緣用。「由此」有者，由有此識；「有諸趣」者，有善惡趣；謂由有此第八識故，執持一切順流轉法，令諸有情流轉生死，雖惑業生皆是流轉，而趣是果，勝故偏說；或諸趣言通能所趣，諸趣資具亦得趣名。諸惑業生皆依此識，是與流轉作依持用。「及涅槃證得」者，由有此識故，有涅槃證得；謂由有此第八識故，執持一切順還滅法，令修行者證得涅槃。⁹

茲依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3 中之論文語譯並略釋如下：【（無始時來界）偈中所謂「界」即是「因」之義，即是說種子識（阿賴耶識如來藏）從無始劫以來展轉相續、親生三界一切諸法，所以稱爲諸法的根本因。（一切法等依）偈中所謂「依」則是「緣」之義，即是說執持識（阿賴耶識又名阿陀那識，即執持識的意思）從無始劫以來即是平等的作爲一切法的依止，故名爲「緣」；因爲祂能執持諸種子，作爲三界一切現行法的所依故，因此變現器世間及有根身，以及作爲七

⁹ CBETA, T31, no. 1585, p. 14, a17-b12

轉識現行時的依止，以祂能夠執受五色根，所以眼等五識可以依五色根而運轉；阿賴耶識又作為末那識的依止，所以第六意識才能依末那識而得運轉。第七識末那及第六意識都屬於轉識所含攝的緣故，祂們兩個的關係就如眼等五識是依俱有依的五色根才能運轉一樣。第八識的真實理應該是識性而非物性的緣故，當祂在三界現行時亦以第七識末那作為祂現行的俱有依緣，這就是在說明第八識作為一切法的「因、緣」的功德性用。（由此有諸趣）偈中的「由此」是說，由於有此第八識及其所藏三界有一切種子；「有諸趣」是說有三界中的善惡趣。因為有此第八識如來藏的緣故，能執持一切隨順流轉法的有漏種子，而讓諸有情不斷在三界中流轉生死。雖然惑、業、生都是流轉，然而所出生的諸趣是果報，諸趣果報的實現是順流轉法中最特勝的緣故，所以在阿賴耶識的各種功德中偏說「由此有諸趣」而強調之；或者「諸趣」亦可說是能趣及所趣，於義理也是可以通的，而往生於諸趣以後的依報資具（如器世間）也是可以名之為諸趣。但其實諸惑、業、生諸雜染種子都依此第八識才能發生及存在，這個第八識就作為惑、業、生繼續流轉時的依持使用。偈中說的「及涅槃證得」，是說由於有此第八識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緣故，修行者才會有涅槃可以證得；也就是說由於有此第八識的緣故，才能執持一切順還滅法的無漏種子，使修行者所修所證功不唐捐，能因此而證得涅槃。】

由 世尊及玄奘菩薩的開示，我們知道：因為一切有情眾生從無始以來就都有此一不生不滅、相續不斷的種子識如來

藏，祂含藏一切諸法種子，能親生諸法，所以稱作一切有為諸法的根本因。世尊示現於最後身菩薩位初生人間之時，東西南北四方各行七步而說是言：【一切世間，唯我獨尊！唯我最勝！我今當斷生老死根。】¹⁰ 即已示現有情眾生皆有此一無生滅老死、唯我獨尊之根本心。因為第八識如來藏能生有情的有根身及器世間，故名爲「因」；祂又是一切法出生後的依止，故亦名爲「緣」。世尊於經中不斷宣說諸法因緣生，但其實當中之意涵極深，非凡夫所知；乃至證悟的菩薩亦只能了知少分，必須隨諸佛及上地菩薩修學，至佛地方能究竟圓滿了知一切因緣法。如阿含部《人本欲生經》有這個例子：

賢者阿難白佛：「如是我爲獨閑處，傾猗念：『如是我生，未曾有，是意、是微妙；本生死，亦微妙中微妙，但爲分明易現。』」佛告阿難：「勿說是分明，易知，易見。深，微妙，阿難。從有本，生死；是阿難：從本，因緣生死。如有不知、不見、不解、不受，令是世間如織機躡撰往來，從是世後世，從後世是世，更苦世間居，令不得離世間。如是因緣，阿難！可知爲深，微妙。從有本，生死，明亦微妙。」¹¹

¹⁰ 《佛本行集經》卷 10〈9 私陀問瑞品〉：【復次，大師！童子初生，無人扶持，住立於地，各行七步，凡所履處皆生蓮花，顧視四方，目不曾瞬，不畏不驚住於東面，不似孩童呱呱然啼叫，言音周正，巧妙辭章而說是言：「一切世間，唯我獨尊，唯我最勝，我今當斷生老死根。」】

(CBETA, T03, no. 190, p. 699, a10-15)

¹¹ 《人本欲生經》卷 1 (CBETA, T01, no. 14, p. 241, c25-p. 242, a9)

語譯如下：【賢者阿難向佛稟白：「如是，我自己在獨閑處，從心中傾出快樂的想念：『如是意識與意根的生起乃是未曾有法，這個意識與意根，是微細而勝妙的；依於三有的根本而出現的生死，也是微妙法中的微妙法，但這卻是分明易現的啊！』」佛陀這時就告訴阿難說：「萬勿說這些法是分明，容易知解、容易照見。其實這是非常深奧，非常微妙的，阿難。眾生是從三界有的根本而有生死的；這就是我說的，阿難：從三界有的根本，於是有因有緣而輪轉生死。如果有人不了知、不證見、不勝解、不信受這個道理，那就會使這個三界世間的有情如同織布機的梭一樣躡撰往來不停，從這一世到後世，從後世再一世一世流轉，再三經歷苦惱的三界世間居止，令眾生不得出離世間生死苦。如是微妙的因緣正理，阿難啊！應該可以知道乃是非常深奧，非常微妙。從三界有的根本才能藉緣而起種種生死，這種明達的智慧亦同樣是甚深微妙的。」】

當阿難獨自思惟因緣法時，認為因緣法是很分明的、容易瞭解及實證的，如在目前明瞭易見。但是世尊則嚴正告知阿難尊者說：【勿說是分明，易知，易見。深，微妙，阿難！從有本，生死。是阿難：從本，因緣生死。如有不知、不見、不解、不受，令是世間如織機躡撰往來，從是世後世，從後世是世，更苦世間居，令不得離世間。如是因緣，阿難！可知為深，微妙。從有本，生死，明亦微妙。」】¹² 這都是因為此根本心之心行微細難知，唯有七住位以上之證悟菩薩方才初

¹² 《人本欲生經》卷 1 (CBETA, T01, no. 14, p. 242, a3-5)

步了知，乃至佛地方得究竟圓滿了達，此非二乘聖者及凡夫之境界。這個涅槃的本際如來藏，祂不但執持眾生無明煩惱之順流轉法種子，眾生因此能造作一切善惡業；並能執持此業種而出生世世的異熟果報身心，使得眾生流轉三界六道而受報，此諸因果絲毫不爽；但也因為祂本身即具「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體性，所以也能執持順還滅法，讓眾生能依之修行而證得涅槃，一切依佛正教而修三乘菩提者，所行功不唐捐，絕不虛度。然而這個三界有的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是「深、微妙」的，從這個三界有的根本因出生未來世的名色而有生死的道理，也是很深奧而微妙的；假使有人除掉了不知根本因的無明而生起「明」了，這個「明」也是極深奧而微妙的。

以上所舉經文中所說，此第八識如來藏藉緣生起三界一切流轉還滅法的因緣觀，乃是甚深極甚深，很難以理解的。阿難尊者當時雖然因為親證以後作了現觀，因此覺得很分明而易知易見的；但是 佛陀卻說這其實不是分明而易知易見的法義，不該因為自己親證而現觀出來了，就說是分明、易知、易見。這個道理，於另一部經中 佛告阿難尊者說：十二因緣法之光明乃是甚深難解，千萬不要自以為很簡單。例如《長阿含經》卷 10：【爾時阿難在閑靜處作是念言：「甚奇！甚特！世尊所說：『十二因緣法之光明甚深難解。』如我意觀，猶如目前。以何為深？」於是阿難即從靜室起，至世尊所，頭面禮足，在一面坐，白世尊言：「我向於靜室默自思念：『甚奇！甚特！世尊所說〈十二因緣法之光明甚深難解〉，如我意觀，如在目前，以何為深？』」爾時世尊告阿難曰：「止！止！勿作此

言！十二因緣法之光明甚深難解。阿難！此十二因緣難見、難知，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未『見緣』者，若欲思量、觀察、分別其義者，則皆荒迷，無能見者。」¹³ 至於**多識喇嘛**所迷惑不解的十二因緣，究竟應該以什麼為本源？是「無明」抑或第八「識」？世尊於《阿含經》中便說得很清楚了，卻是**多識喇嘛**從來不曾讀過的；即使如今讀了，料想他還是不能理解而依舊沒有「明」。例如《雜阿含經》卷 12 第 287 經中，世尊即如是說：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憶宿命未成正覺時，獨一靜處，專精禪思。作是念：『何法有故老死有？何法緣故老死有？』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有故老死有，生緣故老死有。如是，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何法有故名色有？何法緣故名色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生：識有故名色有，識緣故有名色有。我作是思惟時，**齊識而還，不能過彼**；謂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

世尊於此經中先開示十因緣法的現觀，讓座下聲聞弟子能夠依佛至教而推知必有本識存在，明說一切有情的「名色」身心都是由本識（阿賴耶識如來藏）出生的；不論是誰，向上追溯名色的根源時都只能追溯到這個第八識如來藏為止，如果再向前追

¹³ CBETA, T01, no. 1, p. 60, b1-12

溯時，可就沒有任何法可得了，因此 世尊說「齊識而還，不能過彼」。這樣確定一切法（包含名色）全都是從本識如來藏中出生以後，隨即繼之以現觀十二因緣法來斷無明；所以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有其必然之關聯性，並且有其不可分割性，於實證上也有其前後次第性。此部分深細法義，平實導師於《阿含正義》第五章（第二輯及第三輯）有十分詳盡之說明。於此誠懇建議**多識喇嘛**：與其抱著藏傳佛教六識論、雙身法等邪見來荼毒眾生，造大惡業，不如將時間用來恭敬閱讀全套七輯之《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因為至誠閱讀真善知識之正知見，如實勝解而依教奉行，方有可能因此迅速斷除我見、證解脫果，進而真能邁向佛道。**多識喇嘛**若是真的有識、多識，夜深人靜時則當為後世異熟果報及當世的道業而善加思量啊！（待續）



導師法語

- ◎ 因為有如來藏離見聞覺知，對一切法不知不見而獨存於滅盡十八界以後的無境界的境界中，所以使得二乘聖人捨壽後所入的無餘涅槃，永遠不會成為斷滅境界，也不會墜入常見外道的五現涅槃中。如來藏有此大功德力，護持二乘菩提，令諸常見、斷見外道，永世不能攀緣及否定；實證者也可以因此而常住解脫果證中，永不退還世間常、斷見中。

平實導師 著，《阿含正義》第四輯，正智出版社，2007年2月初版首刷，頁1064。

- ◎ 所以佛道的修行不是嘴巴說：「我今生一定聽老師的，我一定要到初地。」不是嘴巴講的就算數，而是要劍及履及，真的無法投機取巧的。

平實導師 著《維摩詰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7年11月初版首刷，頁136。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二十一)

第二節 四聖諦

《大般涅槃經》卷 35 佛說：

何謂苦諦？有八苦故，名曰苦諦；云何集諦？五陰因故，名為集諦；云何滅諦？貪欲瞋癡畢竟盡故，名為滅諦；云何道諦？三十七助道法故，名為道諦。

世尊最初在鹿野苑為五比丘說此四諦法門：知苦、斷集、證滅、修道。五比丘因而當場解脫生死束縛，證得阿羅漢，故說四聖諦為聲聞乘觀行的法門。佛於大乘經中也曾同樣開示更為勝妙的大乘四聖諦義理，故聲聞解脫道也是大乘行者的共法。又，諦者，真實不虛；聖者，聖人所知所證，故言四「聖諦」；為凡夫眾生所不知不證也，此亦不共凡夫外道的真理。

第一目 苦聖諦

苦聖諦謂有八苦：生、老、病、死、求不得、怨憎會、愛別離、五蘊熾盛苦。或謂三苦：苦苦、壞苦、行苦。或謂六苦：逼迫苦、轉變苦、合會苦、別離苦、所希不果苦、粗重苦。或謂二苦：世俗諦苦、勝義諦苦。此種種不同的苦，皆相互含攝。其中苦苦：謂身心之苦。壞苦：謂一切法壞滅之苦。行苦：謂諸行無常，剎那變異之苦。逼迫苦：謂住出胎之苦。轉變苦：謂老病死苦。合會苦：謂怨憎會苦。粗重苦：謂五取蘊苦。世俗諦苦：謂生苦、老苦、病苦，乃至求不得苦，亦即世間所了知之苦；勝義諦苦：謂由聖人證之有漏諸行皆苦，有漏諸行皆不離五取蘊故，不離五陰熾盛故。如要廣知苦相，當閱《瑜伽師地論》所說有一百一十苦。此中種種苦，總歸一苦：謂五蘊熾盛苦，為不知不解意識及意根之心行無常苦故；心行若不斷，則有變異，有變異則是苦，是行苦。

此諸行苦，凡夫外道悉皆不知，宗喀巴、達賴喇嘛更不知，唯真實證悟者方能知之。如宗喀巴等人，誤以知覺心安住於一念不起之境界中，以此欲界定中之一心不亂意識境界，當作是滅盡十八界的涅槃境界，悉墮行苦之中。宗喀巴及達賴喇嘛更以為雙身法淫觸境界是大樂，以為受樂時一念不生就是報身佛的涅槃境界，不知那是苦中作樂、樂中有苦，都不離行苦。宗喀巴……等不知此一念不起之境界，都是意識覺知心之粗心及細心所攝，皆不離意識境界之行苦，安住於此境界是不可能了生死的，因為這正是生死流轉法。

意識之最細境界，莫過於非想非非想處定，然此定中仍有一念不生之心行不斷；若知意識行苦、少分知意根行苦者，得斷意識心行及意根受想而入滅盡定；若知意識行苦、不知意根行苦者則斷意識心行而入外道無想定。如宗喀巴等以思惟猜度之意識離見聞覺知境界為涅槃，正是細意識境界，本質無非是非非想定境界故；以意識離語言妄想境界為涅槃，是意識粗心境界，本質是欲界六塵中的粗意識境界故；以樂空雙運時專心領受淫樂的離語言妄想境界為涅槃，則是欲界中最極粗重的意識境界，是畜生道因故；故說宗喀巴等藏傳佛教喇嘛們，都是不解意識行苦的凡夫，我見具在。

又如純修世間禪定住於四禪及四空定者，尚有意識在，卻仍不知意根何在。如果證四禪者以四禪天身為常想，滅卻意識而作涅槃想時，即成為入無想定；彼時意識滅故無見聞覺知，妄為已證涅槃，卻墮入意根與色陰之行苦中而不知，因為尚有意根心行不斷故。

又如俱解脫之阿羅漢入滅盡定，尚有意根住於此定（即「滅受想定」）中，觸、作意、思三個心所之心行未斷，雖不觸外境，但還未離行苦，只方便說暫出三界。必須捨壽入無餘涅槃，滅盡意識、意根與色身，不再受生，不再有意識與意根，十八界盡斷，不更續生，方名永離行苦，以意識、意根滅已永不復現故。

又菩薩已證聲聞菩提，已證如來藏，已知意識、意根心行；以大悲心故，能離行苦而不離，留惑潤生，發受生願，

世世常在三界中自度度他乃至成佛。能如是知，如是見，如是爲人宣說者，方可名爲已知大乘苦聖諦者。

至於《廣論》中所說的「苦聖諦」，只在世間苦上著墨，自始至終皆言不及義，不能了知定中定外一切能知能覺之心皆是識蘊，不知末那識及意識心行，不知意識的覺知性一念不生時仍是剎那生滅而不離行苦。故《廣論》中雖言「行苦」之名，其內涵卻非聖者所證知、所宣說之行苦。《廣論》166頁說：

此由先業煩惱自在而轉，故名爲苦，及爲能發後煩惱種所隨逐，故名爲徧行粗重所隨。如是若起樂受，貪欲增長；若起苦受，瞋恚增長；苦樂俱非，隨粗重身，則於無常執爲常等，愚痴增長。其中貪欲，能感當來於五趣中生等眾苦；瞋，於現法起憂感等，於後法中感惡趣苦；痴，於前二所感二苦，隨逐不捨。故於樂受應觀爲苦，滅除貪欲；於諸苦受，應作是思，此蘊即是眾苦因緣，苦從此生。

《廣論》從五蘊熾盛文字上思惟，卻不知意識與意根都攝在五蘊中，也不知意識與意根之念念生滅，而有三受引發之想蘊，而有愛、離、捨心行，因此才有貪、瞋、癡三苦，皆是意識及意根之心行，都不離行蘊之含攝。此意識、意根心行非常微細，非一般凡夫眾生所能知曉。菩薩行大乘道，必須先斷我見、繼而證悟阿賴耶識，並且轉依阿賴耶識的真如法性，透過現觀阿賴耶識的功德而產生的智慧，才能深入知曉意識行苦乃至意根行苦。墮入六識論的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

宗喀巴等人，不知五蘊行苦的道理，正是我見未斷的凡夫，怎能稱為佛教大師呢？

《瑜伽師地論》卷 34 說：

復作是念：我於今者，唯有諸根，唯有境界，唯有從彼所生諸受，唯有其心，唯有假名我、我所法，唯有其見，唯有假立此中可得，除此更無若過若增；如是唯有諸蘊可得，於諸蘊中，無有常恒堅住主宰，或說為我，或說有情，或復於此說為生者、老者、病者及以死者；或復說彼能造諸業，能受種種果及異熟，由是諸行皆悉是空，無有我故，如是名為由無所得行趣入空行。

此是聖 彌勒菩薩依阿賴耶識的無所得，來觀行五蘊的空相，而說諸行皆空。又說：【復作是念，所有諸行與其自相，及無常相、苦相相應；彼亦一切從緣生故，不得自在；不自在故，皆非是我，如是名為由不自在行入無我行。】此亦是聖 彌勒菩薩從阿賴耶識真我，來觀一切行都是緣生相、無常相、苦相，由諸行皆不自在而趣入大乘無我行。

菩薩證悟阿賴耶識之後，應該轉依阿賴耶識之真實性、如如性，名為證真如、轉依真如；透過對阿賴耶識的本來性、自性性、清淨性、涅槃性的觀行，以現觀意識、意根乃是無常、苦、空、無我，來對治凡夫眾生把意識及意根始終虛妄的體性，認知為常、樂、我、淨的四顛倒，《瑜伽師地論》卷 55 說：【何故於苦諦為四行觀？答：為欲對治四顛

倒故；謂初一行對治初一顛倒，次一行對治次二顛倒，後二行對治後一顛倒。】亦即以觀無常來對治意識及意根的常顛倒，觀苦來對治意識及意根的樂、淨二顛倒，觀空、無我來對治意識及意根的我顛倒。因此轉依阿賴耶識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觀行，了知意識及意根行苦，而行菩薩正道，才算大乘行者。並不是如藏傳佛教宗喀巴、達賴……等人否認大乘佛菩提道的主體第八識阿賴耶識，而嘴巴卻說：「我是大乘，我是超越大乘的金剛乘。」徒有嘴巴高聲而說，連小乘的斷我見都無法實證，更沒有大乘法的實證，並無實質的意義；凡有所說，只是籠罩眾生的妄想邪說，有智者都可以依 佛陀聖教及理證的現觀加以檢驗，知道《廣論》的顛倒處而唾棄之，唯有愚癡迷信又無智者方會信受。

第二目 苦集聖諦

什麼是苦集？謂：眾生執著五塵境，於順逆境中起愛憎，於身口意造諸業行，聚集諸異熟果報種子，而生後有。若此生積集很多惡業種子，下一生則會墮三惡趣；若積集很多善業種子，下一生則會生人天善趣。然此善惡業的行爲，皆名聚集輪迴苦種，是名苦集聖諦。修道人若不了知定中定外能知之心，是剎那生滅；復不了知意根及意識是念念無常，執意根爲真實我，故喜愛處處作主；執意識覺知心爲真實我，而喜愛了了分明，都是墮入苦集的凡夫。又如宗喀巴、達賴等人，認爲藏傳佛教雙身法淫樂中一念不生的意識心及淫樂觸覺都是常住法，貪愛淫樂中的境界，即是「集欲界愛住地煩惱苦」的異生俗人；他們又認爲樂空雙運中的意

識無形無相，將貪淫的意識妄執為無我的空性，即是聚集「欲愛住地煩惱苦」之人；尚不能稍知色界愛與無色界愛，何況能斷此二種愛而出生死？反之，若能全部了知三界一切境界中的意識都是虛妄性、緣生性，則為如實知「苦集聖諦」者。

阿賴耶識心體內所含藏的煩惱共有五種：見一處住地煩惱、欲界愛住地煩惱、色界愛住地煩惱、無色界愛住地煩惱、無明住地煩惱。一為見惑，二三四為思惑，此四煩惱合稱一念無明；第五為無始無明，唯菩薩隨佛修學後所知、所破、所斷，二乘聖人不知。

一念無明又稱煩惱障或事障，又稱為起煩惱，會障礙眾生解脫三界生死，也會障礙成佛；無始來與見聞覺知心刹那刹那不斷的相應。其中見惑，在菩薩斷我見或證悟如來藏時頓斷，而思惑必得在阿羅漢、辟支佛或八地菩薩位才能斷盡（編案：其實初地菩薩就已斷盡思惑，但因十無盡願所持故，為繼續在三界中利益眾生故，為欲斷除盡淨習氣種子故，因此故意留惑潤生而不斷盡最後一分思惑，以此為世世相續受生的所依緣，而於修道位中廣行聖種性的菩薩行，因此推遲至七地滿心位才斷盡最後一分思惑及煩惱障所攝之習氣種子，並非地上菩薩不能斷盡思惑）。見、思惑斷已，永不復起，此時意根末那已不再執第八識為自內我，已捨除阿賴耶性故，說彼因地第八識阿賴耶識已斷阿賴耶名，唯餘異熟識名，或改名為菴摩羅識，然尚有無始無明法我執在，尚有所知障所攝之無記異熟性之法不知故，其第八識不能稱為無垢識，所以尚不能稱為佛。

無始無明也稱爲所知障或理障，又稱爲上煩惱或塵沙惑，也就是不明白阿賴耶識體性及所藏一切種子內涵的意思；只有大乘才知有此法應斷，不共二乘。無始無明，無始以來不與見聞覺知心相應，菩薩尋求法界實相時，才開始相應，但還未能打破它；在初次明心時才打破它，在悟後起修時才開始漸斷，直至佛地才能斷盡。一般出家、在家眾都誤會所知障的意思，新竹鳳山寺的《廣論》團體更是如是，指導法師如此開示說：「所知障就是世間學問學得太多，所知太多，會障礙學佛。」這是與聖嚴法師的墮處一樣，都是誤會以後作出錯誤的解釋。所知障的正確意思是說：眾生從無始以來輪迴生死，頭出頭沒，不知有真如、佛性；學佛已，聞有真如佛性，卻不知不證阿賴耶識非空非有之中道實相，因此不能生起般若慧；即因於真如佛性之真實理有所障礙，對法界實相無所知，不能理解法界實相而對佛菩提的修證產生障礙，故名所知障。是對法界所知不足而成障，故名所知障；以所障者乃法界實相的真實理，故又名理障。所知障能障礙有情成佛，但不障礙有情解脫三界生死；所以二乘聖人已能解脫三界生死，不再輪迴，但仍有所知障，對法界實相仍無所知。

這裡有一個問題，問：「無始無明，無始以來即存在於眾生第八識心中，爲何不顯現？必須等菩薩開始探討法界實相時才顯現？爲何必須等菩薩初次明心時，才與證悟菩薩之見聞覺知心相應，才真的了知無始無明？」答：「無始無明其實一直存在與顯現，只是眾生心一直不相應。也

就是眾生無始劫以來一直墮於無始無明的範疇之中，眾生是住於此無始無明之中而無所了知，故眾生心一直不相應此無始無明，一直在三界中輪轉不停；乃至二乘人亦無法相應，唯有眾生（菩薩道行者）心中起疑想要探究法界的真實相時，他才發現自己無始劫來都不知，都無明於法界實相，因此才與此無始無明相應，這時他才開始走入打破無始無明的修行之路；要待真實證悟了法界實相心後，才正式打破無始無明，破除一分無始無明。因為菩薩悟後般若智慧頓開，自己思量為何尚未具足佛地功德？因此開始悟後起修的路，去完成三賢位的相見道功德，這時若有因緣遇到地上菩薩的開示，因此可以聞熏此塵沙惑上煩惱的法要，才有因緣一分一分相應於無始無明所攝的上煩惱內容，乃至能夠少分的開始斷除上煩惱，於是依《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卷 1 說：【是故無明住地積聚，生一切修道斷煩惱、上煩惱；彼生心上煩惱、止上煩惱、觀上煩惱、禪上煩惱、正受上煩惱、方便上煩惱、智上煩惱、果上煩惱、得上煩惱、力上煩惱、無畏上煩惱。如是過恒沙等上煩惱，如來菩提智所斷，一切皆依無明住地之所建立。】悟後轉入相見道位修行圓滿成通達位後，在入地後的修道位中還有二十二愚、十一種所治過，以及無量無數上煩惱待斷除，皆因對佛地果德有愚有感而有所應對治待修；因為其數無量無邊喻如塵沙一般，故又稱塵沙惑。是故，菩薩悟前不知如何破除無始無明，悟後才了知還有甚多所知障內涵待修待破，知無始無明唯障礙成佛，

不障礙出離三界生死，於是才開始分分斷除所知障，至佛地才斷盡。」若以研習《廣論》的在家、出家眾目前的狀況來說，因尚未證悟實相心如來藏故，無始無明的問題可暫且擱置，不需瞭解它，因為破無始無明不是他們目前的要務，一念無明所攝的我見俱在故；因此必須先求斷除意識常住不壞的我見，先斷三縛結而證初果更爲重要；不可依照凡夫宗喀巴所寫的《廣論》而胡亂解釋或宣說它；否則一旦造成了誹謗正法的大惡業，那時可就是吃不完、要兜著走了。

接著來說一念無明的四種煩惱。第一種煩惱「見一處住地煩惱」，是說對五蘊身心妄執爲實有，或對涅槃實相誤解。此煩惱又分爲五種惡見：薩迦耶見（我見、身見）、邊見、邪見、見取見、戒禁取見。此五種惡見，菩薩證悟明心時斷，唯除打探密意而只知明心表相名義者。

觀諸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如宗喀巴、達賴、印順……等，未親證空性如來藏故，沒有般若智慧；他們誤認意識不起一念，不著一切法，即謂爲離有無二邊，謂爲般若中觀；實則不然，因爲應成派中觀乃是六識論邪見，他們否定第八識如來藏，妄認爲意識不起一念時就是中道實相，其實還是意識心，仍是生滅法；因爲他們否定第八識如來藏，認爲一切法空、一切法緣起性空，同時因爲否定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故墮於無邊、斷邊；又恐被譏爲斷滅，所以又回頭主張有生有滅的意識爲一切法所依，而說意識常住不滅，於是又回墮於有邊、常邊。應成派中觀師宗喀巴、達賴、印順等人雙墮有無二邊，可見彼諸人等尚未見道，而自稱已證空

性，那是欺人也是自欺之語。所謂的「大師」宗喀巴尚且如此，那麼號稱應成派中觀在台灣的繼承者《廣論》團體，顯然連聲聞初果是什麼都搞不清楚呢！更別說是大乘見道。

又藏傳密宗喇嘛教根本就是「索隱行怪」的外道法，他們承襲印度教性力派邪說，把雙身修法套用佛法名相當成佛教的正統妙法，說之為「無上瑜伽、大樂光明、樂空不二、大手印、大圓滿」；這樣的淫慾雙身法經由蓮花生傳入藏地後，又把藏人傳統民間信仰的習俗——苯教的鬼神崇拜，吸納為「藏傳佛教」中的「護法神」，這已是雙重的外道見；這樣集欲界最低下的淫慾雙身法加上鬼神崇拜信仰的「藏傳佛教」，卻號稱是超勝顯教的法，其實根本不堪檢驗；如果依此修學能夠證悟，則世間應無凡夫，皆已是聖人了。但我們現見台灣、大陸乃至國外的一切活佛、喇嘛、上師、仁波切，各各都宣稱成為「活佛」，實質上卻是我見俱在的凡夫異生，由此可知蓮花生、宗喀巴、達賴喇嘛及一切「藏傳佛教」大小活佛、上師、仁波切，都是假借佛法名相而籠罩學佛人的外道。

至於在台之鳳山寺《廣論》團體，認同一神教的教理，認同一神教教主為佛法中所定義的聖人；又認同儒家思想為優於佛法，認同孔孟亦為佛教中有修證的聖人；此等都是外道見，同於一貫道，也都是邪見（參閱鳳山寺日常法師《福智教育園區理念》小冊）。又《廣論》團體，把世間做生意賺錢之事，也列為出家人應做的佛法之事業，違背出家人所受的比丘戒等，這也是邪見。又鳳山寺《廣論》團體認為，末法時期沒

有證悟這回事，不可能證悟；又說沒有極樂世界 阿彌陀佛……等邪見一大堆，竟然還說是正法，然而追隨他們修學《廣論》的信眾們竟都不知道這個真相，真是令人悲哀。以上種種皆因寺院主持人日常法師本身未斷我見又未證悟般若，無法教導四眾弟子修學開悟之法，又信受外表包裝為佛法的藏傳佛教六識論的外道見，因而誤導眾多弟子產生如此諸多的邪見，致使見一處住地無明不能斷除，下至聲聞初果都無法證得。

一念無明的第二種煩惱「欲界愛住地煩惱」，是說欲界人天對於五塵境及五塵所引生出之諸法貪著不捨。諸如宗喀巴於《密宗道次第廣論》公然描述，亦於《菩提道次第廣論》的止觀二章中隱晦描述的兩性雙身修法，這個樂空雙運即是典型的欲界愛住地煩惱；宗喀巴又說必須每日十六小時與異性精進合修雙身法，使藏傳佛教喇嘛們全都貪著於世間男女淫慾之樂而不肯棄捨；這不但是出家人貪在家法，當他們依照宗喀巴的教導，且且而伐勤修雙身法者，其實已是邪淫深重而成爲欲界中最粗重的貪著，佛說此爲畜生相應之種性。然而喇嘛們又與比丘尼、母、女、姊妹，甚至畜生女都可以勤修雙身法，這又是地獄種性的邪行，這些都是典型的極粗重欲界愛住地無明。新竹鳳山寺日常法師很清楚知道《菩提道次第廣論》後半部的止觀，全都是樂空雙運的貪淫法，故終其一生都不對在家眾解說其中的止觀；至於他是否有對出家眾關起門來加以解說或實修，則非吾人所知，不便評論。

又如達賴喇嘛不持佛戒，貪食眾生肉，說素食害他生病¹；這不但是邪見，也是欲界的味貪，落入味塵貪著之中，證明他未斷我所的貪愛。又如鳳山寺《廣論》團體，表面上說是利益眾生，骨子裡卻是利用免費義工來經營商店，以此不公平競爭的手段，與經營小商店的民眾爭利；如此違背出家戒，以不正當的手段大賺眾生錢財，卻提供給達賴喇嘛們廣弘雙身法；實質上他們已不是真正的出家人，已經轉型為企業財團，這也正是欲界貪中的貪財。還有，他們寧願相信鬼神的幫助，以求色身康泰……等，也都是欲界貪。《瑜伽師地論》卷 10 說：【欲愛云何？謂欲界諸行為緣所生，於欲界行染污希求，由此能生欲界苦果。】聖 彌勒菩薩已很清楚的說明，有情若是在欲界中，以身口意行而貪求欲界愛樂，必將導致生生世世生在欲界中，受報欲界中的種種苦果。在《廣論》中，宗喀巴經常斷章取義地引用《瑜伽師地論》來作輔助說明，而自己卻還墮於欲界貪愛苦果中；可見宗喀巴並沒有如實理解《瑜伽師地論》之真實義，只是假借《瑜伽師地論》的名義來取信及籠罩眾生。

一念無明的第三種煩惱「色界愛住地煩惱」，是說修學禪定之人，如果有初禪的有覺有觀境界，或無覺有觀的境界，或有二禪以上無覺無觀的境界，色身尚在，因而對此四禪天的定樂及境界，生起貪著不捨的煩惱，死後將會生到色

¹ 達賴喇嘛著，周加才讓譯，《平和與和平》
<http://www.angelfire.com/poetry/lama/>。
<http://www.fosss.org/fengfeng/YueKan/FoChengShiJie/FoTuoSu/Index.html>
http://www.readersdigest.ca/mag/2004/05/dalai_lama.html

界天中，引生色界中的苦惱，這就是色界愛住地煩惱。如果修學禪定之人，還在初禪前的未到地定以下，則無此煩惱現行，仍有微細欲界煩惱故。一定要進入初禪等至位，才離欲界煩惱而有色界最粗的定樂感覺；此種樂觸的感覺，只有自己親身體驗，無法用語言來形容。但初禪的樂觸境界，會障礙二禪以上無覺無觀的禪定修證，所以仍是煩惱；乃至二禪以上至四禪，仍有色身在，同樣有色界境界的貪愛及定樂的行苦煩惱，都是會障礙解脫道的修證，使人無法超越色界境界，都屬於色界愛住地煩惱。

一念無明的第四種煩惱「無色界愛住地煩惱，又稱有愛住地煩惱」。無色界雖然沒有色蘊，沒有欲愛，也沒有色蘊貪愛，但是還有受、想、行、識四蘊；有此心行存在就是三界「有」中的無色有。能知此常寂常照的心還在，執著寂照心的常住不壞，就是無色界的「有愛」。執著此四空定中的覺知心，就不能解脫，就是有愛住地煩惱。

又煩惱生成之因，《瑜伽師地論》卷 8 說：

煩惱因者，謂六種因：一、由所依故，二、由所緣故，三、由親近故，四、由邪教故，五、由數習故，六、由作意故，由此六因起諸煩惱。

故知煩惱之因，聖 彌勒菩薩說有六種：

一、「所依故者，謂由隨眠起諸煩惱。」如果新竹鳳山寺《廣論》隨學人，如同宗喀巴、達賴喇嘛、印順法師等人一樣，一概否認有阿賴耶識，就不可能知道阿賴耶識

內含藏染污隨眠²種子，是煩惱生成的緣因，卻是依於根本因阿賴耶識心體而存在；由於不知道根本因阿賴耶識，也不知道是由於染污的隨眠種子不斷的流注現行，才有染污的七轉識運作，於是三界煩惱就這樣生起。若不知不證阿賴耶識，就無法了知煩惱種子隨眠存在的事實；所以學佛人，一定要觸證阿賴耶識，並且觀行祂無量無邊的功德性，轉依祂的清淨性，才有可能斷除佛菩提道中應斷的煩惱。

二、「所緣故者，謂順煩惱境界現前。」煩惱的生成是以阿賴耶識中隨眠的種子為因，以七轉識的運作等為緣，才有煩惱境的產生；然後七轉識又再緣此煩惱境，煩惱就這樣不斷生出來。因此，對於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的種種運作的觀行是很重要的，是所有想要證得中士道的《廣論》隨學人所應知曉的；但是《廣論》中卻又未曾有相關五蘊十二處十八界諸法運作與觀行的隻字片語開示，因為連宗喀巴自己都不懂，如何能教人斷煩惱呢？

三、「親近故者，謂由隨學不善丈夫。」由這裡就知道以正見簡擇善知識的重要，前已說過，不再贅述；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是一定的道理。宗喀巴及《廣論》隨學人等，同以意識作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已違背佛菩薩的聖言：阿賴耶識隨眠種子為煩惱生起之因。由此可知

² 隨眠的意思，不是在睡眠中；是說粗重煩惱、不清淨的種子，眠藏在阿賴耶識心田中，遇緣才會現行。

宗喀巴是惡知識，處處曲解佛菩薩的聖教，將各種佛法名相，代之外道法來教導眾生，而新竹鳳山寺的日常法師接踵仿效之；跟隨這種惡知識學習，只會加重薩迦耶見，加重我見、我執及欲界愛等無邊煩惱，永遠不可能解脫。有智者應該遠離此類不善之假名知識，免成誤導眾生的共業。

四、「邪教故者，謂由聞非正法。」藏傳密宗喇嘛教的法義理論與行門，都是從外道法中蒐羅過來的，都是索隱行怪的荒誕古怪行門，是邪教而非佛法，卻掛著「藏傳佛教」的名號來籠罩眾生；而所有《廣論》的隨學者若一一聽聞實修之，必然徒增煩惱，哪能解脫？這都是由於邪教導而聞熏非正法所導致。

五、「數習故者，謂由先殖數習力勢。」眾生因為不斷的串習充斥邪見、惡見的兩種《廣論》——《菩提道次第廣論》及《密宗道次第廣論》，以及諸多藏傳密宗喇嘛教的邪說邪論，受熏於大小喇嘛等惡知識所傳的外道邪見法，都是煩惱生成與增長堅固之因。隨後若聽聞正法時即不能接受，而繼續受持藏傳密宗喇嘛教外道法義及行門；究其原因，都是由於以先數數熏習而產生的勢力所致。若想遠離邪見，親證佛教三乘菩提，首先就應該趕快停止熏習邪見。

六、「作意故者，謂由發起不如理作意故。」六識論的應成派中觀師，譬如宗喀巴、印順等人誤以為意識常住不滅，於無常妄執為常，於空相妄執為空性，種種不如理

作意，皆是三界煩惱生成之因。宗喀巴把此煩惱六因等文字，錄之於《廣論》書中，卻不知聖 彌勒菩薩所說此六因的內涵，正好是針對宗喀巴等否定阿賴耶識含藏染污隨眠種子為煩惱之根本因的這一類人而說；然而宗喀巴卻全然不知而抄錄於自己的《廣論》中，無異是自打嘴巴。

《廣論》172 頁說：

又如阿蘭若師云：『斷除煩惱，須知煩惱過患、體相、對治、生因；由知過患，觀為過失，計為怨敵；若不知過患，則不知為怨敵。故如《莊嚴經論》及《入行論》所說思惟。』又云：『若貪瞋等，隨一起時便能認識，此即是彼，他今生起，與煩惱鬥。』須如是知。

宗喀巴之《廣論》，不循菩薩佛菩提道及聲聞解脫道之正理與正途，不教人先斷三縛結及降伏性障，而一味依憑自意妄想來思惟煩惱生起次第，思惟煩惱生起之因，思惟煩惱之過患；如果光是思惟，而不用觀行，也都是紙上談兵，一無是處，何況是不如理作意的妄想而作的思惟。再說要與煩惱鬥，如果沒有相當的定力與慧力，要憑什麼與煩惱鬥？更何況「與煩惱鬥」這樣的方式，乃是石頭壓草，根本沒有辦法斷除煩惱，顯然宗喀巴自己都沒有辦法斷除煩惱，而他所說應斷的煩惱，又正是他在雙身法上努力要修而主張為不可斷、不應斷的。至於他所說的「常住的意識、一切染淨法所依的意識」，正是我見根源，也正是他倡議應該斷除的；但

他口說筆書應該斷除意識我見，卻又教導大眾要認取意識是常住不滅的，一再的增長及堅固自他的我見，不斷的加強自己及眾生的欲界愛住地煩惱乃至有愛住地煩惱（無明及四住地煩惱），成爲心想顛倒的愚癡人。

上說四種住地煩惱。以新學菩薩來說，後二種住地煩惱尚非急迫性，因爲新學菩薩尚不必涉及三果解脫及禪定修習的緣故；也因爲見一處住地煩惱未斷，無法確實斷除後面三種修所斷煩惱故。所以新學菩薩應先行斷除三縛結，證初果；所謂三縛結就是指見惑煩惱中的薩迦耶見、戒禁取見、疑見，此三必須先行斷除，才能具足斷除見惑而證得初果。

《成唯識論》卷 6 說：【薩迦耶見，謂於五取蘊執我、我所，一切見趣所依爲業。】嬰孩愚人執色身爲真我，未見道之凡夫執見聞覺知心爲真我，錯悟之人執靈知心一念不生時爲真我，六識論的應成派中觀師則是執意識離念時爲真我，與諸凡夫無異；又執意識不著名相、不著自己時即爲中道，此等皆爲薩迦耶見所攝，未破我見。此中最具代表者，便是藏傳密宗喇嘛教的宗喀巴等人，不但執色身爲我，也執受想行識爲我；既執色身不壞，則貪著欲界五欲不捨；執靈知心不滅，則靈知心起見，種種煩惱生起，無法斷薩迦耶見，永遠無法證得初果，遑論大乘見道。

三縛結之二爲疑見，《大乘百法明門論解》卷 1 說：【疑者，於諸諦理猶豫爲性，能障不疑、善品爲業。障善品者，以猶豫故，善不生也。】二乘人修學四聖諦，而實證

五蘊身心之虛幻不實，我見斷故不疑於法、不疑於師，是為初果斷疑見。若修學十二因緣法，則證實五蘊十八界皆悉緣起性空，於蘊處界空相決定不疑，亦名斷疑見。菩薩修學大乘法，亦須先由四加行實證蘊處界之空相，證得之後對蘊處界之虛妄不實，心中決定不疑，是為初果人所斷疑見。菩薩證得初果之後，復熏習空性心如來藏之正理知見及參禪之行門，並且於參究中一念相應而實證空性心如來藏，從此遠離生滅、斷常、一異、來去、增減……等二邊妄見；證知如來藏之中道體性，決定不疑，此為菩薩斷除大乘見道時應斷之疑見。此外 佛又於大乘經中說斷疑見者「於諸方大師不疑」，當諸方大師講法時，從其所說或著作中，就可知曉此位大師落處為何？有無證得初果？有無開悟般若？對他們的佛菩提修證及聲聞道斷三結境界，都能明確了知，不再有所懷疑，也稱為菩薩斷疑見。

三縛結之三為戒禁取見，《成唯識論》卷 6 說：【戒禁取，謂於隨順諸見戒禁及所依蘊，執為最勝，能得清淨，無利勤苦所依為業。】凡夫外道我見疑見未斷，致生不如理作意之邪見而成為非戒取戒。譬如外道持水戒、火戒、牛戒、狗戒、食自落果戒、不語戒、裸身戒、常坐不臥戒……等，以為依之可得解脫；或如藏傳密宗喇嘛教諸大小活佛、喇嘛、上師、仁波切等，妄認以為雙身修法可以成佛，還違背佛戒而自行施設了「藏傳佛教」獨有的「三昧耶戒」，這是標準的戒禁取見，仍屬非戒取戒。如宗喀巴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說：

如離貪慾罪，三界更無餘；如是離貪慾，汝終不應爲。汝受用欲事，但行無所畏；食五肉五甘露，亦護諸餘誓；不應害眾生，不應棄女寶〔不應捨棄明妃女人〕，不應捨師長〔不應捨棄密宗之師長〕，三昧耶難違〔雙身法之三昧耶戒不可違背〕。³

由此可以知道宗喀巴主張密宗行者不可離淫慾，並且應該受用淫慾及明妃女人，爲修外道性力派的雙身法，因此說「不應棄女寶」；又教彼弟子莫因爲「受用女人、可能破戒」而畏懼，還吩咐不許遠離貪慾，離貪慾的行爲終究「不應爲」；此乃嚴重毀破佛戒的惡行，但是藏傳密宗喇嘛教卻外於佛戒而施設了「三昧耶戒」，自認爲此戒乃超越一切佛戒；因爲宗喀巴規定說，這個雙身法的三昧耶戒難以違背，所以藏傳佛教的師徒們便恣情的努力修雙身法，乃至亂倫雜交都在所不惜，這是很典型的戒禁取見，由此證明宗喀巴是未斷戒禁取見的凡夫。藏傳佛教喇嘛上師們所設的戒禁取非常之多，或如行誅法、懷法等，同以極穢物爲上妙品供「佛」等，都屬於不如理行；或如鳳山寺《廣論》團體，作廣大供養於鬼神，祈求色身健康及所屬里仁商店……等企業生意興隆等，都是外道戒禁取見。（待續）

³ 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密宗道次第廣論》，妙吉祥出版社 1986.6.20. 精裝版，頁 409。

滅除大妄語業

一西所倡「廬山風心開見佛
理事一心」的真實面

—何承化老師

(連載一)

緣起：

今有一師自號「一西」(以下簡稱一西)，領眾念佛共修，彼於網路及書中撰述所倡主要理念，首為：

有緣佛子勤用功，理事一心廬山風。常憶念佛、入事一心；心開見佛，入理一心；理事不二，真能念佛。讓圓頓教法，得以彰顯，第一義，得以弘揚，此等精進佛子決定上品生西。

又在其印刷流通之《念佛圓通章解行法要》一書封底寫著：

發現常有持名念佛人漸入「忽略現實，或相似一心，或不思議不思惡，或見山不是山」初步能分別、所分別不起之念佛功夫，正是令「心」佛「開」顯，眼「見」佛「性」之因緣時節，反而不知所措！卻乏過來人、家裡人指導，令心開見佛……

一西以自己是「不假方便自得心開、見佛後，不久蒙廣欽老和尚於睡夢中舉示第一義……」自得明心見性的過來人自詡，且言遂「悲心流露」表示能為人指導明心見性，並為信受追隨他的學人印證。他為人印證明心見性的速疾，更是令人豔羨，如一學人於 2006 年 3 月 5 日參加共修，6 月 3 日即被印證明心，6 月 28 日再被印證見性，一西將這些學子的「見道」報告，印刷出版流通並公布於網站上為證，如此理念行之於念佛、禪修法門中，令人動容。

但觀其所說佛性的知見，卻是以如來藏的清淨本性為述說，而其所謂的「見性」則是落在六識、六根的自性上，不是真實眼見佛性，亦非禪宗重關的親證，更不符《大般涅槃經》見性的經教。平實導師為救護這位早期於其座下修學的行者，再三「令」¹ 筆者與其溝通及對其勸說：「不要自害害人造下大妄語業」。但一西皆置若罔聞，不肯自省過失所在，不以正法為念，不以隨學學子的法身慧命為念，只為坐擁「師」名，一方面表現不與人爭之聖者假像，另一方面卻私下詆毀自己的根本傳承師，以掩飾自身法義的錯謬。

與一西修學的行者，都是單純善良的念佛人，有許多更與

¹ 此「令」字真難用於平實導師的行止，但用「請託」、「拜託」，筆者又似有坐大之嫌，遇到沒架子的老師，連用字都難。因為在同修會十餘年來，從未聽過平實導師「命令」人做事或「要求」人做事，總是請託之語如：「麻煩您幫忙……辛苦你了……又要請您幫忙了……謝謝你啊……」等，以誠摯的心與弟子們相待，對同修們毫無師長的氣勢、樣態，宛如同輩間相處的對話。

如來正法有甚深因緣，也正因為如此，平實導師才會再三要筆者與一西溝通，盼能滅除其大妄語及誤導眾生的重業。

一西是筆者初入大乘行門的啓蒙師，筆者親近一西修學將近十年，如今欲公開檢點其錯誤，雅非所願。然而，也由於多年親近隨學的緣故，對一西所說是否如實，是否真是「不假方便自得心開見佛」，他所印證的明心見性是否如實，以及是否已誤導令學人犯下大妄語業，瞭解總是比較多些。既然已經多次私下勸諫無效，爲了救護一西和他的隨學者，只有公開檢點一途了。

大乘了義正法，報恩不在世俗人情，而在道情。是則是，非則非，不可是非不分的將佛法修證正道繫縛在人情世故中。大慧普覺禪師開示：

寧以此身碎如微塵，終不以佛法當人情。決要敵生死，須是打破這漆桶始得，切忌被邪師順摩挐，將冬瓜印子印定，便謂我千了百當！（《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30）

若明知師未證言證，並以錯誤知見爲眾生引導，予以錯誤印證，斷眾生法身慧命，而不提出檢點說明，不僅有愧一生行門，更有愧佛恩、師恩、眾生恩。筆者身爲曾受一西啓發之恩的學子，不能坐視不問，更不得不爲此文。

今分五個部分來說明：

- 一、由筆者隨一西修學的過程，來檢視一西見道的真相。
- 二、平實導師爲救護一西，再三要筆者對其勸說的過程。

三、解析說法的淆訛及一西書中明心見性知見的混沌籠統處。

四、略談一西見性引導方向的錯謬。

五、由一西認同並大力流通《靜老說的話》一書，可知所倡「廬山風心開見佛理事一心」中理事一心方向與實證的錯誤。

但祈佛菩薩護佑一西及其隨學者，能摒棄世俗情面，而以正真法要為依歸，莫以人情為要。

一、筆者隨一西修學的過程：

1、一西是否真的自參自證明心見道？

筆者在 1990 年參加中信局佛學社共修，晚上社團安排法師教禪，後來是由 平實導師受邀教導禪修。因家庭的關係，筆者無法參加晚上的禪修，只能參加省城隍廟中午時段的念佛共修。剛開始是由幾位學佛資深的社團幹部輪流帶領大家念佛，後來大都由一西來領眾，他以往生淨土為大願，並發願要將彌陀四十八大願講四十八次。

後來一西隨 平實導師修學後，則開始教導大家無相念佛、拜佛的行門。他對 平實導師恭敬護持，求法用功認真。在省城隍廟二樓佛堂，早晨尚未開始上班前，或沒有領眾共修的中午，都常可看到他用功拜佛的身影；他當時是一位真誠、懇切的修行人，也讓許多人視為修行模範。我每次看到老師都這麼用功了，反觀自己卻如此懈怠，內心都感到好慚愧。

一西除了帶領念佛外，也要求我們每天憶佛要能連續十八個小時以上，這對我而言是一個一直無法突破的難關，因為憶佛的淨念總是會斷，內心非常的自責，覺得自己業障好重，也被已見道的某師姊數落：「沒因緣就是沒因緣，下輩子再說。」那段學習的過程，可說是在不斷流淚追悔的黑暗時光中度過，因此更加沒有信心契入無相念佛的行門。

後來有位師姊送給筆者一篇 1989 年所寫、闡述無相念佛行門的文章，篇末作者具名為「果絜獻曝」。師姊並未告知此人是誰，但這篇文章卻讓我懷疑無相念佛應是「果絜」所開始提倡的，我想「果」字輩的應都是農禪寺的人，因此特地跑到農禪寺希望求見這位「果絜師父」，但寺方表示並無此人；我生性不好多問，故而作罷。此事未再問與他人，除了參考這篇文章用功之外，只繼續隨著一西修學。

因一西用功的閱讀經教，又在平實導師的教導指引下，於 1992 年底知悉大乘見道的密意，並書一見道報告上呈平實導師²。目前一西所領導的團體，在書上、在網站上都公開宣傳其自得心開而非由師引導的見道過程，完全不符合事實，乃是公然欺騙、籠罩眾生的謊言：

民國七十九年老師（編案：指 1990 年的一西，以下同）開始積極投入憶佛念佛之行門。（期能自利後得以利益佛子），經約兩年之努力，終於有幸於佛菩薩之加被下，不假方

²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1003/book1003-5.htm> 《念佛三昧修學次第》〈念佛心得報告——我一見你就笑〉篇。

便，自得心開（心佛開顯）見佛（親見佛性），於心開見佛之當下，以往讀過之大乘主要了義經文，自然湧出，般若正觀現前，並自一一點頭印可，原來如是，（諸如心經、金剛經、六祖壇經、圓覺經、楞嚴經等）覺明在前，禪悅心湧，猶如出柵之雄獅，原來稱念佛名即是「獅子吼」，舉手擎拳乃如來神掌，即是事理一心；何故以往皆不知？……不久老師於睡夢中蒙廣欽老和尚（此時已往生）舉示第一義：「由東向西跳躍而去，未發一語」，……後又蒙放紫金光之妙覺菩薩以四句偈法諭：「賢劫眾生根器……當為眾生說法……」等，值本會開山法師上果下麻比丘尼擬閉關修行，遂於阿彌陀佛前抓籤求佛賜示後，推薦一西老師擔任本會講師……

（<http://www.inlotus.org/teacher.htm>）

整段文字表徵一西的見道過程是自參自證「不假方便自得心開、見佛」，見道後並有廣欽老和尚的印證和妙覺菩薩對他明心見性的佐證及「委以大任」，籠罩學子之意圖昭然可見。

平實導師剛出道弘法時，覺得自己參得那麼辛苦，希望別人不要像他參得那麼辛苦。因此，對於弘揚了義法「熱切老婆」³，並未警覺到學子見道因緣是否具足與見道後轉依的困難。在他的心中，每個人都是大乘種性的菩薩，總希望人人都能和他一樣的見道，所以經常以各種手法來引導學人，老婆到「不悟也

³ 平實導師的熱切老婆依舊沒變，已是一種無作意習性，只是現在總是尊重著學子見道的因緣時節，以最適合學子目前因緣的方法來教導而不明講。

想辦法把他弄到開悟」的程度，由於平實導師熱切、學子懇切，所以只要能說出總相的密意就算過關（印證明心與見性）；甚至在最後結束精進禪三前，凡是參不出來的人，就叫到一邊明講。

可惜的是，這些早期的學人輕易得法，悟後往往慢心轉盛，不能深切體證，將平實導師的慈悲導引，認作是自己的功夫成就而起增上慢，不願深切的去體證，以致真妄二心仍無法釐清，智慧見地無法發起。更有甚者以自己世間地位、學歷、氣勢勝於待人平和無架子的平實導師，在未得傳承師的授可下，便自主一方，為人印證明心見性。而一西更公開謊稱，自己是「不假方便，自得心開（心佛開顯）見佛（親見佛性）」有意讓人誤認他是自參自證明心見性，更再託以廣老「夢中印證」、妙光菩薩法諭，並將不實言論公布在網站上，意欲廣納信眾，並言自己是過來人、家裡人，可指導心開見佛（明心見性）來籠罩心性良善的念佛人。一個否定師承的人、謊言欺瞞眾生的人，豈能算是具格的佛弟子？

2、推崇宣稱有神通的靜老：

在一西被印證明心見性沒多久後，大約是 1996 年前後，告訴我們有一位證量極高的菩薩在護念著我們這個星球，一西以「老人家」來稱呼他。一西上課經常告訴我們：

他老人家已經來人世間很多次，都是在暗中護佑大家。

（並以一次風災的發生，幸好有他幫忙，才沒讓災情擴大來說明。）

老人家總是在設法讓眾生的苦難減至最輕，讓眾生可以過比較好的日子，他能幫助眾生，信願行念佛往生西方

極樂世界。

老人家能時常來去西方極樂世界及其它佛國、其它星球、六道之間，到處遊走，隨緣幫助眾生。⁴

一西在每個共修處都極為推崇靜老，並且發放〈靜老開示錄〉；當時一西是筆者的親教師，他的說法我尊重，於是那時每天拜佛，除禮拜迴向一西、平實導師外，也一定禮拜迴向靜老，感謝他對這個地球及學子們的護佑。

但是有關靜老「神蹟」的事，我總有不解。太多的宗教「大師」用這樣的手法來招攬信眾，是真是假難以判定，能用這個來衡量證量的高低嗎？世尊的修學見道過程清楚明確，而靜老對於他是怎樣的修學過程？如何往來他方世界？如何幫眾生往生？……等，並沒有明確的說明，尤其是如何能違背因果律則，讓該有的災難不發生，更是讓我疑惑！

《增壹阿含經》卷 26 記錄著，世尊年老時，琉璃王要滅釋迦族，雖然世尊曾經三次在琉璃王必經的地方默坐，示意同族之悲，讓琉璃王三次退兵，但釋迦族最後還是被滅了；目犍連尊者用神通企圖挽救五百名釋迦族，也沒有成功。世尊的威德，目犍連尊者的神通，也難以干預因果，沒有消抵釋迦族被滅的業力，而「靜老」何以能干預全台百姓該受的因果業力？難道靜老的威德神通遠超過世尊？（編案：後來經平實導師一一

⁴ 現在這些話語已由追隨他的人整理成《靜老說的話》一書流通，也發布在網路上。<http://tw.myblog.yahoo.com/012345-6789>，然此靜老說的話是否有淆訛，法義是否正確，將於後文述說。

證實都是虛假捏造的。) 而一西行者上課時，經常的、反覆的述說靜老的那些不可思議的神蹟與證量，那崇仰的神情與語氣，至今記憶猶新；真正在法上指導他、提攜他的平實導師是很少提起。因此早期筆者對靜老雖有疑，但尚在依人不依法，對師不疑的層次，也是跟著崇敬著靜老；對平實導師印象並不深。所以當有法師說平實導師的無相念佛有問題時，筆者是不自量力，抱著踢館的、救護的心態去上平實導師的課。

3、一西是否真破參的疑惑？

一西除推崇靜老神蹟、證量外，也認同靜老對法義的見解。當正覺講堂說靜老主張真如心住於頭部的說法是錯誤的，一西卻告訴我：「靜老主張『真如住於頭部』的見地並沒有錯，有《大般涅槃經》『頭為殿堂，心王處中』為教證。」一切真悟明心的人皆知，第八識心王遍一切處，不可能是住於某處，他這樣的主張也與《金剛經》的「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明顯衝突。一西曾是我的親教師，我不太敢懷疑他的說法，只能回答：「這與我所親證的不同，我要查一下經典。」《大般涅槃經》卷1是這樣寫著：

訶責家法，自觀己身如四毒蛇；是身常為無量諸蟲之所啖食；是身臭穢，貪欲獄縛；是身可惡，猶如死狗；是身不淨，九孔常流；是身如城，血肉筋骨，皮裹其上；手足以為卻敵樓櫓，目為竅孔，頭為殿堂，心王處中。如是身城，諸佛世尊之所棄捨，凡夫愚人常所味著，貪婬瞋恚愚癡羅刹，止住其中。

這是以四字一句爲翻譯，先形容己身的不淨「如四毒蛇；是身常爲無量諸蟲之所啞食；是身臭穢，貪欲獄縛；是身可惡，猶如死狗；是身不淨，九孔常流；」再說己身的外形「是身如城，血肉筋骨，皮裹其上；手足以爲卻敵樓櫓，目爲竅孔，頭爲殿堂」，接連著說「心王處中」，則是指八識心王處在自己色身之中。

一西未貫穿前後文的義理，顯然是先預設立場，由簡單的斷句中自取其義。若親證實相者，不但不會錯解經典，還能闡揚出經典未顯說的真實義。我查證後，回電話給一西，告知斷句的問題，他仍回答：「不能說真如不住頭部啊！」但真如不是一西及靜老所說的只住於頭部，而是遍十二處、遍全身的。其實，說住、說不住都有過失；我本不善辯，當時也剛破參沒多久，他又是我的親教師，我不適宜再回什麼話，只能「哦！」來結束對話了。

之前有同修曾告訴我一西的見道，尤其是見性有問題，只是解悟。因見性這關並不容易勘驗，且我不願對自己師長的見道起疑；但一西對「真如住於頭部」的認知與辯解，讓我對其見道的體證與功德受用，產生了極大的疑惑；如果明心都有問題了，那他的見性一定不可能真切。雖然他學習了唯識經論，上課時能引經據典，說的精采，若未能真實體證，猶在算沙數寶之列。尤其對真心的認知都出問題，見地未起，慧眼未具，明心的身心如幻觀必無法發起，又常常推崇靜老虛假的奇異言說，則一下就落到門外去了，故可推定一西的明心見道頂多只是依於善知識或經典言語的解悟，不是真實親證，所以才

會產生總相智未能通透的過失，而身心如幻觀未能成就，更不可能真實見性，成就廣妙的（依十住位階，相待於七住位而言）世界如幻觀。

其次要補充的是，一西在離開正覺同修會後，於他處再度出來領眾共修時，曾向大眾說明：「有人說真如住於頭部，這個說法是有問題的。」⁵ 所以，事實上他也知道靜老的見道是錯誤的，但卻不對隨其修學的學子明說是誰所主張的。不僅如此，仍將《靜老說的話》一書運用懿蓮念佛會而四處流通；只要有人向懿蓮念佛會請書，一定隨同寄上《靜老說的話》這本書。用一個假言有神蹟的人來墊背，用這樣的欺瞞心態來弘揚念佛法門，愚弄善良的念佛人，如何能說是「期能自利後得以利益佛子」的修行人？（待續）

⁵ 這是 96 年 11 月，由懿蓮念佛會公布在 <http://inlotus.multiply.com/> 網站上之上課的錄音，現已撤除，但仍有錄音光碟繼續流通。

導師法語

- ◎ 學佛最大的盲點或困擾，就是不能如實理解佛菩提道與解脫道有什麼關聯；所以學佛學了十幾年、二十幾年，乃至印順法師遊心法海到死亡為止七十餘年，仍然不能了知佛菩提道與解脫道的異同。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8年11月初版首刷，頁6。

- ◎ 五陰只有一世，可是還有一個如來藏，還有一個第七識意根，這樣貫串三世因果，那我這一世辛苦的努力修行，所證悟的這一些法種，死了以後都會在我心中帶到未來世去；來世的五陰雖不是這一世的五陰，但我還是可以藉這些法種再萌芽、再增長，終究可以成就佛果，這個根本因才是最重要的。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三輯，正智出版社，2009年3月初版首刷，頁136。



信者恆信，不信者恆不信

—印順法師真的相信
西方極樂淨土的存在嗎？—

卞達證居士

(連載一)

前言：

淨土法門為古今以來極重要的佛法修學法門之一，佛教歷來高僧大德如印度之 馬鳴菩薩、龍樹菩薩、世親菩薩；以及中土之 窺基菩薩、慧遠大師、延壽大師、蓮池大師；乃至近代之廣欽老和尚、印光大師、李炳南老居士等，都信仰淨土法門，教人念佛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近代台灣之印順法師對於淨土的研究論述也頗多，主要和本文直接有關的，如 1951 年冬，講於香港青山淨業林的〈淨土新論〉，1953 年講於台北善導寺的〈念佛淺說〉。這二篇講文後來和 1955 年的〈求生天國與往生淨土〉、1962 年講於慧日講堂的〈東方淨土發微〉、〈宋譯楞伽與達摩禪〉、〈東山法門的念佛禪〉，合輯成《淨

土與禪》一書；另外相關的文獻還有 1963 年的〈往生淨土講記〉，和 1980 年的《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等，可以得見印順法師對於淨土問題的關心，前後長達近三十年之久。

本文主要從〈淨土新論〉與〈念佛淺說〉二文中之內容，來探討印順法師淨土思想的矛盾；就其中兩極不相容的說法，並佐以當時的時空背景，來探討釋印順法師（西元 1906～2005 年，以下簡稱印順）對於阿彌陀佛與西方極樂淨土的存在，究竟採取什麼觀點以及所產生的影響。

一、兩極矛盾不相容的淨土觀點

（一）印順認為「西方淨土與太陽崇拜有關，佛法本無此說」

印順在 1951 年冬，於香港青山淨業林講〈淨土新論〉，其中說道：

仔細研究起來，阿彌陀佛與太陽，是有關係的。印度的婆羅門教，有以太陽為崇拜對象的。佛法雖本無此說，然在大乘普應眾機的過程中，太陽崇拜的思想，也就方便的含攝到阿彌陀中。這是從那裏知道的呢？一、《觀無量壽佛經》，第一觀是落日觀；再從此逐次觀水、觀地、觀園林、房屋，觀阿彌陀佛、觀音、勢至等。這即是以落日為根本曼荼羅；阿彌陀佛的依正莊嚴，即依太陽而生起顯現。「夕陽無限好，祇是近黃昏」，這是中國人的看法。在印度，落日作為光明的歸宿、依處看。太陽落山，不是沒有了，而是一切的光明，歸藏於此。明天的太陽東昇，即是依此為本而顯

現的。佛法說涅槃為空寂、為寂滅、為本不生；於空寂、寂靜、無生中，起無邊化用。佛法是以寂滅為本性的；落日也是這樣，是光明藏，是一切光明的究極所依。二、《無量壽佛經》（即《大阿彌陀經》）說：禮敬阿彌陀佛，應當「向落日處」。所以，阿彌陀佛，不但是西方，而特別重視西方的落日。說得明白些，這實在就是太陽崇拜的淨化，攝取太陽崇拜的思想，於一切——無量佛中，引出無量光的佛名。¹

印順既言阿彌陀佛含攝太陽崇拜的思想而說「佛法本無此說，然在大乘普應眾機的過程中，太陽崇拜的思想，也就方便的含攝到阿彌陀中。」從這段的講法，顯然印順是不信受大乘經典對於諸佛的存在以及諸佛淨土的描述，而說「佛法本無此說」；亦即大乘經中所說的阿彌陀佛，在此段印順書中，卻說是從「太陽崇拜的思想」而來，暗示阿彌陀佛的存在乃是子虛烏有。但是我們從現仍可稽的藏經之中發現，世尊在諸經中對阿彌陀佛的相關開示非常的多，阿彌陀佛（無量壽佛）乃是大乘經典常常談到的極重要的一尊佛，而求生極樂世界（安樂世界）也是大乘佛法中一門極為重要的法門。因此印順這樣的說法就暗中將大乘佛法歸類於「非本來的佛法」，也就是印順欲暗示大眾「大乘法非佛法」，這是他暗示「大乘非佛說」的明顯例證。再從印順於《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的書中說：【從「佛法」而發展到「大乘佛法」，主要的動

¹ 釋印順著，《淨土與禪》，正聞出版社（台北），1992年，頁22～23。

力，是「佛涅槃以後，佛弟子對佛的永恆懷念」。】²

這就很明顯地證實印順否定大乘法，因此他誣指彌陀淨土乃是「攝取太陽崇拜的思想」就是理所當然了。印順認為大乘佛法乃是後代佛弟子對釋迦佛的永恆懷念而演變發展出來的。但是大乘法早在佛陀時代就有了，其實《阿含經》已經很明確地說有三乘法，例如：

佛告阿難：「如汝所言，吾恒說三乘之行；過去、將來三世諸佛，盡當說三乘之法。」³

此三乘法即是：聲聞乘、緣覺乘與大乘法。因此，我們可以說：對於《阿含經》，印順也是不信受的。因為這些佛陀開示乃是記載於《阿含經》中的事實，印順卻可以睜眼無見而予以忽略否定；但印順縱有生花妙筆，終究也無法迴避「**諸佛有無說三乘法**」的核心問題。世尊鑒於眾生根器的不同，五濁眾生福德不足，不能盡受大乘之法，遂於一佛乘而分別說為三乘；於初轉法輪時，為小乘聲聞說四聖諦、八正道、十二因緣，觀五蘊如怨賊、觀諸界如毒蛇、觀內六處如空聚，這樣如實思惟觀行而得出離三界，解脫生死。讓許多眾生確實能夠實證解脫道的初果乃至四果的證量，而能讓更多眾生起信於佛法之實證。初轉法輪後，復於二、三轉法輪時為迴小向大的小乘聲聞及大乘菩薩宣說無量無邊大乘之功德，讓此迴小向大的聲聞弟

² 釋印順，《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十刷，正聞出版社（新竹），2003，「自序」頁3。

³ 《大正藏》冊2，《增壹阿含經》卷41，頁773，上24~26。

子及諸菩薩種性的菩薩眾，能夠了知法界實相的內涵與成佛之道的進修次第，進而能於行菩薩道中，成就諸波羅蜜的現觀實證，最後得成究竟佛道的圓滿實證。

如 佛陀在《妙法蓮華經》卷 2 說：【初說三乘引導眾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⁴ 因此，大乘佛法實乃唯一究竟成佛之道，二乘法只是應眾生根器的方便權說；真正佛法的究竟義乃是佛菩提道之大乘法，佛陀為引導二乘種性眾生，因此從大乘法中析出解脫道的部分來為二乘種性眾生宣說，最終還是要以成佛之道的大乘法來度脫眾生，證得離苦得樂的究竟成佛之道，這也是印順自己所承認的 世尊弘法紀實，印順焉可顛倒說大乘經典對於諸佛的存在以及諸佛淨土的描述為「佛法本無此說」？這不是佛弟子應有的說法，可知印順雖然披著佛門僧伽黎而顯現比丘相，實質上只是佛門內披著僧衣的外道凡夫。

至於印度本有的婆羅門教，對於太陽的崇拜，是根源於「世界有一大梵而來，因為大梵是成就日月山河等之造作主，又是一切有情罪福之主宰，因此廣闊衍生的諸所有成就皆是大梵，太陽也是大梵。」如《五十奧義書》說：

誠然，彼太陽者，外在之「自我」也。內在之「自我」則為生命氣息。內在「自我」之運行，（醒，睡）乃由外在「自我」之運行而度量者。（日，夜。）……（此）運行云云者，於是有云：「彼太陽內中之黃金神人，視我如金，彼即此安於內心蓮花之上而食食物者也；」……

⁴ 《大正藏》冊 9，《妙法蓮華經》卷 2，頁 13，下 13～14。

誠然，大梵之態有二：一有相者，一無相者。是有相者，非真實也。是無相者，乃為真實，乃為大梵。是大梵者，即光明也。是光明者，即是太陽，太陽以「唵」聲為其自體。彼自分（其身）為三，「唵」聲三音（即阿，烏，門）。以是而此世界萬物，經緯交織其中也。故曰：「誠然！太陽即此『唵』聲！」故人當如是思維，如是而自與之和合矣。⁵

顯然印度《五十奧義書》是直接說太陽上面有神人居住，神人即是大梵；然而這和 阿彌陀佛淨土所說不同，佛於經中說：【又，舍利子！極樂世界淨佛土中，佛有何緣名無量壽？舍利子！由彼如來及諸有情，壽命無量無數大劫；由是緣故，彼土如來名無量壽。舍利子！無量壽佛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已來經十大劫。】⁶ 因此極樂世界 阿彌陀佛（無量壽佛）乃是壽命無量無數個大劫，而我們現在看到的太陽也只是這個娑婆世界的一個星球而已，於這個大劫（編案：賢劫）中才有出生目前我們地球上看到的這個太陽，並且 阿彌陀佛成佛以來已經十個大劫了，遠早於古印度太陽崇拜者思想，所以往生極樂淨土的法門早就已經在十方佛國弘揚著，甚至連這個地球的古老先民於此娑婆存在而有太陽崇拜之前，阿彌陀佛就已經在十方世界度化眾生了！如經中說：【阿難！東方如恒沙界，一一界中如恒沙佛。彼諸佛等各各稱歎阿彌陀佛無量功

⁵ 徐梵澄翻譯，《五十奧義書》，中國社會出版社（北京），2007，頁 307~308。

⁶ 《稱讚淨土佛攝受經》卷 1 (CBETA, T12, no. 367, p. 349, b29-c4)

 信者恆信，不信者恆不信

德，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諸佛稱讚亦復如是。】⁷ 所以印順推論說：信受 阿彌陀佛極樂淨土的法門為「攝取太陽崇拜信仰」，此乃不負責任的猜想，亦是不懂佛教經典內涵的凡夫眾生，同樣是對世間邏輯不懂的人。因為往生極樂世界彌陀淨土的行門，早於十劫前就在十方佛國世界進行著，甚至到未來無量無數劫後，仍然繼續接引眾生，而娑婆世界中的小千世界中的這個小太陽，卻只能存在一劫。

乃至娑婆世界二千多年前示現成佛的 釋迦牟尼如來亦即宣說此一法門，豈有早於地球上古印度「太陽崇拜」十個大劫的彌陀淨土的行門，會參考僅能存在一劫的「太陽崇拜信仰」而修改「攝取」成為彌陀淨土法門？證明印順之說法真是荒唐與無智。不僅如此，這個太陽系的太陽到了最後將滅時，也就是這個大劫（賢劫）滅後，極樂世界的阿彌陀佛（無量壽佛）的淨土法門仍然會繼續於其他十方無量世界弘揚著，所以求往生阿彌陀佛淨土的行門，不應歸於對太陽的崇拜。

而且 阿彌陀佛也不是太陽神抑或太陽中的神人，難道 佛於經中讚歎 阿彌陀佛以光明特勝，就可以認定說祂是太陽神崇拜？這樣張冠李戴的亂湊，豈是學佛人應有的行誼！假設印順所說為真實，依此邏輯，阿閼佛國位在東方，而東方正是太陽的升起處，那是不是更應該說 阿閼佛國是太陽神的發源處？而 藥師琉璃光佛也位在東方，是不是要說成太陽神的發源處有兩個？本師 釋迦牟尼佛也是被讚歎光明顯赫如日，這

⁷ 《大寶積經》卷 18 (CBETA, T11, no. 310, p. 97, c19-22)

樣是不是也要說本師 釋迦牟尼佛就是太陽神？佛弟子就是拜太陽神的迷信眾生？印順也在他的書中說：「東方淨土為天界的淨化，這是非常明顯的。」⁸ 又將東方 藥師佛之淨土與天界國土相類比，這樣是不是也要說東方 藥師佛之淨土是天國崇拜？印順想方設法暗中貶抑詆毀大乘淨土法門，這樣的企圖是非常明顯的。

至於《觀無量壽經》的十六觀，分別為：一日觀、二水觀、三地觀、四樹觀、五池觀、六總觀想一切樓樹池等、七華座觀、八佛菩薩像觀、九遍觀一切色想、十觀世音觀、十一大勢至觀、十二自往生觀、十三雜想觀、十四上品生觀、十五中品生觀、十六下品生觀。其中前六觀是觀 阿彌陀佛為受生於極樂世界眾生所化現的種種極樂淨土之依報莊嚴，次七觀是觀極樂世界的佛菩薩種種色相殊勝，後三觀是辨明三輩九品往生。這十六觀的最初觀，乃是以此地球眾生可見的落日影像，藉其不很刺眼的日影來不斷地觀想，建立觀想的能力；其次以此地球可見之水，澄清透明，再觀水凝結成冰，內外晶瑩映澈，來觀想極樂世界的琉璃地；乃至總觀想等，皆是藉此地球可見之實物為譬喻及工具，方便學人專心繫念，而得心定。故經上 佛說：「其智者以譬喻得解。」⁹ 這是諸佛常法，乃是以譬喻的方式來說明觀想念佛求生極樂世界的種種法要，而不是以所觀想的內容作為往生極樂世界的實證，當然不該把首觀的作功夫行門方便的日觀，當作是彌陀信仰的實際。

⁸ 印順，《淨土與禪》，頁 144。

⁹ 《雜阿含經》卷 43 (CBETA, T02, no. 99, p. 315, c19)

例如日觀，只要不是生來就眼盲的人都可見日，眼能見日是因為有心，有心便可以想；因此，對於初機學人請他來觀想落日最為容易入手，這只是十六觀中最簡單易學的觀想法門，根本與太陽崇拜無關，故印順之說乃是否定彌陀淨土的附會之詞。印順故意打擊淨土行者的信心，因此說：【所以，阿彌陀佛不但是西方，而特別重視西方的落日。說得明白些，這實在就是太陽崇拜的淨化，攝取太陽崇拜的思想，於一切——無量佛中；引出無量光的佛名。】¹⁰ 其實《觀經》中的十六觀乃是透過這十六觀來成就往生極樂世界的法要，而不是印順誣指的太陽神崇拜。十六觀當中的日觀乃是行者於傍晚太陽即將下山之時，面對太陽來觀想，先閉目想日；如果所觀想的影像模糊不見了，就張眼略看一下，再閉目繼續觀想，直到所觀的心中日輪分明且心不動搖；再令心細觀所想落日之莊嚴殊勝，直到無論閉眼或是開眼，心中所觀想之落日，皆能清楚分明，此即日觀成就。

這是藉著每個人現前可見的落日來培養定力，降伏攀緣的習慣而使得觀想念佛法門容易成就。因為學人若修學日觀較易入手，當觀想成就時，自然能對世尊所說生起信心而心不疑惑；再依序進修較難的水觀、地觀……等，這樣對於觀想念佛就能更為得力增上；乃至修到第三觀地觀成就時，就能滅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因此，對於執著有相的人，觀想念佛乃是很好的滅罪修定的修行法門。但是，印順對於《觀經》的見解，倒是論述得很「奇特」，他竟把觀想落日的初方便，說成是「根

¹⁰ 《淨土與禪》頁 22。

本曼荼羅」，又說：「阿彌陀佛的依正莊嚴，即依太陽而生起顯現。」

「曼荼羅」即「曼陀羅」，在阿含經典中只有稱指「曼陀羅花」，在聲聞部派則出現「壇場」¹¹之意，但是在大乘經典中，絕大多數也稱指「曼陀羅花」；《佛說阿彌陀經》曾提及「曼陀羅」，但還是指「曼陀羅花」¹²。「曼荼羅」¹³一詞作為其他的意義而廣被使用，乃是在修雙身法的藏傳佛教密宗的密續中很普遍出現，主要是為了修無上瑜伽雙身法用

¹¹ 例如，《根本說一切有部尼陀那目得迦》卷3：【佛言：「不應隨處洗鉢濯足。汝等當知，若洗鉢處應可塗拭作小水壇。」時諸苾芻作圓曼荼羅，居士見已，咸作是言：「諸釋迦子供養於日。」世尊告曰：「不應圓作。」時諸苾芻作曼荼羅形如半月。居士復言：「苾芻事月。」佛言：「壇有二種：一如稍刃，二如瓮形，或可隨彼水流勢作；若作日月形曼荼羅者，得惡作罪；若為三寶隨何形勢，悉皆無犯。」】(CBETA, T24, no. 1452, p. 425, a25-b4)

¹² 《佛說阿彌陀經》卷1：「彼佛國土，常作天樂，黃金為地，晝夜六時天雨曼陀羅華。」《大正藏》冊12，頁347，上7~8。

¹³ 「梵語 mandala，西藏語 dkyil-vkhor。又作曼陀羅、曼吒羅、漫荼羅、蔓陀羅、曼拏羅、滿荼邏、滿拏囉。意譯壇、壇場、輪圓具足、聚集。印度修密法時，為防止魔眾侵入，而劃圓形、方形之區域，或建立土壇，有時亦於其上畫佛、菩薩像，事畢像廢；故一般以區劃圓形或方形之地域，稱為曼荼羅，認為區內充滿諸佛與菩薩，故亦稱為聚集、輪圓具足。在律中，亦有為避不淨，而在種種場合作曼荼羅者。據大日經疏卷四載，曼荼羅有種種意義（下略）」摘錄自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曼荼羅」。（編案：《佛光大辭典》的編輯者不知《大日經》乃是坦特羅（譚崔）佛教時期密宗僧人長期集體偽造的假經典，後來被「藏傳佛教」喇嘛教授引為男女雙身法實修的經典依據，其實是偽經，非佛教中經典）。

的；而《觀經》中根本不曾提及「曼荼羅」或「曼陀羅」，印順擅自將《觀經》中之日觀等觀想法門與藏傳佛教喇嘛們修雙身法的「曼荼羅」觀想法門聯結；但兩者觀想的目的與內容都完全不同¹⁴，印順卻故意聯結，這顯然是十分不適當且居心叵測的作法。

印順又說：「阿彌陀佛的依正莊嚴，即依太陽而生起顯現。」阿彌陀佛竟然必須依太陽才能生起顯現祂的依正莊嚴，這樣太陽反倒成了諸法的實相了。果若印順所說可以成立的話，當行者做水觀時，印順應該這樣說：「阿彌陀佛的依正莊嚴，即依水而生起顯現。」如此「水」又成了諸法的實相，或者印順是否又要說「阿彌陀佛與水神崇拜不無關係」了。以此類推，接下來的地觀、樹觀、池觀、總觀想，是否皆應成爲諸法的實相或彌陀信仰的起源？如此一來，實相或起源即成多個，豈不混亂？可見印順此說的邏輯並不合理，只能證明印順因爲無法實證，所以根本不信阿彌陀佛真實有，也證明印順根本不信受釋迦牟尼佛所開示的至教量。但是印順卻假佛教法師之外表，居心叵測地否定佛於經中的開示，真乃獅子身中蟲。（待續）



¹⁴ 有關《觀經》所說觀想法門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的觀想法門差異，平實導師已於《佛教之危機》頁 20-27 中開示甚多，請讀者請閱之。



～導師法語～

◎大乘菩提的修證，是以一切種智為中心的；一切種智的修證是諸地大菩薩的事，並非三賢位菩薩已開悟時的般若實相智慧所能實證的，所以一切種智的修證非常困難。因此佛陀必須為弟子們施設方便，所以就有三賢位所修證的般若實相智慧，在原始佛法的第二轉法輪時期宣演開來，那就是第二轉法輪的般若系列經典，同屬原始佛法。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8年11月初版首刷，頁30。

◎究竟的饒益，一定要透過法義上的饒益；而四攝法的布施、愛語等等，只是一個方便，所以最後還是要回歸到佛法中。因此菩薩行四攝法時，應當方便置眾生於佛法中；這就是以義饒益。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2008年11月初版首刷，頁150。

仍是慈悲一片

——425「穿越時空—超意識」
世紀法筵紀實

編譯組 採訪彙整

(連載四)

法音宣流篇

命題立意

平實導師此次開示長達五個多小時，論述的內容既深且廣，僅就所聞內容管窺其要以陳，不足之處必多，欲得開示全貌，唯能期待他日演講實錄連載及付梓。

平實導師此次開示以「**穿越時空—超意識**」為主題，而以——「**第七意識？第八意識？**」為副題展開演述，揣其用意主要在破斥千百年以來，佛門內外之凡夫外道法師、論師所一貫執以為是的「意識常住」之常見，與「一切法空」之具足常斷二見者所生之無因論。平實導師復以破除此種惡見為緣，同步引導眾生迴入正道——信受如來藏為出生萬法的本源，為真正能貫串三世、超越時空的真實常住心體。從主標題「**穿越時空—超意識**」可以看出，本次演講的目的非常明確，亦即：能夠「**穿越時空**」的，一定是「**超越意識心**」的不生不滅之法，決非屬生滅境界的「**意識**」；而副標題「**第七意識？第八意識？**」中的兩個問號，則是針對很多佛教大師的邪見—認定第七識、第八識都是意識的細分—提出破斥並

予以辨正，以確立佛說「第六識—意識」、「第七識—意根—末那識」、「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阿陀那識—異熟識—無垢識—真如……」，六七八等三個識，其實是不同的三個心體，各有其不同之體、性、相、用，而非諸邪師因於不知不見「別有意識以外之心體」，而以粗、細意識為常住法，而以粗細意識境界為解脫、為涅槃。

諸邪師在「以意識為本住法體」及「第七、第八識都是意識支分」的謬見前提下，故意稱第七識、第八識為「第七意識」、「第八意識」；或是如印順法師依五陰無因生的六識論而引生的「緣起性空」、「一切法空」之綜合概念（實屬意識相應親所緣緣五十一心所法中，根本煩惱所攝之五種惡見），於否定「第七識、第八識為別於意識之心體」，而說「哪有第七識、第八識」後，復因自己無以界說第七識、第八識之屬性，故轉而說「第七識、第八識都是意識的細分」；復因否定「第七識、第八識」後自知違理，無以說明五陰出生之所由而成為無因唯緣論者，亦無以解釋因果輪迴之所依體，乃於他處復以「意識細心」判為有情輪迴因果之主體，與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中的邪見如出一轍。彼以如是手法，欲將三界中具「恆」性的第七識（恆審思量性），以及永不生滅的恆常心第八識（恆而不審性），徹底從佛法中剷除，說之為意識的局部，如是以「恆」法之第七、第八識，判攝為「斷續生滅法」意識之所生法，名之為「第七意識」、「第八意識」，違反最基本的世間邏輯。當今諸山大師所說，皆不離前舉誤謬，其等而下之者，乃至如藏傳佛教密宗以世間最下賤的亂倫邪淫雙身法，分屬色陰識陰受

陰行陰所攝之生滅法，高置於佛法之上，而號稱「無上瑜伽」，行男女雙身邪淫修法，以「樂空雙運」、「輪涅不二」、「大樂光明」等種種意識心、心所相應境界為宗旨目的而弘傳，如是完全悖離、破壞佛法聖教。

意識非常住法

平實導師從幾個面向來證明意識非常住法，是一世即滅的法，故決非可穿越三世超越時空的心（法）：

一、從至教量、現量、比量說明意識的生滅性

平實導師舉證北傳與南傳阿含諸經至教量，再根據現量、比量，說明意識的生滅性，證明意識非金剛心，無法穿越時空。超越時空的心，即是宇宙의 根源；科學家、哲學家等人一直想要找尋宇宙의 起源，但是只有萬法의 根源，才是宇宙의 起源。想要了知超越時空的心，先要確定人類有幾個心，這一定要超越意識才能證得。

• 現量證知意識生滅性

從宿命通、禪定境界中才能了知前世的事，就可以知道，意識一定只能存在一世；譬如睡一覺醒來還能記得昨天的事，因為是與昨天的意識聯結為一體的，雖然眠熟時中斷了，但是可以在同一個色陰中繼續生起而聯結起來，成為同一世的意識心；如果意識能夠常住不壞，就一定能夠連貫三世，猶如眠熟中斷後重新再生起而與前一天聯結，應該能記得過去世的事。可是從現量體證與比量觀察來說，眠熟、悶絕、死亡中，意識

都不在，所以意識不是常住的；雖然同一世中可以每天聯結而成爲同一世的意識心，卻不能入住母胎中而不能去到下一世來聯結這一世，證明意識不是常住不壞法。但是意識死後入胎時就永遠斷滅了，不能去到下一世，卻還有意根（第七識）與如來藏（第八識）在，所以意根與如來藏不會也不可能是從意識中細分出來的。入胎後下一世新的意識須待五根具足後才能現起，故意識非常住法。在解脫道中，如果想要證得阿羅漢必須要現觀三界中一切意識都是生滅的，除了要斷除欲界愛之外，還要斷除色界愛、無色界愛，才能證得慧解脫。

• 舉示聖教量證明意識生滅性

平實導師說明南北傳佛法都從意識的有滅、有生、無常等，來說明意識不是常住法，都說是藉根、塵、觸才能出生的法，經中至教多處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更舉示南傳尼柯耶至教量中的經文曾說五陰滅盡就是滅苦，落在意識中的人就是與魔相應的人。北傳阿含中亦曾說無想定、滅盡定是「無心位」；大乘經論則說意識於眠熟、悶絕、正死、無想定、滅盡定等五位斷滅，顯然 佛已明說意識非常住法，各大山頭諸大法師不應再主張意識是常住法。

• 從阿含經證明人類有八個識

《阿含經》說有一個入胎識，能夠執持受精卵，藉父精母血之緣投胎，入胎識又攝取四大（地、水、火、風）成長，出生五根，連同原來的意根六根具足之後，才出生六識，所以六識加上末那識意根、入胎識，總共有八個識。

平實導師又舉示《阿含經》中「非我、不異我、不常在」的教證，說明聽講時不打妄想，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識陰六識，非我、是假我，但是又不異我，同時同處和合運作。因為，識陰六識是生滅虛妄的，入無餘涅槃時意根亦斷滅，但涅槃不是斷滅空，所以背後一定有一真我存在，即是第八識。此外，阿羅漢入無餘涅槃時，必滅盡五陰十八界，此中包括六識界的意識，與六根界的第七識意根，既然六、七識皆滅盡，若無第八識本識存在，則無餘涅槃就會成為斷滅境界，若以斷滅境界為涅槃，則成斷見外道見。

二、破斥外道「意識常住」之謬見

平實導師說，不能穿越時空的人，佛門內外比比皆是，都是因為將意識認作常住法；所以若想要穿越時空，就必須先判別邪見，確認意識是生滅法，遠離意識境界，才能證得能超越時空的心。

• 以為意識心可以住於不分別境界

一般大小法師，常要學人「以意識心住於不分別境界」，而不知分別正是意識的相、用，只要了知的當下就已經分別完成，不論有否語言文字出現。因此，不可能以意識住於不分別，由此足見這些法師廣泛的對意識體性的誤解，以為一念不生就是不分別，並以一念不生的境界作為修行之標的，甚至思欲執此境界而超越生死。殊不知一念不生的最高境界也就是非想非非想之境界，非想非非想定中的覺知心同樣只能存在一世，仍在三界生死中，絕非解脫境界。

· 六識論之錯謬

第六識可否函蓋第七識、第八識？欲探討穿越時空的金剛心，必要認定八識論爲了義正法，要認定六識論爲常見外道法。意識乃是所生法也是本無後有之法；既是本無後有的有生之法，則意識心體當然是生滅法，未來必定會壞滅，不能去到未來世中，因爲有生之法在將來必定有滅，不能外於這個定律。既然意識不能去到未來世中，既是有生有滅的生滅法，絕無可能是常住法、實相法，當知絕無可能是萬法的根源；既非萬法的根源，又是由意根、法塵爲緣而出生的法，又怎能反過來出生所依根的第七識意根呢？而法塵是在五塵上所顯現的法，但五塵與法塵都是從第八識中出生，法塵又是意識出生的藉緣，所以意識其實也是藉第八識所生的法爲緣而出生的，如此，意識怎能反過來出生第八識？又怎能妄說「第七、第八識都是從第六意識中出生而細分出來的」？既然第七、第八識都不是從意識出生而細分出來的，又怎能將「先於意識存在」的「第七識、第八識」說成「第七意識、第八意識」？又怎能附屬於第六意識心體？如果第七識、第八識等於第六意識，又何必區分第七識、第八識呢？堅稱第七、八識都是第六意識中細分出來的法師與居士們，即是迥異於佛說，俱屬於「新說創見」，都是落入識陰的「自性見」或落入「無因唯緣」的「斷滅論」中。

平實導師復分別從六、七、八識各自不同的體性功能，來區分說明此三識之不同。第八識如來藏的體性恆而不審，無始

劫以來從不生滅，亦從不與六塵境界相應，卻能隨緣任運。第七識末那的體性恆審思量，遍計所執而時時作主；第六意識的體性審而不恆，能審知三界萬法，卻會於五無心位中斷滅，所以不恆；但是意識斷滅的同時，卻有如來藏執持身根、意根末那識恆審思量，但意根只有微劣的了別性，當法塵有重大變化的時候，意根才會作主決定而令第八識如來藏流注意識種子，此時意識方才現起來了別外境；由此證明六、七、八識各有自己獨特的體性，不能互相取代，所以此三識決不相同，由此證明意識不可能細分出體性不同的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

• 自性見外道、五現見涅槃外道之錯謬

四阿含中有「外道」之名相，意為「心外求法」者，並非罵人的話。平實導師對種種外道，做了詳細的分類解說，先分為二大類：一是自性見外道，一是五現見涅槃外道。自性見外道有二種，一是落入六識的自性中，認為這個自性是常住法，以六識自性能攀緣外法作為常住。另一種是落入內我所中，以識陰六識能見、能聞、能觸、能覺……之性當作是佛性，但其實這是六識的心所法：五遍行（觸、作意、受、想、思）、五別境（欲、勝解、念、定、慧）。或有佛門外道說證如來藏就是自性見，但如來藏能生五陰色身，可貫穿三世，還會去到無量世，與意識只有一世不同，故佛門外道此說是謬非真。

第二類外道是五現見涅槃外道。有五種錯誤的見解，認取欲界中的識陰六識，當作是常住法。或是分別認取初禪到四禪的境界，當作是涅槃，但這些都是意識境界，每一世的意識都

只能存在一世，所以不是涅槃，不能穿越時空。

其一，認取欲界中的識陰六識，當作是常住法。這是以爲在五欲中自在的心就是涅槃心。例如：修雙身法時，樂空雙運有樂觸，但又現觀這個樂與能取都空，能如此看待，就說是證得涅槃。此說在《阿含經》和《尼柯耶》中，世尊都曾經破斥過。

其次，三種分別以初禪到三禪的境界，當作是涅槃；但這些都是意識境界，意識只能存在一世，所以不是涅槃，不能穿越時空。最後一種，以住於第四禪的息脈俱斷而捨念清淨的境界，認作涅槃境界，同樣是落入一世住的意識境界中，不能穿越時空，不是不生不死的涅槃境界。

外道所證的涅槃是意識境界，是有生滅的法，故名五現見涅槃。阿羅漢不必證如來藏，滅盡五陰十八界後「入」無餘涅槃，但卻無法見到涅槃本際，故言阿羅漢無法穿越時空。而證悟的菩薩現見自己與他人的如來藏所在，現見如來藏可穿越時空，從古至今無人能壞，本來而有，法爾如是，不生不死即是涅槃，故爲中道，是謂證得涅槃。唯有菩薩因爲證得如來藏，始能穿越時空，一步一步邁向佛果；而二乘人不證如來藏，外道錯證涅槃，都無法穿越時空。

• 於第七識意根說爲「第七意識」之謬：

第七識意根之體性與第六識意識完全不同，一般人對意根的認知不明，平實導師明言其體性即是「恆審思量」，亦即是「時時處處作主」，唯恐大眾仍不清楚，特舉例說明：「當

一個東西向你丟過來時，你的身體就會自然的閃避，這個閃開的決定就是意根作的決定」。此是平實導師首次公開對眾如是清晰明言意根體性，讓大眾對於比意識更難了知的意根稍能瞭解，其實平實導師於此同時也顯示了意根的俱生我執的染污體性。

如前述第七識意根屬十八界法，雖然無始以來恆依於如來藏而存而行，於眾生位，狀似不生不滅常住法，然修行解脫道之阿羅漢欲究竟解脫於分段生死時，必須斷滅意根才能入無餘涅槃，因此意根顯然可滅，非不可滅之常住法。

意根體性為「恆審思量」，於一切時依於法塵現境作主，若意根能於因果、生死作主，以其俱生我執與思量體性並行，必選擇善處出生，如此則不可能有三惡道之眾生，蓋眾生必選擇人天善處出生免受苦報，此與法界現象不符。

意根之「恆審思量」性若同時為本住法、執持萬法種子，則一切惡業種必經思慮而決定不取；一切善種必經思慮而決定取之。如此，則一切眾生唯善報無惡報，亦無苦果、不須解脫，亦不須成佛，則三乘佛法亦皆無用。因此，意根必非本有常住持種之心體。因意根實非持種心，而是能熏之心，乃有能熏善、惡法於所熏之第八識如來藏之功能，使之成惡種、善種，故而有三界眾生生死輪迴。

意根因其俱生我執與恆審思量體性，故恆時於善惡法依於我執法執作主，結果必落入有漏之善、惡、無記法中而輪迴三界六道生死；若能依於佛之至教，認清自身染污、非常，離於

我法二執，則解脫於有漏，趣向涅槃。因此，意根是三界眾生染淨的轉捩點，有情輪迴涅槃的樞紐。

如前述《阿含經》所說意識之出生：「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此已明言意識之出生，係以「意根」、「法塵」兩者為緣，若沒有意根的決定作為前導，意識不可能自動出現；世尊也特地以「所有」及「一切」二個名詞函蓋所有意識、一切意識，強調沒有一種意識可以外於意根及法塵二緣而出生，所以不論是多麼微細的意識，仍然是要依第七識意根與法塵作為藉緣，才能從如來藏中出生，不是可以自己獨立存在的常住心。因此，在大乘法中也說意根是意識的「俱有依」，也就是說意根是意識存在的先決條件，且與意識同時並行運作，不斷的導引意識起現行。因此，意根永遠都走在意識之前，從生起的次第而言，意識是後於意根的所生法，不可能由後所生法意識而能生出前法意根，印順所說「第七識是意識的細分」，是其自創的說法，完全違背聖典，故印順派的法師們說意根為「第七意識」，亦屬無稽。

後記

由平實導師破除「意識、意根為常住法」之謬見，故知應成派中觀建立第八識為意識細分，而說之為「第八意識」，自然無法成立；而第八識常住法若不立者，則佛法必成外道斷見論。真正學佛的人，為立常住法，須知虛妄法與常住法之體性差別，亦須知否定常住法第八識之過失，始有因緣斷除我見，入於無漏道。

如來藏有多名：阿賴耶識、異熟識、所知依、種子識、阿陀那識、非心心……，因為祂的體性微細難證，所以《解深密經》卷1中說：

阿陀那識甚深細，一切種子如瀑流，
我於凡愚不開演，恐彼分別執爲我。

印順法師及諸山頭大師，因為無法證悟祂，所以乾脆加以否定，如此便可避開別人質問「法師是否有開悟」的問題。但是將如來藏於佛法中剷除後，只能回到以意識爲本住法的常見外道說法，否則必定落入外道斷見中；然而經論中說意識於「眠熟、悶絕、正死、無想定、滅盡定」等五位斷滅，斷滅即中斷或永斷之意思；若中斷，即已表示意識非常住法，非常住法則不可能出生五陰，不得不回墮生滅性的意識境界中，建立意識細心常住說而成爲常見外道；若永斷，復如何生起？不能無因，所以只好另立「意識細心」，或如達賴喇嘛另立「意識極細心」爲意識生起之因。這二種論述，一方面違反經論、毫無根據，一方面也違反現實境界常識，更違反其所立自宗「一切法空」之說。

「知是菩提」——了眾生心行故；「不知是菩提」——六入不會故。「菩提心」——如來藏之雙俱知與不知，顯示出如來藏之八不中道體性，亦突顯其異於一切心意識之必然落於一邊；如來藏之難知難證，決非意識心尋思之所能得。當今所有以意識心爲菩提心者，皆屬誤解菩提心，所說環保菩提、醫療菩提……乃至做好事、說好話等，皆與穿越時空的菩提心修證

無關，皆非佛法。欲證得此菩提心者，唯有「入佛正法」——進入正覺講堂始有因緣。

平實導師深知諸山大小師及藏傳佛教密宗、印（順）昭（慧）學派宗徒，以己所建立之謬見踐踏佛法，完全背離聖教，假佛法之名而弘傳外道法，從來故意不說或無能說真實佛法，為己身一世名聞利養而不惜出賣三寶。平實導師為挽救末法眾生故，故須摧毀其謬論，為佛教界樹立正知見。蓋佛法之宗旨為大乘經論所說「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之究竟義理，然此「心」此「識」之為如來藏正理，長久以來輒為大名聲的凡夫僧誤解為意識心；亦為如「印昭學派」宗徒及佛門內外之空見外道者，誣賴為梵我神我外道而完全予以推翻。殊不知諸法本源如來藏義理，深妙不可思議，超越意識尋思境界，亦非意識尋思可得；縱使難知難證，然諸菩薩可知可證；證此，則佛菩提實證有道；離此，則佛菩提永不可得；故究竟通達此如來藏之德用及所藏一切種子智慧的實證而圓成佛道，為佛法之終極標的。如來藏之重要性，無有一法可與倫比，而今所有佛教內外法師、論師，齊力共為破壞如來藏正教之大惡業，若無善知識救護，佛法之瀕滅指日可見。

平實導師以大智、大悲、大願力，於此佛法危急存亡之秋，而作此法布施，其目的在於為令眾生真實了知「第六意識」、「第七意根」為虛妄法、生滅法，「第八如來藏」為真實法之道理，欲令聞法者確實體認此三法之體性差別，斷除眾生因受邪師誤導所執「色身為我」、「識陰為我」（主要為意識）、「五陰為我」之我見，捨「妄」歸「真」（「妄」即前六識及第七識意根等

七轉識，「真」即真實心如來藏)。爲令眾生了知有情輪迴生死與意識、意根、如來藏之關係；爲令眾生了知「意識虛妄」，得以當下或來日斷我見入解脫道，親證初果見道位；爲令眾生捨離一切法空之無因論或以意識相分之惡見爲常住法；爲令眾生捨除非常計常而修諸佛法，以免落入「煮砂欲成飯」之錯亂修習中，永世不得出離。

要而言之，平實導師於此次勝會，針對南台灣而普攝十方眾生之公開演說佛菩提道正法，兼述解脫道要義；一方面希望已經修學佛法多年而仍無法掌握佛法要義及修行路徑者，能建立正知見，遠離不如法之盲修瞎練而徒勞無功。第二方面期使未入佛門或已入佛門而對佛法生起欣樂者，則建立其正知見，從根本上對邪說免疫，使未來學佛之路，無有障礙險阻。第三方面對已受諸山大小師影響之佛弟子，重新建立其正知見，使其迷途知返，歸家有路，免於菩提道之冤枉路，更免因信受印順、昭慧、四大山頭、藏傳佛教密宗等邪說毒害、隨順毀謗三寶而墮入三惡道。第四方面亦攝受正信善根具足之佛弟子，於聽聞之時或於他日，能因信受正法而正見解脫、正觀般若，乃至無量劫中地地增上成就究竟佛道。

總之，此一殊勝之法會，必欲使有緣眾生，於此百千萬劫難值難遇之真善知識 平實導師出世弘化期間，因 平實導師之大智、大悲、大願、大行，親蒙最勝妙之利益而不空過；故於此次法會中，不僅普攝初機學人入於人天乘免受三塗苦；鈍根者則度之以聲聞、緣覺正法，使之了知二乘菩提，能知能見解脫實義；利根者則爲說大乘了義究竟正法，令發起菩提心，入

佛聖道；可謂三根普被，無有不度之者。說一法而能令一切當機眾生受其利益，於今舉世無有等者。平實導師此次弘法之內涵深廣而微妙，此次盛會之因緣殊勝而奧妙，本文所能表達者，百千萬億不及其一。以眾生有幸蒙此殊緣，乃法界盛事，不可無記；泥犁閉路，兆民有慶，故匯眾懷而勉強爲之記，亦是感動滿溢之所不得不爲矣。佛教中興的時節，有我們親身參與，不枉此生紅塵一回！（全文刊載完畢）



邁向正覺 學佛歸依處

— 陳舒如 —

後學出生在北部製作磚塊窯場的單純家庭，父母親不僅單純、善良、老實，每天爲了生活、爲了養育孩子努力的工作打拼，而且對祖父母的至孝及身體力行，成爲子女們學習的好榜樣。在成長過程中，我是五個姊弟當中體弱多病的一個，讓父母親煞費苦心。從小就深深體會到，也能感受父母親對自己無私的付出與照顧的辛勞，故而從小到大，是長輩眼中，聽話且孝順的乖乖女。在求學階段，可以說是平安順利。到了職場，更得到老闆的賞識，把一家店面的生意都交給我來打理。有一天，在店裡地上撿到小小一張千手千眼大悲 觀世音菩薩的畫卡，心裡莫名的歡喜，當時的我，只是個二十出頭的小女生。

結婚後，先生回中部創業，而我仍然繼續留在台北工作，乃是因爲當時的工作單純、忙碌的上班生活，而且收入頗爲豐富的，故捨不得辭掉工作。有一天晚上突發奇想，把千手千眼大悲 觀世音菩薩畫卡背後的大悲咒加以背誦，記憶中，大約三個小時就會背誦了，從此自己經常在上班或任何時候默念大悲咒。當時，家庭和先生都無任何宗教信仰，自己也沒有特別的機會接觸任何宗教，只覺得默念大悲咒讓我很歡喜。

這樣過了三年，有一天上班時間，眼皮一直跳個不停，而

且是從來沒有發生過這樣不尋常的跳動，心中有不祥的感覺。突然間，接到外子來電，說婆婆在下班途中發生車禍，當場就往生了。當時只有五十多歲的婆婆，才剛剛辦完她最小的兒子，也就是我小叔的婚事，家裡的人都還在喜慶歡樂中，竟然不到一個月，她就往生了。家中在一個月內，不僅辦喜事，而且也辦喪事，因此對人生初次感到無奈及無力感，也讓人體會到無常速度變化之快，真的讓人措手不及。無奈及無力感的是，人為什麼無法掌控自己的生與死？無常的是，上一剎那家人還在歡樂中，下一剎那就已經天人永隔了；而且無常每分每秒都隨時隨地繞在身邊，快得讓人措手不及，也讓人無法調適。

婆婆的喪事由外子的大表哥全權處理，他當時在佛光山擔任委員，邀請了很多的出家師父來幫婆婆往生助念。在四十九天之內，全家發願茹素，還為婆婆誦了多部的經典迴向給她。第一次接觸佛教團體，第一次讀誦經典，讓我對經典中的佛國淨土心生仰慕，不僅讓我深深感動，也讓我心生慚愧。感動的是，佛菩薩的大慈大悲、不厭其煩的度眾生；慚愧的是，自己每天汲汲營生，不知生死大事、不知無常隨時到來、不知何時能像佛菩薩那樣的大慈大悲及有智慧。由於婆婆的往生示現，讓我能接觸、讀誦大乘經典；帶了師父結緣的《阿彌陀經、金剛經、地藏菩薩本願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回到台北繼續工作上班；利用下班回家的時間，反覆讀誦四本經典，心中更加對佛菩薩仰羨不已。

一年過後，由於家中雙親的催促，夫妻不能這樣為了賺錢而分隔兩地及不生小孩，故我辭掉了工作，搬來台中與夫家同

住。自己因為氣候、環境等的不同，身心都不是很適應，故而產生身體上的種種不適，是醫院的常客。先生的同事看我如此，告訴我去打坐，看看會不會讓身體強壯些。先生帶著我到離家不遠的中台山的台中精舍，兩人一起開始報名參加精進共修，但因先生事業忙碌就此中斷了。身為家庭主婦的我，繼續利用白天的時間，常常到精舍幫忙。在精舍中，廚房的工作最需要人手，是因為廚房裡都是年紀較年長的媽媽、阿嬤們，因此心中不捨，故而每次到精舍，就會往廚房裡幫忙，而且也做到了精舍的香積組組長。

精舍每次上課或消災、超薦法會都需要準備上百份以上的便當與午餐，所以幾乎天天都要張羅上百份的飲食。在當時，對一個三十歲，又幾乎沒有下過廚房的我，是一個很大的挑戰，但是在大家的分工合作之下，也能得心應手完成了。當時精舍的師父看我很乖、又肯發心，常常都會請我幫忙打掃師父們的寮房。每當中台山的住持和尚惟覺法師要來，就特意要我打掃大和尚的寮房以及準備餐點；但偏偏餐點都準備好了，和尚的寮房也打掃乾淨了，大和尚都沒有來。在當時，精舍的師父以及師兄、師姊都覺得我怎麼跟大和尚這麼沒有緣分；當時的我也覺得，自己真是沒有福報，不能供養大和尚。

那時的我幾乎每天就家裡、精舍兩頭跑，天天都很忙碌。但在忙碌當中，自己就利用下午大家休息的時間，到大殿內讀誦佛典。那時候，心中常常生起一些疑問，為什麼自己每天讀誦的佛典，如《金剛經、楞嚴經、法華經》等，都是有讀沒有懂？經中各各如此殊勝的佛國淨土，我要如何才能到達？什麼

時候才能到達？爲什麼佛是佛、我是我，總是沒有交集？我要如何才能成爲佛呢？我要如何才能契入佛心呢？諸如此類，心中的疑惑一直無法得到解答，讓我困惑不已。

有一天，提起心中的疑問，懇請精舍的住持慈悲開示釋疑，得到的答案是：「妳可以的！如果妳每天在大寮工作累了，可以到大殿打坐用功、休息。」當時住持給的這個答案，我還是如同往常一樣，不僅仍然讀不懂經文，而且心中的疑惑還是無法釋疑；因此把心中的諸多疑問向佛問去，求佛加持冥佑開智慧，讓我能讀得懂經文，讓我能夠遇到解決心中疑問的貴人。日復一日，這樣經過了三年，自己懷孕了，也算是高齡產婦；我仍然到精舍廚房幫忙，做一些挑菜、洗菜較爲輕鬆的工作；挺個大肚子一樣參加往生助念，以及參加精舍主辦的八關齋戒。生產後，由於要照顧幼兒，所以留在家中，從此就中斷到精舍上課及幫忙。

這樣又過了四、五年安穩的家庭生活，小女兒也已經四、五歲了。有一天，哄小女兒入睡，她稚嫩的小臉充滿了疑惑問我一些問題：「媽咪！我爲什麼是我？不是別人？」「爲什麼我是妳的女兒，不是隔壁張媽媽的女兒？」「我以後會長得像妳一樣大嗎？爲什麼大家都會長大？」「如果我死掉了，會不會變成小狗？如果變成小狗，我還會不會認得妳？」……一連串的疑惑寫滿了童稚的臉龐，讓我無法回答小女兒一連串的爲什麼？這一些疑惑，一直以來，就在自己心靈的深處深深的觸動著，對生從何來？死又何去？對生命的無知一直感到疑惑而且恐懼，讓我覺得，四、五年前接觸的佛典，

應該可以讓自己及小女兒的疑問得到解答吧！

佛真的不辜負人，慈悲的安排住在我家對面的一位菩薩來指點我；他告訴我：有一個佛教正覺同修會可以依止，而平實導師所著的書籍，對佛菩提道的修行次第，不僅深入淺出，而且可以讓人明心開悟而邁向成佛之道。當時的我，不疑有他，欣喜若狂的到台中的瑞成書局將平實導師所著的書籍全部都請回家；還依書後的郵局信箱附回郵，把佛教正覺同修會的結緣書全部要了來，並且劃撥善款助印。書請來之後，一心恭讀平實導師所著的書籍，並依書後的地址找到了在台中的共修處，從此依止共修，沒有後悔過。

由於平實導師及親教師所教授的正知正見，我才能一窺經中的真實意旨。例如《雜阿含經》卷 12 云：

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空、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

由經中得知，原來所有一切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等等諸法都**不離如、不異如**，這裡所謂「如」，也是佛於大乘經典及平實導師著作當中所提的本際、真如、非心心、第八識、持身識、阿賴耶識、無垢識、如來藏；祂是一切法的根源，依此根源，五蘊身心才能不斷出生、存在、運作、毀滅。這時才知道：生死皆從「如」來，祂是不生不滅的、真實存在的，祂所出生的五陰世間、器世間則是會斷滅的，從此對心中的疑惑才得到釋疑。又如《雜阿含經》卷 9 云：

尊者阿難復問：「為緣意及法生意識不？」答曰：「如是！」尊者阿難復問：「若意緣法生意識，彼因彼緣為常？為無常？」答曰：「無常！」尊者阿難復問：「若因若緣生意識，彼因彼緣無常變易時，意識住耶？」答曰：「不也。」

原來我們這個能知能覺的**意識心**不是常住本來自在的心，需要藉助於眾緣才能生起、才能作用。所以小女兒心中的疑惑：「如果我死掉了，會不會變成小狗？如果變成小狗，我還會不會認得妳？」如今才得解答，因為意識心如果眾緣變異了、如果死亡了，就不在了、就滅了。如果未來世因與緣具足了，又有一個全新的意識從「如」出生了，所以才會變成張三、變成李四或者變成小狗，都不認得了。（編案：意識只能存在一世的聖教與解說，詳情請閱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正智出版社出版，請至各大書局請購。）

小女兒及自己心中的諸多疑問，在此佛教正覺同修會找到了答案。同修會 平實導師以及諸親教師平鋪直指的向上一路，因此後學在諸佛菩薩與善知識攝受下，於佛菩提道能夠幸福、安穩的一步一腳印，邁向正覺之路，窮未來際無怨無悔。阿彌陀佛！



佛典故事選輯

正法的衰滅與久住

《雜阿含經》卷 32 第 906 經¹：

如是我聞 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摩訶迦葉住舍衛國東園鹿子母講堂。晡²時從禪覺，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世尊先為諸聲聞少制戒時，多有比丘心樂習學；今多為聲聞制戒，而諸比丘少樂習學？」

佛言：「如是！迦葉！命濁、煩惱濁、劫濁、眾生濁、見濁，眾生善法退滅故，大師為諸聲聞多制禁戒，少樂習學。迦葉！譬如劫欲壞時，真實未滅，有諸相似偽寶出於世間，偽寶出已，真實則沒。如是！迦葉！如來正法欲滅之時，有相似像法生；相似像法出世間已，正法則滅。」

「譬如大海中船，載多珍寶，則頓沈沒；如來正法則不如是，漸漸消滅。如來正法不為地界所壞，不為水、火、風界所壞；乃至惡眾生出世，樂行諸惡，欲行諸惡，成

¹ 《雜阿含經》卷 32 第 906 經(CBETA, T02, no. 99, p. 226, b25-p. 227, a1)

² 晡：申時，即午後三時至五時。《廣韻·模韻》：「晡，申時」。(節引自《漢語大字典》)

就諸惡。非法言法、法言非法；非律言律、律言非律；以相似法，句味熾然，如來正法於此則沒。」

「迦葉！有五因緣能令如來正法沈沒，何等爲五？若比丘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已，然復依猗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³、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而依止住。是名迦葉！五因緣故，如來正法於此沈沒。」

「迦葉！有五因緣令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何等爲五？若比丘於大師所，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迦葉！是名五因緣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是故！迦葉！當如是學：於大師所，當修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讚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

佛說是經已，尊者摩訶迦葉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語譯如下：

如是我聞 一時 佛陀住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那時尊者摩訶迦葉住在舍衛國東園林中的鹿子母講堂⁴。有一天，尊

³ 隨順教：《瑜伽師地論》卷 28：「云何隨順教？謂所說教無倒漸次。」
(CBETA, T30, no. 1579, p. 437, a21)

⁴ 鹿子母講堂：位於中印度舍衛國，係鹿母毘捨佉嫁與彌伽羅之子時，施捨價值九億錢之嫁衣，爲佛所造之大講堂。

者迦葉在午後時，從禪坐中出定，起身前往 佛所在的林園，向 佛行了最恭敬的頭面接足禮，並退坐在一旁。尊者摩訶迦葉向 佛稟白：「世尊啊！是什麼樣的因緣和緣故？您先前為那些聲聞比丘制定的戒律很少時，多數的比丘都能夠心樂住於修學正法；如今為比丘們制定的戒律增加了很多，比丘們卻反而不能樂住於正法的修習呢？」

佛告訴迦葉尊者說：「因為是這樣啊！迦葉！是因為五濁，也就是命濁、煩惱濁、劫濁、眾生濁、見濁，造成眾生修學善淨法的根器漸漸退減之緣故，所以大師佛陀雖然為諸聲聞弟子們制定施設種種清淨的戒律防護，可是能依戒奉行而且樂於修學的比丘卻變得很少啊！迦葉！這就譬如世界劫末將壞之時，雖然真實的寶物尚未滅失，卻已經有許多相似的、偽造的假寶出現於世；當相似的偽造假寶陸續出現而數量龐大以後，真正的寶物就會漸漸被數量龐大的偽造假寶所掩沒了。正是因為這樣的緣故！迦葉啊！如來的正法將要滅沒之時，就會有『相似佛法』出現於世間廣泛流傳；一旦『相似佛法』出現在世間而普遍推廣以後，正法就會漸漸地滅失了。」

「譬如說，在大海中航行的船隻，所載的珍寶過多時，當珍寶超過船身的負荷量時，船隻必定一下子就沈沒；但是如來的正法卻不會因為正法太多而一下子就沈沒，只會因為正法漸漸地消失而導致法船消滅。如來的正法不會因為大地的變動而毀壞，也不會因為水、火、風災的侵蝕所壞失；當人們的心性開始轉變後也不會消滅，乃至於最後有邪惡的眾生出現於世，喜歡造作種種惡事，想要造作種種惡事，以至於成就了種種的

惡業，如來正法都仍然不會被毀壞滅盡。但是，當許多佛弟子將**相似佛法**堅持說是如來正法⁵，同時把如來正法毀謗倒說成了非法、邪法、非佛所說法⁶；將外道假冒佛法所施設的戒律假稱是佛陀所施設的戒律，來誤導眾生去行持這些非佛陀所設之戒律⁷；對於如來施設的清淨戒律，反而誹謗說是非佛所制戒，而主張應該廢除；當未來世的佛弟子像這樣以『相似佛法』來魚目混珠，並且投眾生所好，以大量的語句寫作數量龐大的相似佛法書籍，使人間到處充斥著誤導眾生的邪說邪論，將相似佛法熾燃興盛的廣泛宣揚，如來的正法就在這樣的情形下漸漸滅沒了。」

「迦葉啊！有五種因緣顯現出來，就能令如來的正法沈沒，是哪五種原因呢？譬如身披僧衣的比丘們，對於實證佛法的大師⁸不能虔誠恭敬，也不尊重大師，又不能棄捨驕慢，不能低下心來至誠專意地供養大師；比丘們像這樣對大師不能恭

⁵ 例如：藏傳佛教密宗喇嘛教假冒「佛教」名義，施設三昧耶戒——**常時修雙身法中樂空雙運一念不生，不能停止懈怠，否則犯戒**。這是標準的「非法、非律」說為「正法、正律」。

⁶ 例如一分學術界人士鼓吹「大乘非佛說」，或者如釋印順鼓吹「西方極樂世界是太陽神思想的淨化」，這些說法都是「法言非法、律言非律」的「相似佛法」。

⁷ 例如藏傳佛教的無上瑜伽雙身法三昧耶戒——十四根本墮，即是非律言律，實際上乃是外道戒，本質上屬於地獄業、畜生業的邪行。

⁸ 大師：《瑜伽師地論》卷 82：「謂能善教誡聲聞弟子一切應作不應作事，故名大師；又能化導無量眾生令苦寂滅，故名大師；又為摧滅邪穢外道出現世間，故名大師。」(CBETA, T30, no. 1579, p. 759, b10-14)

敬，不肯尊重，不能棄捨傲慢，也不願意低下心來供養大師，然而卻還能依於初禪的身猗境界而得遠離五欲安住其心，此時佛教正法一時還不會消滅。若是對於大師教授的真實正法，或者是應該學習的正法，或是隨順佛道而不顛倒的教導⁹，或者是一切修學清淨行的大師所稱揚讚歎的清淨行，佛弟子們都不願意恭敬，不願意尊重，對大師也不肯低下心來奉侍供養，又無法離欲而獲得初禪的猗觸身樂而精修清淨行，就只是依止於這樣的世俗境界而安住，這就是我所說的，迦葉啊！有五個因緣的緣故，如來的正法會在這五種情形普遍發生時慢慢沈沒掩滅。」

「迦葉！有五種因緣能令如來的正法、正戒律儀不會滅沒、不會被忘失、更不會讓佛弟子於正法退轉。是哪五種因緣呢？如果比丘們對於大師能夠恭敬、能夠尊重，誠心誠意謙卑下心地供養大師，依止大師而修學、而安住；或者是對於大師所宣說的正法，或是對於大師所說應該修學的各種次法，或是對於大師所說隨順佛法的不顛倒教授，或是對於一切修習清淨梵行的大師們所稱讚的清淨行，都能夠恭敬，也加以尊重，也對大師誠心誠意謙下地供養，又能依止於大師而修學、而安住；迦葉！這就是我所說的五種因緣，能使如來的正法和正戒律儀不會滅沒，也不會被忘失，更不會讓眾生於正法退轉。因為這個緣故，迦葉！應當要如是修學：於大師的所在，應當隨從並且勤於修學如何恭敬、如何尊重等法，也要誠心誠意謙下

⁹ 隨順教：《瑜伽師地論》卷 28：「云何隨順教？謂所說教無倒漸次。」
(CBETA, T30, no. 1579, p. 437, a21)

地供養大師，這樣依止大師而修學、而安住。並且對於大師所宣說的正法，或者大師所說應該如何學習的次法，或者大師所教授的不顛倒的隨順佛法的次第，或者一切修習清淨行的大師所讚歎的人，都應該恭敬與尊重，並且誠心誠意謙下地供養，應當如此依止下來而修學、而安住。」

佛說完這部經，尊者摩訶迦葉歡喜踴躍並隨喜讚歎，向佛頂禮後離去。





☒一、淨念相續的“淨念”是什麼意思？是不是沒有念的那個念，這樣說可能不太正確，它和“不問有言、不問無言”，“世尊踞座不語”應該是一樣吧！

答：1.淨念相續乃是有個憶佛、想佛的念頭在心中持續不斷，乃是有內涵的，這是離語言相、文字相、形相而持續憶佛的清淨念，並非心中都沒有念的一念不生。從修定的知見來說，凡是緣於一切語言相、文字相、佛號聲相、形像相，都屬於妄念；以離開語言相、文字相、佛號聲相、形像相之施設來憶佛、想佛，這個憶佛、想佛的念頭，是清淨的；因為佛不受諸相所繫縛，佛是解脫的、清淨的，這樣以所施設無相憶佛、想佛的念就叫作淨念。如果這個淨念有時被打斷，然後再繼續，叫作淨念斷續；即使只是中斷一秒鐘、兩秒鐘，也只能稱為淨念斷續，不能稱為淨念相續。

《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大勢至菩薩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意思是說，想要入念佛三摩地，不但要都攝六根不向外攀緣，還得要有淨念，並且相繼不斷；而不是一念不生就能入三摩地。

2.【外道問 佛：「不問有言，不問無言。」世尊據坐不語。外道禮拜云：「世尊大慈大悲，開我迷雲，令我得入。」】這是 世尊教外別傳中的一則公案；意思是說，有外道來問世尊「如何是佛法大意」，世尊據坐不語，外

道因此撥雲見日，得以悟入佛法真義，所以外道歡喜禮拜世尊而後離去。但是，外道悟入之關鍵，只有真悟者明白其中密意；未悟者或錯悟者，往往誤會此外道所悟是一念不生，其實誤會大了！其中密意不許言宣，亦不許公開授人，必須各人自參自悟；否則即是違犯法毘奈耶，也是虧損法事、虧損如來。但參究悟入極難，大德欲知其中淆訛，歡迎加入正覺同修會禪淨班的課程，來熏修正知見，進而累積見道應有的福德資糧與功夫，假以時日，見道因緣成熟，磕著撞著，一念相應，恍然大悟，方能了知此中諸佛心印！

☒二、成佛以後如來藏阿賴耶識會改名，那麼成佛後的第八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有沒有差別？

答：您的問題問得很好，您既然知道「成佛以後如來藏阿賴耶識會改名」，從這裡就顯示出成佛後的第八識無垢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是有差別的。等覺菩薩的第八識異熟識與佛地的第八識無垢識尚有很大的差別，更何況是凡夫眾生的阿賴耶識；所以說，成佛後的第八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不但有差別，而是有很大的差別。如果沒有差別，那眾生現在就是佛了，但我們都很清楚的知道「眾生是眾生，佛是佛」，只有未斷我見的愚癡凡夫如達賴喇嘛與諸藏傳佛教修行者才敢僭稱為佛，或自認優於佛或上於佛，導致凡夫的活佛滿山遍野；也只有未斷我見的印順法師，才敢接受愚癡弟子的虛捧而自我陶醉，接受弟子把他自己的傳記加上副書名：「看見佛陀在人間」。

可是，經中說：「眾生本來成佛，生死涅槃猶如昨夢。」《華嚴經》也云：「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很顯然成佛後的第八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似乎是沒有差別才對，那這樣究竟是有差別還是沒有差別呢？

正確的說法應該是非有差別非無差別。非有差別者謂：一切眾生乃至佛地之第八識如來藏同具本來性、自性性、清淨性、涅槃性之真實體性。非無差別者謂：成佛後的第八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有很大的差別，非無差別。

故契經 佛云：「佛說如來藏，以為阿賴耶；惡慧不能知，藏即賴耶識；如來清淨藏，世間阿賴耶；如金與指環，展轉無差別。」這就是說：「佛陀所說的如來藏，也就是阿賴耶識；只有那些具有邪惡智慧的人，才會不知道如來藏就是阿賴耶識。修行至佛地時，如來藏才是完全清淨的無垢識，在一般世間凡夫中，只能說是阿賴耶識；這兩個名詞的區分，就如同黃金與指環一般，兩者都是同一種黃金物品，黃金展轉加工變成指環，但黃金與指環都是同一金體，卻是本來就沒有差別的。」換言之，找到黃金才能製造金指環，但金指環仍然是黃金，可不是製作指環後就不是黃金了；同理，找到阿賴耶識才能修淨所藏一切雜染種子，轉成佛地真如的無垢識，但無垢識仍然是阿賴耶識心體，只改其名不改其體。故不論是金體或是指環，其實都仍然是黃金之體並無差異，故名『無差別』；然而指環是由黃金打造而成，所顯之功能及現象與

原來的黃金金塊已經不一樣，故名『展轉』。

也就是說，就其本體（心體）來說，其實是無差別的；雖然本體（心體）是無差別，但成佛之後所顯發的功德作用法相與未成佛前是有很大的差別。故一切眾生乃至佛地都是以此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如來藏為八識心王之本體，這個心體猶如黃金之體，不管黃金打造成指環、臂釧，或打造成瓶盤等器，其本質都仍然是黃金，如是名為非有差別。然而本質雖然都是黃金，可是指環、臂釧、瓶盤等器之外相與功用，則與金體之外相畢竟是不同的，世尊舉出金與指環的外相差別而體無異，比喻一切眾生第八識心體相同無異，而七識心等法之種子流注法相不斷的變異，直至佛地唯帶舊種方不變異，猶如由黃金打造成莊嚴之金飾器皿。眾生從因地至佛地，因第八識如來藏所含藏的七識心等法種不同而有不同名稱，未斷分段生死之前稱為阿賴耶識；斷除分段生死，唯留變易生死時稱為異熟識；進斷二障隨眠及一切習氣種子者即是佛地無垢識。因每一個階段第八識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都有差別，故其功德作用法相亦有很大的差別，故說成佛後的第八識與未成佛前的第八識如來藏非無差別。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佈告欄

一、本會在台灣與美國，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經過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辨明；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又，本會平實導師至今仍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人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

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版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0 年下半年禪淨班，已於十月同步開設新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插班，共修期間：二年六

個月（費用全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10、11、12、13；十樓15、16；五樓18、19；二樓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早上9：00～11：00、下午14：30～16：30。**2010/10/20**（週三）以及**2010/10/21**（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三晚上**19：00～21：00**和每週四晚上**19：00～21：00**；學人可斟酌自己方便的時間，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286號10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早上9：30～11：30。**2010/10/20**（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三晚上**19：00～21：00**。

新竹講堂：新竹市南大路241號3樓，電話：03-561902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早上9：00～

11：00、下午13：00～15：00。**2010/10/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

台中講堂：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3樓之4，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早上9：00～11：00、下午13：00～15：30，週日晚上19：00～21：00。**2010/10/22**（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15號4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9：20～21：20，週六下午14：00～16：00、晚上19：00～21：00，雙週六上午9：00～12：00。**2010/10/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4：00～16：00**。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45號5樓等，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早上9：00～11：00。**2010/10/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位於洛杉磯市東方約16英里（20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

已遷往新地址：17979 E. Arenth Avenue #B,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電話：(626) 965-2200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DVD：下午 13：00～15：00 播放《金剛經宗通》。2009/10/24（週六）禪淨班新班正式開課，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成佛之道」網站下載：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doc/form/download-new.doc>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正在講授《妙法蓮華經》：開講時間 18：50～20：50 座位有限，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詳解 釋迦世尊與諸佛如來示現成佛於人間，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所知、所見、所證的法界實相之正理，為說唯一佛乘之真實義，揭示真實佛法唯有成佛之道，不以聲聞、緣覺的解脫道化城為究竟；闡釋二乘菩提之解脫道只是從唯一佛乘中析出之方便道，不能令眾生成就佛道，只有圓滿佛菩提道的實相般若及一切種智才能成就佛果。歡迎已發成佛大願、有心實證佛菩薩實相智慧之學人，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

求)。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亦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DVD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振興紹繼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各地講堂將於 2010/11/14 (日) 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緞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10/12/12 (日) 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九、2010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11、7/25、8/15、8/29、9/12、9/26、10/24、11/14、11/28、12/12、12/26。

（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藏傳佛教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

十、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無根毀謗善知識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250 元。

十一、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二、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

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三、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第七輯將於 2010 年 11 月底出版，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共計十五輯圓滿。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五十種魔擾與邪見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亦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正法。

十四、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的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六、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CD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每片售價280元。自2007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預告：〈超意境〉第二輯名為〈禪意無限〉，將於2011年初夏出版，平實導師已選取書中偈頌寫成中國童謠風格及吉爾特民謠風格……等曲子，將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謹先預告。〈禪意無限〉出版後將不再錄製CD，特此公告。)

十七、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2007年4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售價新台幣200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2010年4月初出版，售價250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

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十八、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敬告大陸地區讀者：因為大陸 部分地方政府 認為台灣地區佛法是「境外」佛法，非屬中國佛法，故常常加蓋「不許進口」字樣而退回本會郵寄給大陸同胞的贈閱書籍；尤以閩南地區最常被大陸廈門海關退回，不知廈門海關現在是否仍然如此，或是已經承認台灣是境內了？請各自向廈

門海關查詢確定後，再由本會另行寄贈。

十九、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

二十、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零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如下：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因有一些海外、大陸同修捐款，故刊登捐款儀式的照片徵信如下：



正覺教育基金會執行長：張公僕（左五）

佛教正覺同修會監事主席：余書偉（左六）

教育部官員：政務次長—呂木琳（右四）·國教司司長—楊昌裕（右三）

社教司司長—朱楠賢（右二）·總務司司長—劉奕權（右一）

二十一、《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二十二、本會道場弘揚 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

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為 19072343，戶名為「**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因護持項目甚多，為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0/10/07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詳見換書啓事)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成本價 2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

- 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流通價每輯 14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250 元
20. **超意境—公案拈提** CD。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在聆聽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意境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每片 280 元
21.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法師……等人合著 售價 200 元
22.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著 售價 250 元
23.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250 元
24.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各 200 元
25.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6.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7.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010.09.30 出版第六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28.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00 元
29.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書價未定
30.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3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凡夫見本質** 正德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出版日期、書價未定
32.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33.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4.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35. **法華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36.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37.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38.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39.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0.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1.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2. **阿含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三輯 每輯 25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4.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45.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200元 出版日期未定
46.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元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47.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48.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49.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0.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1.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2.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園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3.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4.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5.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6.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7.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8.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9.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0.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1.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2.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3.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點：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縣：**

佛化人生 北市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北市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石牌路二段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大安路一段 245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37 號 B1

人人書局 北市北安路 524 號 秋水堂 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333 巷 14 號

永益書店 北市木柵路一段 57-8 號 金玉堂書局 三重三和路四段 16 號

來電書局 新莊中正路 261 號 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3. **桃園市縣：**桃園文化城 桃園復興路 421 號 金玉堂 中壢中美路 2 段 82 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坎路 263 號 內壢文化圖書城 中壢忠孝路 86 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4.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聯成書局 新竹中正路 36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市民族路 2 號 (sogo 百貨) 誠品書局 新竹市信義街 68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市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5. **苗栗市縣：**建國書局 苗栗市中山路 566 號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頭份和平路 79 號 展書堂 竹南民權街 49-2 號

6. **台中市縣：**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興大書齋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仁和書局 神岡神岡路 66 號 參次方國際圖書 大里大明路 242 號

儀軒文化事業公司 太平中興路 178 號

7.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大大書局 民權街 33 號 (04-8381033)

溪湖鎮：聯宏圖書 西環路 515 號 (04-8856640)

8.南投縣：文春書局 霧峰鄉中正路 1087 號

9.台南市縣：吉祥宗教文物 台南市公園路 595-26 號

宏昌書局 台南北門路一段 136 號 禪馥館 台南北門路一段 308-1 號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豐榮文化商場 新市仁愛街 286-1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志文書局 麻豆博愛路 22 號

10.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城市書店 三民區明吉路 9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3 樓)

青年出版社 (北角渣華道 82 號 2 樓)

各省新華書店、方廣郵購書店 (請詳見：〈敬告大陸讀者〉文)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台灣印行的各種書籍中，《真實如來藏、禪

淨圓融》二書，已由宗教文化出版社，在大陸印行流通出版了。《真實如來藏》定價人民幣 18.8 元、《禪淨圓融》定價人民幣 10 元，已在全國各省市的新華書店上架流通了。

《禪—悟前與悟後》一書，在更早之前，授權與四川大學出版社印行，現在也已經出版了，售價人民幣 28 元。

以上三書，大陸讀者可逕向各省市新華書店或其他書店指名購閱。若書架上已售出而無書籍者，請向書店櫃檯訂購。凡是已經在大陸出版之書籍，既可由各地書局買得，則正覺同修會將不再購贈或寄贈，敬請大陸讀者們鑑諒。

若您所在的縣市還沒有設立新華書店，亦無其他書店可以訂購，亦可向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圖書部〕訂購。各書店若欲訂貨者，請填妥「圖書征訂單」，直接向該公司傳真訂貨，征訂單格式請從成佛之道網站或該公司網站下載。又：正智出版社其餘書籍，凡尚未在大陸出版者，未來將委託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在大陸經銷流通，敬請讀者注意正式銷售日期，詳情請逕洽該公司〔圖書部〕：

TEL. 010-68433191 68433189

FAX. 010-68412048 68415917

E-MAIL. ts2@mail.cibtc.com.cn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 | | |
|------------------------------------|---------------------------------|----------|
| 1.無相念佛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10 元 |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25 元 |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5 元 |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5 元 |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10 元 |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5 元 |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5 元 |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 平實導師編 | 回郵 80 元 |
| |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 (長26.5cm×寬19cm) | 回郵 40 元 |
| 10.明心與初地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5 元 |
| 11.邪見與佛法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20 元 |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 正燦居士著 | 回郵 20 元 |
| 13.甘露法雨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20 元 |
| 14.我與無我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20 元 |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 正德居士著 | 回郵 35 元 |
| |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八、九識並存…等之過失》 | |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20 元 |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 |
|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5 元 |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5 元 |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 正圓老師著 | 回郵 35 元 |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 回郵 25 元 |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25 元 |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35 元 |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0 元 |
| |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 正安法師著 | 回郵 35 元 |

- 25.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26.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謬法謬說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0 元
- 27.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 28.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9.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 30.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31.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2.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33.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 34.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 35.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36.三乘菩提 DVD 光碟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 37.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
 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
 (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8.西藏文化談—耶律大石先生著 正覺教育基金會印贈 回郵 20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45. 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46. 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30 元

47.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述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

48. 邪箭譬語—從中觀的教證與理證，談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反擊蕭平實對佛教正法的惡毒進攻》邪書的種種謬理。

正元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49. 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50. 雪域同胞的悲哀—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王心覺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51. 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網址：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61-9020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0 年 11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六〇〇〇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